

查詢本年報之網址：
臺鹽實業公司網站 www.tybio.com.tw
公開資訊觀測站 newmops.tse.com.tw

股票代號：1737



臺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五年年度年報

2006 ANNUAL REPORT

中華民國 九十六年 四月 三十日 刊印

一、公司發言人：

公司發言人	代理發言人
姓名：黃慶如	姓名：李左祐
職稱：副總經理	職稱：會計處處長
電話：(06)2150551	電話：(06)2150551
E-mail：h371025@tybio.com.tw	E-mail：tylee@tybio.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稱	地址	電話
總公司	台南市健康路一段 297 號	(06)2150551
南科分公司（科技廠）	台南縣新市鄉大順九路 18 號	(06)5050400
生技一廠	台南市安南區工環路 10 號	(06)3840300
生技二廠	台南市安南區工業二路 20 號	(06)3840320
生技三廠	嘉義縣布袋鎮新厝里 13 號	(05)3472001
通霄精鹽廠	苗栗縣通霄鎮內島里 122 號	(037)792121
七股鹽場	台南縣七股鄉鹽埕村 66 號	(06)7800511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網址：<http://www.chinatrust.com.tw>
電話：(02)23613033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王茂霖、李季珍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網址：www.deloitte.com.tw
電話：(02)254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www.tybio.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一、前一年度營業結果	1
二、本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2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4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4
貳、公司簡介	5
一、設立日期	5
二、公司沿革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7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1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5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7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38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8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40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0
肆、募資情形	41
一、資本及股份	41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5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5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5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5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5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5
伍、營運概況	46
一、業務內容	46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7
三、從業員工	67
四、環保支出資訊	67

五、勞資關係	69
六、重要契約	70
陸、財務概況	73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73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5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7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79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79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 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9
七、有關財務報表之其他說明事項	79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評估	81
一、財務狀況	81
二、經營結果	82
三、現金流量	83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5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6
六、風險事項	86
七、其他重要事項	89
捌、特別記載事項	90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9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0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90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0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 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應逐項載明	91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前一年度營業結果

(一)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95 年度	94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
營業收入		2,692,582	2,939,018	(246,436)	(8.38)
營業成本		1,771,204	1,703,736	67,468	3.96
營業毛利		921,378	1,235,282	(313,904)	(25.41)
營業費用		657,311	728,508	(71,197)	(9.77)
營業利益		264,067	506,774	(242,707)	(47.89)
營業外收支淨利		73,742	(459,289)	533,031	116.06
稅前淨利		337,809	47,485	290,324	611.40
所得稅		42,807	32,030	10,777	33.65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47,333	0	47,333	-----
純益		342,335	15,455	326,880	2115.04

本公司九十五年度因產品銷售衰退，致營業收入及營業毛利分別較九十四年度衰退 8.38% 及 25.41%。

本公司九十五年度營運結果獲致稅前淨利益為 3.38 億元；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首次適用上述公報，因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基金）產生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金額為 0.47 億元，扣除所得稅 0.43 億元，合計純益為 3.42 億元。

(二) 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實際金額	預算金額	達成率
營業收入淨額	2,692,582	2,991,376	90.01%
純 益	342,335	357,476	95.76%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財務收支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5 年度	94 年度	增(減)%
營業收入淨額	2,692,582	2,939,018	(8.38)
營業毛利	921,378	1,235,282	(25.41)
純 益	342,335	15,455	2115.04

2.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95 年度	94 年度
資產報酬率	4.50%	0.22%
股東權益報酬率	4.94%	0.21%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9.50%	18.22%
稅前淨利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12.15%	1.71%
純益率	12.71%	0.53%
每股稅後盈餘(元)	1.23	0.06

(四) 研究發展狀況

1. 完成美容保養產品之開發並上市：計開發台塩NANA基礎組-化妝水、精華露、乳霜，美白組-美白精華液、美白霜，台塩NANA眼部組-眼膠、眼膜、閃靈卸妝油等8項產品。另有2項係引進日本技術合作開發：台塩奇膜系列長效型眼膜、去角質凝露。
2. 完成6項美容沙龍產品之開發：計開發臉部分去角質、身體去角質、按摩霜、軟膜粉、安瓶系列、身體按摩油等產品。
3. 完成6項保養彩粧系列產品開發上市:95春季新色唇蜜（4色）、眉筆（3色）、眼線筆（3色）、CoQ10護唇膏、台塩NANA PuPu蜜粉（1色）、台塩NANA眼彩筆。
4. 完成9項保健食品之開發：計有New高單位納豆素、快憶元素、藻元氣、《丕》、舒服、補品山桑金盞花膠囊、CoQ10海洋輔酶達人、大口口CoQ10膠原青木瓜、藻安寶寶(粉劑)、Q10月見草兒茶複合CE錠(素)。
5. 完成海漾香頰系列：洗顏霜、沐浴霜、珊瑚鈣離子浴鹽等3項產品。
6. 完成庫存醫材蜜迪膚轉製開發成蜜迪膚家用護膚霜、太陽媽媽及時雨療程組、淨白如雪療程組、低敏身體乳液等產品，除增加產品品項與收益外，亦有效去化庫存。
7. 「昆布藻酒之釀造方法」獲得台灣發明專利第I259848號。
8. 完成藻類抽出物之複合物應用於改善第二型糖尿病實驗動物研究計畫，成效良好，專利申請中。另，研究將納豆激酶原料活性提昇100%以上，可大幅降低生產成本，專利申請中。
9. 開發微量元素水、台灣勁水、台灣の鹽等新產品上市。
10. 完成5種雷射印表機碳粉匣用感光鼓產品之開發。
11. 「製造氮化鋁的方法與裝置」獲得美國專利第7011804號、台灣發明專利第I253437號、大陸專利第293011號。另，「氮化鋁粉體之表面抗溼處理的方法與攪拌裝置」獲得台灣發明專利第I265140號。

二、本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 經營方針

為步入現代化企業之林，本公司近期重要改革措施如下：

- 1.開源與節流
在開源方面：

- (1) 於七股鹽山舉辦「白色海洋音樂祭」，打響「北貢寮、南鹽山」的名號，加上鹽山於各節慶推出的創意活動，吸納大眾前來鹽山旅遊，為七股鹽場改闢為鹽業休閒文化產業提供穩定基礎。
- (2) 通霄精鹽廠鹼性離子水、海洋生成水及新開發的微量元素水產品，因為產品具差異化且包裝水市場蓬勃發展，獲得市場廣泛的歡迎；另為因應「工廠觀光化」趨勢，通霄精鹽廠也開始增加各項服務設施，如已完工的海洋溫泉、鹽神池及規劃中的鹽旅館等，均為打造另一座旅遊新勝地開啓全新契機。
- (3) 為因應膠原蛋白市場需求日趨飽和，亟待符合美容保養市場求新的消費者習性，於年初率先在市場上推出CoQ10美容飲品，取得市場領導者先佔優勢，隨後並將CoQ10導入NANA系列保養品，讓品牌年輕化，擴大美容消費市場佔有率。
- (4) 配合生技廠生醫材料及醱酵技術平台，研發化粧保養品及保健食品，除拓展直營店、生技加盟店及經銷商等通路外，亦採取異業結盟，與多種通路(含網路行銷)接洽合作。另以團購加盟店化及開放其他國營事業商品進入加盟店販賣等各項變革，全力為加盟店注入生機，再創新的營運績效。

在節流方面：

- (1) 成立「暢貨專區」，將庫存生產日期較早之成品，於有效期前以裸瓶方式回饋愛用者，讓損失轉換成收益。
- (2) 一定金額以上之採購案統由總公司辦理，使得得標金額大幅降低，因為利潤壓縮在合理報酬，同時有效解決過去轉包造成成本增加現象。
- (3) 除此之外，並厲行降低庫存、費用等成本下降活動。

2.推動組織變革

進行組織變革，表現優異之資淺員工亦可破格擢昇。透過流程改造，推動ERP等管理革新專案，整合公司資源，提昇效率。

3.積極推動創意行銷

- (1) 善因行銷：推出「台鹽希望禮盒」系列，以優惠價供善心人士共襄盛舉，共同攜手行善做公益，為單親媽媽籌集創業基金。「台鹽希望禮盒」系列，每銷售一盒即提撥新台幣壹百元存入台鹽「單親媽媽創業」專戶，輔導單親媽媽創業。
- (2) 認同式行銷：於七股鹽場鹽山舉辦「白色海洋音樂祭」，並推出「台鹽NANA禮盒」系列產品，以拓展品牌年輕化的市場。

(二) 96年度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銷售計畫係根據生產能量及市場變化情況預估訂定如下：

1. 工業用鹽市場因受進口鹽衝擊，競爭激烈，銷量預測按九十五年度月平均銷量估算。
2. 高級精鹽、普通精鹽銷量比九十五年度月平均銷量增加。
3. 餐桌鹽依據預估提貨量估算。
4. 美容保養品係依據加盟店、系統經銷商、直營店預估提貨量估算。
5. 資訊產品係參酌市場狀況及預期供需變動情形而訂定。
6. 清潔產品係依據加盟店、系統經銷商、直營店預估提貨量估算。

7. 保健食品係依據加盟店、系統經銷商、直營店預估提貨量估算。

主要產品銷售數量預估如下：

項目 \ 年度	96 年度預期銷售數量	單位
鹽產品	331,242	公噸
美容保養品	615,496	罐/盒/組
資訊產品	3,200,000	支
清潔產品	2,247,699	罐/盒/組
保健食品	1,584,390	罐/盒/組

(三) 重要產銷政策

本公司各生產工廠設備充實，產能充裕，故採「量銷為產」政策，供應市場需求。（鹽產品中之工業用鹽由進口晒鹽供應除外）主要產品產銷數量預估如下：

項目 \ 年度	96 年度預期產銷數量	單位
鹽產品	331,242	公噸
美容保養品	615,496	罐/盒/組
資訊產品	3,200,000	支
清潔產品	2,247,699	罐/盒/組
保健食品	1,584,390	罐/盒/組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鑒於公司資源有限，爰調整經營策略與方針，將複合式多角化逐漸修正為鞏固核心本業的聚焦式經營，並將企業願景定位為「海洋科技領航者」。除此之外，面臨外部激烈競爭下，亟需積極推動營利模式的創新，在兼顧員工福利前提下，追求品牌年輕化及市場國際化，同時避免不必要的多角化；依循法國累積一、二百年歷史的化妝品行銷模式，使台塩成為美麗、健康產業的領導品牌。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雖在鹽品方面因鹽政條例廢除產生衝擊，然在新產品陸續研發上市及美麗、健康產業的積極開拓，營收可望能夠有所成長。「專業、創新、效率」是我們一貫的經營理念，並深植於組織文化中；我們將投入更多的資源於企業價值鏈中附加價值最高的研發管理及品牌經營上，冀望在全體同仁的努力下，為客戶、員工及股東創造三贏，以開創永續經營的新契機。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84年7月1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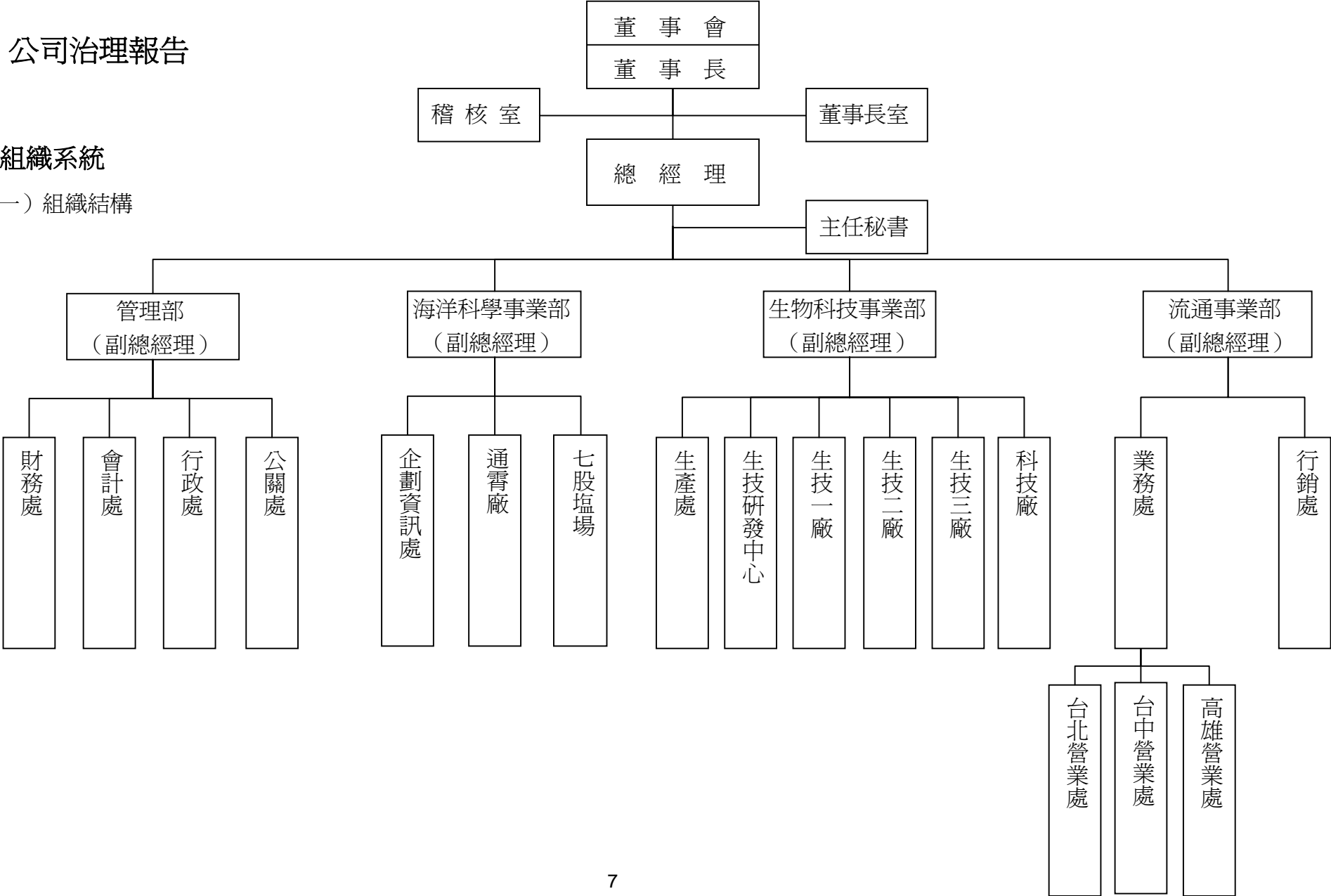
- 1.民國41年 臺灣製鹽總廠成立，隸屬經濟部鹽業整理委員會。
- 2.民國42年 改隸財政部鹽務總局。
- 3.民國55年 辦理全面性食鹽加碘以及興建運銷據點新型鹽倉等，使鹽業得以持續成長。
- 4.民國63年 由歷年積存之資本公積、營業公積調整轉增資，累計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四億元。
- 5.民國64年 新建離子交換膜電透析法製鹽之通霄精鹽廠完工生產。
- 6.民國66年 臺灣鹼業公司安順廠鹽灘移併臺灣製鹽總廠臺南鹽場經營。
- 7.民國70年 改隸經濟部。
- 8.民國71年 通霄精鹽廠增建副產品工場完工生產。
- 9.民國74年 副產品工廠發展計劃完工生產。
- 10.民國75年 布袋鹽場全面改造機械化鹽灘計劃完工生產。
- 11.民國76年 七股鹽場全面改造機械化鹽灘計劃完工生產。
- 12.民國77年 臺南鹽場全面改造機械化鹽灘計劃完工生產。
- 13.民國84年 將原臺灣製鹽總廠資產減負債餘額作為中央政府投資新公司之資本額計40,391,980千元，並改制為臺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14.民國87年 辦理土地轉帳增資912千元，土地轉帳減資6,415,631千元及現金減資10,910,264千元，增減資後實收資本額變更為23,066,997千元。
- 15.民國88年 成立南科分公司。
- 16.民國90年 成立生技廠及嘉義廠。

- 17.民國91年 台灣最後一個晒鹽場-七股鹽場於5月份停止晒鹽業務，台灣自產晒鹽從此走入歷史。
原生技廠分爲生技一廠、生技二廠。
推出綠迷雅「Lu-miel」美容保養品品牌。
辦理股本溢價轉增資4,929,204千元，土地及固定資產轉減資25,496,201千元，增減資後實收資本額變更爲2,500,000千元。
- 18.民國92年 開始發展自有生技加盟店通路。
股票上市，順利完成民營化。
嘉義廠更名爲生技三廠。
- 19.民國93年 辦理盈餘轉增資，提撥19,736,840元作爲員工紅利發給新股，及原股東每股配發股票股利0.5元（計125,000,000元），兩者合計144,736,840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變更爲2,644,736,840元。
- 20.民國94年 第二代全新綠迷雅美容保養品上市。
辦理盈餘轉增資，提撥56,876,060元作爲員工紅利發給新股，及原股東每股配發股票股利0.3元（計79,342,100元），兩者合計136,218,160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變更爲2,780,955,000元。
- 21.民國95年 代理法國品牌、日本製造之CoQ10 Beauty-Shot美容飲品，並自行開發「台鹽CoQ10海洋輔酶達人」上市，爲台灣飲品首賣。
推動善因行銷理念，協助單親媽媽加盟創業。
舉辦白色海洋音樂祭，推出美容保養品新品牌NANA系列。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1.稽核室：

有關內部控制與稽核制度之策劃、推動與執行等事項。

2.財務處：

擬訂與執行財務計劃，調度籌劃資金、核發經費及土地、固定資產管理等事項。

3.會計處：

擬訂推行、改進會計制度及其他有關會計事項。

4.行政處：

公文之收發、分辦、檔案管理、典守印信暨採購及擬訂與執行人事規章、組織編制、薪資獎金、人力計劃等人事管理事項。

5.公關處：

有關廣告、敦親睦鄰、公共關係、員工服務、勞資關係之協調處理及員工社團活動之輔導等事項。

6.海洋科學事業部：

負責本公司之經營政策及經營策略之研擬與檢討、全公司資訊管理有關事項，以及各類鹽品及其衍生品等產製技術、生產、研發及觀光、休憩、旅遊等事項。

7.生物科技事業部：

負責本公司生產計畫、效率之釐訂、檢討與控制暨有關生產技術與製程改進事項，以及生醫材料、微生物製劑、保養品、化妝品、洗劑、保健食品、有機感光鼓等產製技術、生產、研發及銷售事項。

8.流通事業部：

負責全盤產品銷售計劃、市場商情等之釐訂與執行、分析。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監察人

96年4月17日

職稱 (註1)	姓名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註2)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 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董事長	經濟部代表 人：林靖	94.12.23	2年	84.07.01	109,479,610	39.37%	108,135,032	38.88%	0	0	0	0	法國巴黎第一大學國際 企業管理系博士 淡江大學副教授 彰化縣副縣長	台北大學企業管理研究 所副教授 奇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	-	-
董事	經濟部代表 人：何華勳	94.12.23	2年	84.07.01	109,479,610	39.37%	108,135,032	38.88%	0	0	0	0	國立政治大學公共行政 研究所畢 經濟部國營事業委員會 視導、科長、人事管理 師、企劃控制師 國立政治大學公企中心 總務主任	經濟部國營事業委員會 第四組副組長	-	-	-
董事	經濟部代表 人：沈志成	94.12.23	2年	84.07.01	109,479,610	39.37%	108,135,032	38.88%	0	0	0	0	國立政治大學法律研究 所碩士 國立空中大學兼任講師 國立政治大學法律系助 教 遠東航空公司人事企劃 專員	沈志成律師事務所負責 人 國立台北商業技術學院 兼任講師 中華民國車禍關懷協會 理事	-	-	-
董事	經濟部代表 人：范良棟	94.12.23	2年	84.07.01	109,479,610	39.37%	108,135,032	38.88%	0	0	0	0	國立中興大學農業經濟 系畢 60年度公務人員高等考 試 77年度特種考試公務人 員甲等考試	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 執行秘書	-	-	-
董事	經濟部代表 人：王良賓	94.12.23	2年	84.07.01	109,479,610	39.37%	108,135,032	38.88%	0	0	0	0	高工畢	通霄精鹽廠領班	-	-	-
董事	永駿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 人：曾人豪	94.12.23	2年	92.12.23	824,000	0.30%	824,000	0.30%	0	0	0	0	景文工商學校機械畢 亞通新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太陽能事業處長	鴻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電能事業處協理	-	-	-

董事	永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白旭屏	94.12.23	2年	94.12.23	824,000	0.30%	824,000	0.30%	0	0	0	0	政治大學商學院國際貿易學系畢業 第三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掌握公關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台灣塑膠工業公司董事	-	-	-
獨立董事	徐強	94.12.23	2年	94.12.23	0	0	0	0	0	0	0	0	美國懷俄明大學管理及組織心理學系碩士、博士 中國造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2004 - 2006 大億科技公司董事 2002 - 2004 中國造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2001 - 2002 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大學客座教授 1994 - 2006 國立成功大學工業暨資訊管理學系專任教授等等	國立成功大學兼任教授 大億/堤維西集團諮詢顧問 東元集團諮詢顧問 長榮大學講座教授	-	-	-
獨立董事	吳金政	94.12.23	2年	94.12.23	0	0	0	0	0	0	0	0	美國加州州立大學企業管理系畢業 美國舊金山大學飯店管理系畢業 越南立邦漆總經理	清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	-	-
監察人	經濟部代表人：鄭國榮	94.12.23	2年	84.07.01	109,479,610	39.37%	108,135,032	38.88%	0	0	0	0	國立中興大學法律系畢業 國立台灣大學國家發展研究所 經濟部國營事業委員會法規研究員 經濟部能源委員會研究委員	經濟部參事兼法規委員會執行秘書 經濟部訴願審議委員會委員 經濟部產業發展諮詢委員會能源審議會審議委員 台灣電力公司 監察人	-	-	-
監察人	經濟部代表人：黃協興	94.12.23	2年	84.07.01	109,479,610	39.37%	108,135,032	38.88%	0	0	0	0	中山大學企管研究所碩士班畢業 中華民國會計師高考、地政士、乙等特考及格 黃協興會計師事務所創辦人 建業會計師事務所高級查帳員 台北縣稅捐稽徵處稅務員 輔仁大學、元智大學、中央大學講師	中山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理事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稅制稅務委員會副主任委員 臺灣電視公司監察人	-	-	-

獨立 監察人	梁懷信	94.12.23	2年	94.12.23	0	0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法律學系碩士班畢業 全國公務人員高考二級金融法務及格 律師高考及格 國泰人壽理賠部、台灣中小企業銀行、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兼任空中大專院校講師、專利代理人、社團法人台灣金融服務業聯合總會副秘書長、執業律師	鉅業國際法律事務所律師	-	-	-
-----------	-----	----------	----	----------	---	---	---	---	---	---	---	---	---	-------------	---	---	---

註 1：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 2：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原公股股權主管機關財政部，於 95/6/7 日函文通知移轉至經濟部，並於 95/10/30 移轉股權。

董事簡權長於 94/12/23 日改選就任，並於 95/4/30 解任，該董事席次由財政部改派代表人吳啓章擔任，96/4/19 再由經濟部改派代表人范良棟擔任。

董事謝榮華於 94/12/23 改選就任，於 95/5/23 日解任，該董事席次由財政部改派代表人沈志成擔任。

董事王明隆於 94/12/23 改選就任，於 95/6/22 日解任，該董事席次由永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改派代表人白旭屏擔任。

董事邱文安 95/5/31 日退休後，於 95/11/16 日由經濟部指派代表人何華勳擔任。

監察人蔡輝煌 94/12/23 日改選就任，96/4/19 由經濟部改派代表人鄭國榮擔任。

監察人周賢洋 94/12/23 日改選就任，96/4/19 由經濟部改派代表人黃協興擔任。

註 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96年4月17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經濟部	不適用	
永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張九藕	股權比例 34%
	金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權比例 32%
	張秋蓮	股權比例 21%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96年4月17日

法人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金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張九藕	股權比例 34%
	賈文中	股權比例 30%
	鄭鐵民	股權比例 10%
	張明榜	股權比例 10%

註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 (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表三：各董事及監察人符合獨立性情形

姓名 (註1)	條件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他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須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林靖	√		√	√			√			√	√				1
何華勳			√	√			√			√	√				無
沈志成	√	√	√	√			√			√	√				無
王良賓			√				√			√	√				無
范良棟			√	√			√			√	√				無
徐強	√		√	√	√	√	√	√	√	√	√	√	√	√	無
曾人豪			√	√			√			√	√				無
吳金政			√	√	√	√	√	√	√	√	√	√	√	√	無
白旭屏			√	√			√			√	√				無
鄭國榮			√	√			√			√	√				無
黃協興	√	√	√	√			√			√	√				無
梁懷信	√	√	√	√	√	√	√	√	√	√	√	√	√	√	無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95年5月2日

職稱 (註1)	姓名	選(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2)	目前兼任其 他公司之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代總經理	劉中行	93.09.01	171,859	0.06%	-	-	-	-	英國Brunel大學非金屬材料所博士	無	—	—	—
副總經理	黃慶如	95.03.27	77,492	0.03%	2,051	-	-	-	中國文化學院勞工研究所碩士	無	—	—	—
稽核室總稽核	廖光洲	95.04.01	83,530	0.03%	-	-	-	-	台灣大學森林研究所碩士	無	—	—	—
行政處處長	吳瑞遠	95.08.01	-	-	-	-	-	-	大葉大學工業關係學系研究所碩士	無	—	—	—
財務處處長	張伊真	94.06.01	44,782	0.02%	-	-	-	-	義守大學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	—	—
會計處處長	李左祐	90.09.03	104,554	0.04%	-	-	-	-	東吳大學會計系畢業	無	—	—	—
企劃資訊處處長	林武龍	93.11.01	110,178	0.04%	-	-	-	-	中原大學化工系畢業	無	—	—	—
科技廠代廠長	林武龍	95.07.01	110,178	0.04%	-	-	-	-	中原大學化工系畢業	無	—	—	—
公關處處長	賴平男	92.12.01	12,650	-	-	-	-	-	空中大學公共行政學系畢業	無	—	—	—
業務處處長	吳金祥	95.03.17	33,917	0.01%	-	-	-	-	政大空中行專畢業	無	—	—	—
生產處處長	張紀莊	95.09.01	20,600	-	3,000	-	-	-	成功大學化工系畢業	無	—	—	—
通霄廠代廠長	林朝香	96.03.02	2,105	-	90	-	-	-	中興大學農化系畢業	無	—	—	—
七股鹽場場長	廖惠正	96.03.02	692	-	-	-	-	-	逢甲大學機械系畢業	無	—	—	—
生技一廠廠長	陳柏翰	94.04.01	4,246	-	699	-	-	-	清華大學化學所博士	無	—	—	—
生技二廠廠長	張曼成	96.03.02	226,418	0.08%	-	-	-	-	成功大學工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	—	—
生技三廠代廠長	陳世輝	96.03.02	16	-	-	-	-	-	中興大學土壤科學理研究所碩士	無	—	—	—
生技研發中心主任	郭武東	95.05.01	90,332	0.03%	-	-	-	-	中正大學化學及化學工程研究所碩士	無	—	—	—
臺北營業處經理	施金山	95.05.15	453	-	-	-	-	-	中山大學企業管理學系碩士	無	—	—	—
台中營業處代經理	廖麗郁	96.05.02	-	-	-	-	-	-	中正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	—	—
高雄營業處經理	蘇詒良	95.08.01	12,625	-	857	-	-	-	逢甲大學企管系畢業	無	—	—	—

註1：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三)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註 1)	董事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註 11)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及 E 等 五項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註 11)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註 12)		
		報酬(A) (註 2)		盈餘分配之酬勞(B) (註 3)		業務執行費用(C) (註 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 (D)(註 5)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E)(註 6)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 認購股數(F)(註 7)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註 8)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註 8)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註 8)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註 8)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註 8)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 有公司(註 8)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註 8)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 8)
董事長	經濟部及財政部代表人: 林靖																				
董事	財政部代表 人:謝榮華																				
董事	財政部代表 人:簡權長																				
獨立董事	徐強																				
獨立董事	吳金政																				
董事	財政部代表 人:邱文安																				
董事	永駿投資公 司:王明隆																				
董事	永駿投資公 司:白旭屏	3,611,457	3,611,457	4,621,518	4,621,518	1,110,000	1,110,000	2.73%	2.73%	896,103	896,103	25,007	無	25,007	無	無	無	3.00%	3.00%	無	
董事	永駿投資公 司:曾人豪																				
董事	經濟部及財 政部代表人: 吳啓章																				
董事	經濟部及財 政部代表 人:王良賓																				
董事	經濟部代表 人:何華勳																				
董事	經濟部及財 政部代表 人:沈志成																				

說明 1：公股管轄單位於 95 年 10 月 30 日由財政部移轉為經濟部。

說明 2：本公司董事席次共 9 席，95 年度內歷任之法人代表共 13 人，有關法人代表之解任及就任，請參閱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說明 3：95 年度員工紅利於 96 年發放。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人數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前五項酬金總額(A+B+C+D+E)	
	本公司(註 9)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10) G	本公司(註 9)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10) H
低於 2,000,000 元	12	-	12	-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1	-	1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	-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13	-	13	-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其股票紅利金額上市上櫃公司應以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計算之；若非上市上櫃公司則以盈餘所屬年度會計期間結束日之淨值計算之。

註 7：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 8：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各級距之人數，若法人董事所領取部分應平均分配至指派代表人後再予以區分各級距人數。另若公司自願採行彙總揭露配合級距揭露姓名者，請將「董事人數」欄位名稱修改為「董事姓名」。

註 10：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各級距之人數。若公司自願採行彙總揭露配合級距揭露姓名者，請將「董事人數」欄位名稱修改為「董事姓名」。

註 11：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12：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若填列「有」者，得自願性填列所領取酬金金額，並應依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G 及 H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監察人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註 1)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註 9)
		報酬(A) (註 2)		盈餘分配之酬勞(B) (註 3)		業務執行費用 (C) (註 4)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 5)			
監察人	財政部代表人: 周賢洋	無	無	1,540,506	1,540,506	540,000	540,000	0.61%	0.61%	無
監察人	財政部代表人: 蔡輝煌									
獨立監察人	梁懷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人數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 6)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 7) D
低於 2,000,000 元	3	-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

註 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各級距之人數。若公司自願採行彙總揭露配合級距揭露姓名者，請將「監察人人數」欄位名稱修改為「監察人姓名」。

註 7：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各級距之人數。若公司自願採行彙總揭露配合級距揭露姓名者，請將「監察人人數」欄位名稱修改為「監察人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若填列「有」者，得自願性填列所領取酬金金額，並應依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D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註 1)	薪資(A) (註 2)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B) (註 3)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C) (註 4)				A、B 及 C 等三項總 額占稅後純益之比 例 (%) (註 9)		取得員工認股權 憑證數額 (註 5)		有無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酬金 (註 10)
		本 公 司	合併報 表內所有公 司 (註 6)	本 公 司	合併報 表內所有公 司 (註 6)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有公 司 (註 6)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有公 司 (註 6)	
						現金紅利 金額	股票紅利 金額	現金紅利 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總經理	邱文安	6,612,341	6,612,341	1,917,819	1,917,819	424,742	無	424,742	無	2.62%	2.62%	無	無	無
代總經理	劉中行													
副總經理	黃慶如													
總稽核	廖光洲													

說明：總經理邱文安於 95 年 5 月 31 日退休。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人數	
	本公司 (註 7)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註 8) D
低於 2,000,000 元	1	-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3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4	-

*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均應予揭露。

-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 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
-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
-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其股票紅利金額上市上櫃公司應以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計算之；若非上市上櫃公司則以盈餘所屬年度會計期間結束日之淨值計算之。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 註 5：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 註 6：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 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各級距之人數。若公司自願採行彙總揭露配合級距揭露姓名者，請將「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人數」欄位名稱修改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 註 8：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各級距之人數。若公司自願採行彙總揭露配合級距揭露姓名者，請將「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人數」欄位名稱修改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 註 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 註 10：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 若填列「有」者，得自願性填列所領取酬金金額，並應依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D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96年04月17日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
經 理 人	代總經理	劉中行	無	561,698	561,698	0.164%
	副總經理	黃慶如				
	總稽核	廖光洲				
	會計處長	李左祐				
	財務處長	張伊真				

*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經理人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其股票紅利金額上市上櫃公司應以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計算之;若非上市上櫃公司則以盈餘所屬年度會計期間結束日之淨值計算之。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配情形。

註2: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九十二年三月二十七日台財證三字第○九二○○○一三○一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3: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5)前十大取得員工分紅人士之姓名、職位及其分紅總股數

姓名	職位	現金分紅總金額	備註
劉中行	代總經理	964,364	本公司 95 年員工分紅並未有發放股票情形。
黃慶如	副總經理		
廖光洲	總稽核		
賴木山	董事長顧問		
吳金祥	處長		
林武龍	處長		
張伊真	處長		
李左祐	處長		
賴平男	處長		
張曼成	廠長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職稱	酬金(元)		占稅後純益比例(%)	
	94年	95年	94年	95年
董事	12,485,990	10,264,085	81	3.00
監察人	631,183	2,080,506	4	0.6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3,331,377	8,954,902	86	2.62

本公司為使給付董監及經理人酬金與經營績效直接連結，在董監酬勞方面規定於年度盈餘（扣除法定應繳稅及提列之公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得於百分之二範圍內提撥。員工紅利方面，則於下列規則擇一分派之：(1)年度稅後淨利五億元以下，於百分之三範圍內提撥。(2)年度稅後淨利介於五億元(含)以上，十億元以下於百分之四範圍內提撥。(3)年度稅後淨利十億元(含)以上，於百分之五範圍內提撥。以上相關規定業於公司章程中明訂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95)年度董事會開會 12 次 (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 (%)【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林 靖	12	0	100%	94.12.23 改選財政部代表就任 95.10.30 移轉經濟部
董事	何華勳	2	0	17%	94.12.23 改選財政部代表邱文安就任 95.10.30 移轉經濟部 95/5/31 邱文安退休 95/11/16 派任
董事	沈志成	8	0	67%	94.12.23 改選財政部代表謝榮華就任 95.10.30 移轉經濟部 95.5.23 謝榮華解任 95/6/22 改派
董事	王良賓	12	0	100%	94.12.23 改選財政部代表就任 95.10.30 移轉經濟部
董事	吳啓章	9	0	75%	94.12.23 改選財政部代表簡權長就任 95.10.30 移轉經濟部 95.05.01 改派吳啓章
董事	曾人豪	12	0	100%	94.12.23 改選永駿投資公司代表就任
獨立董事	徐強	11	1	92%	94.12.23 改選就任
獨立董事	吳金政	8	4	67%	94.12.23 改選就任
董事	白旭屏	8	0	67%	94.12.23 改選永駿投資公司代表王明隆就任 95.6.22 王明隆解任改派
監察人	蔡輝煌	12	0	100%	94.12.23 改選財政部代表蔡輝煌就任 95.10.30 移轉經濟部
監察人	周賢洋	12	0	100%	94.12.23 改選財政部代表周賢洋就任 95.10.30 移轉經濟部
獨立監察人	梁懷信	10	0	83%	94.12.23 改選就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 95.4.17 第七屆第四次董事會

吳金政獨立董事委託王明隆董事書面意見

本次臨時動議之議案，本人均表反對。有關 95 年完整式財務預測，尚未經董事會討論承認，先行 95 年 4 月 10 日正式公告，本次董事會迄未正式列入議案，本人認為公司年度財務預測係屬重大事項，不宜以臨時動議提出，建請儘速召開下次董事會提案討論。

處理情形：

本公司並於 95 年 5 月 12 日第七屆第五次董事會以追認事項提案，決議：由全體出席董事照案承認。

■ 95.5.12 第七屆第五次董事會

吳金政獨立董事委託曾人豪董事書面意見

本次承認事項第二案：

- 1.有關本公司組織規程第六條，前次董事會會議紀錄所通過議案，與本人提案不同，與議事規則亦有違，本人反對以追認方式列案。
- 2.準此，在公司組織規程未正確釐清前，公司以臨時動議提案人事任命案，違反公司章程及議事程序。
- 3.有關生技研發中心一級主管陳世輝職務異動案，陳員無端被降調違反勞基法令，本人謹表反對。

另討論事項第二案，由於公司存在宗旨即是為股東及員工爭取最大福利，但本次修訂之臺鹽公司資深員工優惠資遣要點草案，內容草率粗糙，勢必引發勞資爭議對立，本人敬表反對外，其餘議案授權曾董事全權代理。以上本人所反對事項請依法列入會議記錄並予公告。

徐強獨立董事建議

討論事項第二案：修訂之臺鹽公司資深員工優惠資遣要點草案，經決議擱置本案反對通過。

徐強獨立董事提修正本案：通過本要點，但須檢附試算表及實施細則，報經董事會通過後實施。

處理情形：

- 1.本公司並於 95 年 5 月 12 日第七屆第五次董事會後上傳公告。
- 2.承認事項第二案：本公司組織規程第六條之內容說明四，第七屆第三次臨時動議提人事案另作提案，徐獨立董事強附議，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承認事項第二案則經全體出席董事照案承認。
- 3.說明四另提承認事項第三案，並舉手表決通過。
- 4.討論事項第二案：修訂之臺鹽公司資深員工優惠資遣要點草案，經決議擱置本案反對通過，徐獨立董事強提修正本案後，經決議通過。
- 5.有關生技研發中心一級主管陳世輝職務異動案，經本次董事會決議，恢復人評會，讓人事建立制度化並公平、透明。

■ 95.07.28 第七屆第七次董事會

徐強獨立董事建議

討論事項三：本公司「七股鹽山觀光遊樂業興辦事業計畫」之「經營管理計畫」及「財務計畫」，提請審議，俾向台南縣政府申辦土地變更編定。

建議：風險是由現在管理團隊承擔，本案若只是變更地目，則較簡單，但若處理不當或主、客觀環境劇變，均可能有變化，若是為經營項目而變更地目，計畫也沒詳述，如定位、目的、投入金額、條件、員工共識等評估為何？所以本案應要注意審慎，且須要有專業團隊來參與規劃審慎評估較適宜。

處理情形：

本次董事會決議同意本案另行評估後再議。

■ 95.8.25 第七屆第八次董事會

吳獨立董事金政委託白董事旭屏書面意見

報告事項四：報告本公司經銷商向本公司及董、監事陳情一案。

本人謹建議「公司所採行對策應符合相關法律規定，並以符合公司長遠利益及股東最大權益為宗旨」。

處理情形：

本次董事會決議得委請外部律師及準備終止合約相關訴訟資料。

徐獨立董事強建議

報告事項五：95 年度廣告業務報告。

建議：經營團隊管理缺失有待改進：1.廣告事後效益分析，不能僅由營收及廣告費用導出效益，之間關聯不高。2.95 年下半年廣告業務執行計劃，應要提出重要規劃指標，承如白董事所提，金

額、計劃及已使用之資源與未來指標與結果，才能作結合。

處理情形：

請業務單位及公關單位針對上半年廣告執行檢討及下半年的規劃方向提出改善。並將下半年廣告計劃提報。

■ 95.12.22 第七屆第十三次董事會

徐獨立董事強建議

討論事項五：參與「台灣海外農業產銷股份有限公司」籌設案。

意見：有關中南美洲農業產銷公司投資案，本席意見如下：

1. 本公司之股東、投資人的權利應獲得最大程度之保障。
 2. 有關法規及公司章程必須充分考量無虞，切切不可草率。
 3. 有關營業項目及內容應爭取最大的官方授權及經營彈性和自主權。
 4. 對公司內部而言，本案屬重大投資，其投資報酬率應嚴加核考。
 5. 並宜附送 business model/plan。
 6. 本公司財務處應參與討論。
 7. 清楚列出停損點及退場條件。
- 以上所表達之原則，請查照。

吳獨立董事金政建議

1. 將本案視為單純投資案，將提出許多疑問解決後才會去決定，疑慮排除也才会有下一步。
2. 建議再附上保障股東權益，以整個投資比例來說，本公司是投資最多。

處理情形：

請經濟部投資業務處主導規劃發展業務可行性並召集有意願廠商擬訂有共識之營運計畫書，以保障公司及股東權益，在不違反公司章程及相關規定下，參與投資三千萬元為原則；本公司函文建請經濟部投資業務處洽商業司作說明，何謂「以投資為專業」之事業，俾有助於適法性的判斷。本案並提報下次董事會報告。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無。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95.04.17 訂定董事會議事規則，並於董事會通過後實施。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未設置審計委員會。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一)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p> <p>(二)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p> <p>(三)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p>	<p>本公司設有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p> <p>本公司藉由與主要股東之互動及每月董監股權異動申報，掌握主要股東名單。</p> <p>本公司作業係依內控內稽制度建立控管機制。</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13條無重大差異。</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19條無重大差異。</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14條無重大差異。</p>
<p>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p> <p>(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p>	<p>本公司目前設有獨立董事二席，獨立監察人一席。</p> <p>本公司內部已自行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4條無重大差異。</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9條無重大差異。</p>
<p>三、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p> <p>(一)公司設置獨立監察人之情形</p> <p>(二)監察人與公司之員工及股東溝通之情形</p>	<p>本公司目前設有獨立監察人一席。</p> <p>本公司監察人可透過發言人、董事會、股東會等管道與員工、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溝通。</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43條無重大差異。</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54條無重大差異。</p>
<p>四、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p>	<p>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做為與利害關係人溝通之管道</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54條無重大差異。</p>
<p>五、資訊公開</p> <p>(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p> <p>(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本公司之網站目前主要係供業務推展用，投資人可藉由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本公司財務業務相關資訊。</p> <p>本公司指定相關部門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56條無重大差異。</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56條無重大差異。</p>
<p>六、公司設置提名或薪酬委員會等功能委員會之運作情形</p>	<p>本公司尚未設置提名或薪酬委員會</p>	<p>未來將配合公司發展及法令規範予以設置。</p>
<p>七、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p> <p>本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惟業已根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併購資訊揭露自律規範」，未來將配合公司發展及法令規範進行修訂。</p>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八、請敘明公司對社會責任（如人權、員工權益、雇員關懷、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等）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1. 設置單親媽媽創業基金，95年度輔導單親媽媽創業開店6人，輔導就業者10人，關懷弱勢團體參與公益活動10次，善盡企業回饋社會責任。 2. 95年度辦理所屬各廠、場轄區睦鄰活動計5次，以營造企業與社區良好之互動。	
九、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1. 本公司每年均依規定安排董事及監察人參加進修課程，詳附表。 2. 有關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管理組織架構，詳（六）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之說明。 3. 本公司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良好（出席情形可由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專區查詢）。 4. 有關董監責任保險之購買業已明訂於本公司章程中，並自93年起為董事、監察人及重要職員購買責任保險。	
十、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本公司94年度(95年公布)資訊揭露業經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評鑑結果列為A級，另本公司亦列入自願性揭露資訊較透明之公司。	

註一：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所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

註二：如為證券商、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及期貨商者，應敘明風險管理政策、風險衡量標準及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註三：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95 年度董監參加進修課程情況：

職稱	姓名	進修課程名稱	時數	備註
董事長	林靖	1. 公司治理機制下董事會議議事規範與董事會之運作 2. 台北大學--國際企業管理專題研討、國際經營策略、推廣理論專題研討、國際行銷管理課程 3. 董監事聯誼會年度總會	3 115 2	證期會主辦 台北大學企管系 中華治理協會
董事	何華勳	財務報表解讀分析研習班	16	中華企業管理發中心
董事	邱文安	34 號公報對企業之影響--金融商品會計處理	3	證期會主辦
董事	沈志成	1. 沈志成律師事務所負責人 83.1.5 執業~至今 2. 台北商業技術學院兼任講師(講授民法暨商事法 3. 財經法學組除一般法律課程外，另修習初會、成會、經濟學、財政學、國際 貿易實務、租稅法、專利及商標法、經濟法等學科	104	台北商業技術學院
董事	吳啓章	94 年企業領導與經營策略	3	證期會主辦

董事	王良賓	第三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6	金管會主辦
獨立董事	徐強	1.成功大學兼任教授 2.大億科技公司董事 3.長榮大學講座教授		成功大學 長榮大學
獨立董事	吳金政	1.科技管理與公司治理課程 2.公司治理與投資人關係 3.高科技產業創新策略面面觀 4.公司治理機制下董事、監察人之職能及權責 5.董監事因應新公報審閱財報要點	3 3 3 3 3	證期會主辦 中華治理協會 證期會主辦 證期會主辦 證期會主辦
董事	曾人豪	1.公司治理機制下董事監察人之功能與權責 2.上市櫃公司財務報告常見問題與法律責任 3.董監事如何看懂財報 4.董監事與經理人之權責分工 5.董監對評估企業內控之責任 6.公司治理與風險管理	3 3 3 3 3 3	證期會主辦
董事	白旭屏	1.董事與監察人實務(含獨立)進階研討會【公司併購與董 監事法律責任 2.董監事如何看懂財報 3.董監事聯誼會年度總會 4.史丹佛高階主管培訓--公司治理 5.公司併購與董事法律責任	3 3 2 16 3	證期會主辦 證期會主辦 中華治理協會 證期會主辦 證期會主辦
監察人	蔡輝煌	1.94 公司治理研習班 2.董事監察人如何執行職務、與之義務責任 公司治理與企業倫理及董事會運作	8 12	財政部財稅人員訓練所 證期會主辦
監察人	周賢洋	財政部稽核組稽核、財政部國庫署稽核	無	無
獨立監察人	梁懷信	鉅業國際法律事務所律師 1.上市櫃公司財務報告常見問題與法律責任 2.有關內線交易之課程 3.兼任空中大專院校講師 4.公司治理機制下董事會議室之運作與遵行規範 5.董監事聯誼會年度總會 6.公司治理--創造企業永續經營的核心價值 7.公司治理高峰系列論壇--創造企業永續經營的核心價值 8.我國金控公司治理的法令與實務	3 3 3 3 2 3 3 1	證期會主辦 證期會主辦 空中大專 證期會主辦 中華治理協會 中華治理協會 中華治理協會 中華治理協會

(四)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目前訂定有關公司治理之相關規章包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及「公司併購資訊揭露自律規範」等，相關資訊可經由證交所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司治理專區查詢。

(五)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無。

(六)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台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96 年 3 月 23 日

本公司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至 95 年 12 月 31 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上開期間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96年3月23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6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台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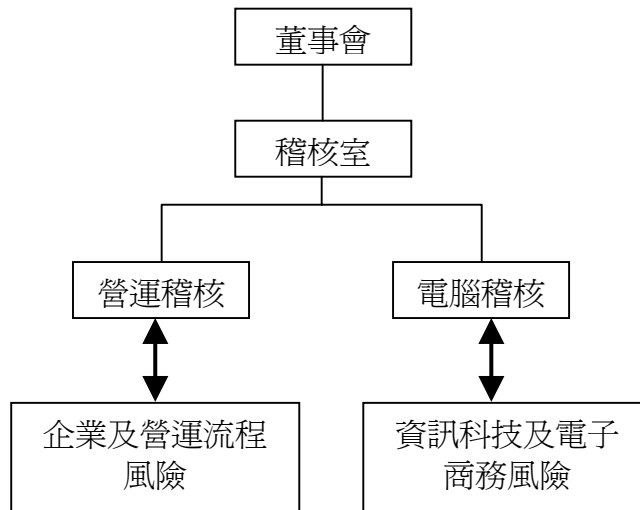
無。

3.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

內部稽核不僅限於傳統對財會資訊的正確性、舞弊的防範與偵測等少數目的，而需評估公司經營所面臨之各項風險，並確保各項風險管理機制執行之有效性，且對各項控管的缺失提出改善建議。故本公司設置內部稽核之目的，除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適時提供改善建議，以確保各項制度持續有效執行外，更是以風險稽核為導向，運用風險管理策略，來改善及控管各流程，協助管理階層達成公司之目標。

4.本公司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

一般企業的風險包括「企業及營運流程風險」與「資訊科技及電子商務風險」，故本公司依據風險管理，將稽核作業分為「營運稽核」及「電腦稽核」兩大主軸。(如下圖)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95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之檢討

日期及事由	決議事項內容摘要	執行情形檢討
95年6月30日 95年股東常會	1.報告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 2.承認本公司九十四年度營業決算表冊及營業報告書。	1 本案已於95年4月17日第七屆第四次董事會審議通過後實施。 2.本案已照案承認。 3.於95.07.28日第七屆第七次董事會

日期及事由	決議事項內容摘要	執行情形檢討
	3.承認本公司九十四年度營業決算盈餘分派案。	通過現金股利分派基準日為95年8月21日，現金股利發放日預定為九月八日。

2. 95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重要決議內容摘要：

年月	董事會重要決議內容摘要
95.1.2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過本公司稽核室之簽(稿)及稽核報告等之「核決」人選案。 ■ 議定董事會召開日期案，通過謝董事提案：授權董事長一至二個月內擇期召開董事會，遇有董事、監察人有提案或臨時議案時，再召開董事會。 ■ 修正本公司組織規程，同意修正條文第四條後，董事七位同意通過。 ■ 本公司進口晒鹽採購談判先前準備及新合約作業過程報告。本案簽約授權程序未具完備，由本公司先行延聘海商法專業律師評估履約之得失及可行性，希望快速公平對等的重新議約，俟有結果，另提報董事會核定。
95.3.2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報告本公司94年12月辦理資產減損事宜案，依蔡監察人建議採第35號公報分法，將資產減損明細如何產生詳列，以書面方式再說明。 ■ 通過擬訂本公司「95年度稽核計畫」案。 ■ 通過擬訂「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案。 ■ 通過擬訂「臺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編製流程管理辦法」案。 ■ 通過擬訂於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召開九十五年股東常會案。 ■ 通過審議股東常會議程案。 ■ 通過修訂本公司組織規程第六條，第八條與第九條俟參考其他公司後再提報修訂。 ■ 同意調升行政處處長黃慶如君為副總經理；擬升稽核室主任廖光洲君為總稽核(職位等同副總)案俟組織規程上傳公告後生效。
95.4.1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過訂定『臺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案，同意增加第五條第二項「董事會召開時，議事單位事先徵詢各董事意見，」及第十一條增加第一項。 ■ 同意本公司九十四年度營業決算盈餘分派案。 ■ 同意本公司九十四年度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案。 ■ 同意本公司「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 同意本公司與澳洲 Shark Bay Salt Pty Ltd 及新健海運公司簽訂進口晒鹽 FOB 鹽價與備船契約，為解決雙方合約執行問題，擬增訂修改合約備忘錄乙份如附件併原簽合約，提請追認94年12月19日所簽訂之購鹽及備船合約並同意增訂修改之各備忘錄案。
95.5.1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承認本公司95年度財務預測依法已公告上網案。 ■ 表決同意追認修訂本公司組織規程第六條條文內容案，及將其中內容說明四另作提案。 ■ 表決同意追認董事會臨時動議所提人事案「為業務需要，擬升稽核室主任廖光洲為總稽核(職位等同副總)」。 ■ 表決同意修訂本公司組織規程第二條之一、第三條第一項第一款案。 ■ 修正通過擬訂「台鹽公司資深員工優惠資遣要點」，須檢附試算表及實施

年月	董事會重要決議內容摘要
	細則，報經董事會通過後實施。
95.6.2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表決同意追認本公司前總經理邱文安君業於 95 年 5 月 31 日屆齡退休，其所遺總經理職缺，由劉副總經理中行先行代理案。 ■ 通過依據第七屆第五次董事會決議，擬訂本公司「資深員工優惠資遣要點施行細則」暨相關試算表，下次會議將評估資料補足作報告案。 ■ 財政部所屬國營事業機構獨立董事月支待遇標準，緩議本公司獨立董事、獨立監察人每月支費提高案，俟觀察其他公司案例後再議。 ■ 通過本公司因業務所需，擬向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及第一銀行申請開狀額度新台幣各一億元，期限一年期案。 ■ 通過建請公司能儘速於三個月內提出南科廠的後續評估報告，如分割、關廠等之評估報告，並附上勞工專業法律律師之勞工問題適法性、適當性及應注意的處理措施等意見書。 ■ 通過針對今年媒體購買及媒體上所需的行銷計畫，公司請作全年度的計畫、預算及效益評估，並於下次董事會提出作討論。
95.7.2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同意追認核派企劃資訊處林處長武龍代理南科分公司經理（科技廠廠長），仍兼企劃資訊處處長一職，95 年 7 月 1 日生效案。 ■ 通過九十四年度現金股利分派基準日案。 ■ 建請本公司於 93 及 94 年度增資部分，提撥 5% 為職工福利金，以利福利業務推展案，同意先提供福利會財務狀況予監察人參考後，再提出本案。 ■ 本公司「七股鹽山觀光遊樂業興辦事業計畫」之「經營管理計畫」及「財務計畫」案，同意本案另行評估後再議。 ■ 通過擬與東森電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簽署『經銷合約書』為期二年案，授權經理部門商訂經銷契約。
95.8.2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過本公司九十五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案。 ■ 延期審議訂定有關重大採購、經銷契約及資本支出金額應提陳董事會核定或追認之標準。
95.9.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同意一併更新本公司九十五年度財務預測與營業預算案。
95.9.2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同意本公司科技廠評估案一個月內提出策略聯盟及招商的對象及洽商過程與可行性評估，不論結果如何，授權經營團隊就此方案，於下次會議報告具體招商、策略聯盟成果，將可行性及結果作規劃準備，並訂定時間。 ■ 同意訂定有關重大採購、經銷契約及資本支出金額應提陳董事會核定或追認之標準，但說明第五項則依董事建議再作討論。
95.10.2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於 93 及 94 年度增資部分，提撥 5% 為職工福利金，以利福利業務推展案。同意俟依據函文補足及法律規定澄清後再提。 ■ 同意本公司『台塩海洋微量元素水 850cc』擬委由總經銷商，並以第一年未達保證業績將終止契約，列入條款。 ■ 同意追認本公司為業務需要，自 95 年 1 月 11 日聘請台灣菸酒公司前總經理賴木山先生為董事長顧問。
95.11.2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同意擬訂本公司「96 年度稽核計畫」，將依據法令條文列入說明，並依監察人、董事建議修正稽核實施計劃後通過。 ■ 同意修訂本公司權責劃分表後通過。
95.12.2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同意本公司於 93 及 94 年度增資部分，提撥陸佰萬元作為職工福利金，以

年月	董事會重要決議內容摘要
	利福利業務推展案。 ■ 同意本公司章程修正案。 ■ 同意修正「臺鹽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董事、監察人選舉辦法」條文。 ■ 本公司參與「台灣海外農業產銷股份有限公司」籌設案，配合政府政策，掌握中南美洲經貿整合商機，請經濟部投資業務處主導規劃發展業務可行性，並召集有意願廠商擬訂有共識之營運計畫書，以保障公司及股東權益，在不違反公司章程及相關規定下，參與投資三千萬元為原則；並建請經濟部投資業務處洽商業司作說明，何謂「以投資為專業」之事業，俾有助於適法性的判斷。
96.01.26	■ 報告本公司擬參與「台灣海外農業產銷（股）公司」籌設乙案，經濟部商業司函釋海農公司營運計劃書與本公司章程規定並無抵觸。 ■ 通過修訂本公司「金融商品作業要點」部分條文。
96.2.12	■ 報告本公司加盟店主以台鹽股票作履約保證金報告案。 ■ 同意嘉義縣政府為開闢「布袋地區聯外道路工程」擬先行使用本公司所有坐落布袋鎮龍江段 874—7 號等 7 筆土地案。 ■ 同意追認台南市政府為開發「安平水景公園」辦理區段徵收本公司所有坐落安平區古堡段 250 號號等 17 筆土地案。
96.3.23	■ 延期召開本公司九十五年度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獨立董事書面聲明列入紀錄及公告，編列上並未發現不允當，若通過後，事後發現不法之情事，另依法追究責任。 ■ 同意通過變更本公司會計師案。 ■ 同意通過本公司九十六年度營業預算。 ■ 同意通過本公司「95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同意通過擬訂於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召開九十六年股東常會。 ■ 同意通過本公司股東常會訂於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召開，擬請審議股東常會議程。
96.4.20	■ 同意通過本公司九十五年度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並送監察人承認。 ■ 同意修正本公司九十五年度營業決算盈餘分派之擬議。 ■ 本公司追加加油站與台灣中油公司簽訂之汽車加油站自願加盟契約將於九十六年四月二十四日到期，擬與該公司重新簽約，同意授權經理部門爭取公司最大權益下與中油公司進行續約相關作業。 ■ 同意有關申請終止『台塩海洋微量元素水 850cc』總經銷合約一案，擬同意解約案，將採公開招標之方式。

(九)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 95 年 4 月 17 日 第七屆第四次董事會

吳金政獨立董事委託王董事明隆就董事會決議表示之書面意見

本次臨時動議之議案，本人均表反對。有關 95 年完整式財務預測，尙未經董事會討論承認，先行 95 年 4 月 10 日正式公告，本次董事會迄未正式列入議案，本人認為公司年度財務預測係屬重大事項，不宜以臨時動議提出，建請儘速召開下

次董事會提案討論。

■ 95年5月12日第七屆第五次董事會

吳金政獨立董事委託曾董事人豪表示之書面意見

- 1.有關本公司組織規程第六條，前次董事會會議紀錄所通過議案，與本人提案不同，本人反對以追認方式列案。
- 2.在公司組織規程未正確釐清前，公司以臨時動議提案人事任命案，違反公司章程及議事程序。
- 3.有關生技研發中心一級主管陳世輝職務異動案，本人謹表反對。
- 4.本次修訂之臺鹽公司資深員工優惠資遣要點草案，本人敬表反對。

徐強獨立董事就董事會決議表示之意見：

討論事項第二案：修訂之臺鹽公司資深員工優惠資遣要點草案。

建議：1.國營事業轉型民營事業，對於民營化的5年優退是大限，會造成公司很大的立即衝擊，2.因公司與銀行業人力結構、產業差異很大，如期以分段、分批方式讓公司員工自願離退，對總體生產力絕對有好處，本案非常支持與贊成。

吳金政獨立董事委託曾董事人豪就董事會決議表示之意見

討論事項第二案：修訂之臺鹽公司資深員工優惠資遣要點草案。

建議：代表吳獨立董事金政，吳獨立董事表示，討論事項第二案，公司存在主要宗旨是為股東及員工爭取最大福利，但本次修正台鹽公司資深員工優惠資遣要點草案，內容草率粗糙，勢必引發勞資爭議對立，本人謹表反對外，其餘議案授權曾董事人豪全權處理，請列入紀錄並公告。

徐強獨立董事提修正本案

討論事項第二案：修訂之臺鹽公司資深員工優惠資遣要點草案。

建議：通過本要點，但須檢附試算表及實施細則，報經董事會通過後實施。

王明隆董事提修正案

有關追認事項第二案：本公司組織規程第六條條文內容。

建議：將本案說明四另作提案，徐董事強附議。

■ 95年7月28日第七屆第七次董事會

徐強獨立董事就董事會決議表示之意見

討論事項三：本公司「七股鹽山觀光遊樂業興辦事業計畫」之「經營管理計畫」及「財務計畫」，提請審議，俾向台南縣政府申辦土地變更編定。

建議：風險是由現在管理團隊承擔，本案若只是變更地目，則較簡單，但若處理不當或主、客觀環境劇變，均可能有變化，若是為經營項目而變更地目，計畫也沒詳述，如定位、目的、投入金額、條件、員工共識等評估為何？所以本案應要注意審慎，且須要有專業團隊來參與規劃審慎評估較適宜。

■ 95年8月25日第七屆第八次董事會

吳金政獨立董事委託白董事旭屏書面意見

報告事項四：報告本公司經銷商向本公司及董、監事陳情一案。

本人謹建議「公司所採行對策應符合相關法律規定，並以符合公司長遠利益及股東最大權益為宗旨」。

徐強獨立董事就董事會決議表示之意見

報告事項五：95 年度廣告業務報告。

建議：經營團隊管理缺失有待改進：1.廣告事後效益分析，不能僅由營收及廣告費用導出效益，之間關聯不高。2.95 年下半年廣告業務執行計劃，應要提出重要規劃指標，承如白董事所提，金額、計劃及已使用之資源與未來指標與結果，才能作結合。

■ 95 年 9 月 22 日第七屆第十次董事會

討論事項第二案：訂定有關重大採購、經銷契約及資本支出金額應提陳董事會核定或追認之標準。

白旭屏董事就董事會決議表示之意見

- 1.股東大會層級、董事會層級、董事長層級之核決欄位，宜有所區分。
- 2.債券型、股票型基金及短期票券之購買：一億元（含）以上呈報董事會，3000 萬元（含）以上董事長批准；3000 萬元（不含）以下總經理批准。並建請注意本公司章程第十九條第二款「投資以投資為專業之事業，在自移轉民營型態之日起算六年內，應有三分之二股東出席，四分之三以上同意行之」規範及主管機關所頒有關「公開發行公司資產取得及處分相關規定」之遵行。
- 3.有關經理人（或等同職務人員）之聘解或任免，宜依主管機關之認定及相關法規，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後任免之；有關顧問延聘，依據台鹽過去任命有/無給職顧問之慣例，均提報董事會通過後任命。仍以前（3）項之精神遵行為宜。

■ 95.12.22 第七屆第十三次董事會

討論事項五：參與「台灣海外農業產銷股份有限公司」籌設案。

徐強獨立董事就董事會決議表示之意見

意見：有關中南美洲農業產銷公司投資案，本席意見如下：

- 1.本公司之股東、投資人的權利應獲得最大程度之保障。
 - 2.有關法規及公司章程必須充分考量無虞，切切不可草率。
 - 3.有關營業項目及內容應爭取最大的官方授權及經營彈性和自主權。
 - 4.對公司內部而言，本案屬重大投資，其投資報酬率應嚴加核考。
 - 5.並宜附送 business model/plan。
 - 6.本公司財務處應參與討論。
 - 7.清楚列出停損點及退場條件。
- 以上所表達之原則，請查照。

吳金政獨立董事就董事會決議表示之意見

建議：1.將本案視為單純投資案，將提出許多疑問解決後才會去決定，疑慮排除也才会有下一步。2.建議再附上保障股東權益，以整個投資比例來說，本公司是

投資最多。

■ 96年2月12日第七屆第十五次董事會

吳獨立董事金政委託白董事旭屏代理提出本次會議的書面意見

有關臺鹽公司96年2月12日召開第七屆第十五次董事會報告事項第四案「春節期間廣告項目」暨第五案「96年台鹽公司整體營業計畫及行銷計畫報告」，本人意見如下：

- 1.第四案「春節期間廣告項目」資料不完備，未具體編列說明「預計費用」及「效益評估」。
- 2.第五案「96年台鹽公司整體營業計畫及行銷計畫報告」計畫過於簡陋，未能針對全年各項產品類別編定具體銷售目標，再針對計畫銷售目標提出具體行銷計畫及效益分析。

建請臺鹽公司補充完備資料，併同去(95)年度全年度之廣告行銷執行暨檢討報告，於下次董事會再行提報，並將本人意見依公司治理及相關法規列入董事會會議記錄，並依法公告(如附件)。

■ 96年3月23日第七屆第十六次董事會

吳金政獨立董事就董事會決議之決策表示之書面意見

討論事項第一案：本公司九十五年度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案。

有關討論事項第一案「台鹽公司95年財務報表」討論案，因95年全年廣告費用高達160,073千元，有諸多事項尚待監察人依公司法218條調查中，在監察人調查報告完成暨疑問爭點未排除前，本席對本案敬表異議。

吳金政獨立董事就董事會決議之決策表示之書面意見

有關報告事項第六案，並未針對96年廣告預算120,000千元，做預計產生效益及可行性評估，若以附件十一「96年度全年促銷預定計劃表」所估計全年營收金額僅增加204,250千元，廣告費用與營收增加效益相較，亦顯有未符，建請再行補正陳送董事會。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96年4月30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總經理	邱文安	92.12.23	95.5.31	退休

註：所稱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內部稽核主管等。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公司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揭露會計師公費：

-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表一：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之查核期間 是否涵蓋完整會計年度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計	是	否(註1)	查核期間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王茂霖	李季珍	3,035,000	-	-	-	31,124	31,124	✓			討論財報 差旅費

表二：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計		
----	----	----	----	----	----	----	----	----	----	----

註 1：■本欄勾否者，請於「查核期間」欄註明查核期間及續填表二。

■表二請按本年度各前任會計師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 2：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 25%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不適用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公司如在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者，應揭露下列事項：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96年3月23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為維持會計師之獨立性，落實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內部輪調。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不適用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說明	不適用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二十條之二第二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不適用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不適用)
會計師姓名	
委任之日期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二十條之二第二款第一目及第二目第三點事項之復函
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所稱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關係企業，係指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會計師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或取得過半數董事席次者，或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對外發布或刊印之資料中列為關係企業之公司或機構。

不適用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註1)	姓名	95年度		當年度截至4月17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林靖	(801,479)	0	0	0
董事	何華勳				
董事	沈志成				
董事	王良賓				
董事	范良棟				
董事	曾人豪	0	0	0	0
董事	白旭屏				
董事	徐強	0	0	0	0
董事	吳金政	0	0	0	0

監察人	鄭國榮	經濟部 代表人	(801,479)	0	0	0
監察人	黃協興					
監察人	梁懷信		0	0	0	0
大股東	經濟部		(801,479)	0	0	0
經理人 (代總經理)	劉中行		19,890	0	0	0
經理人 (副總經理)	黃慶如(95.3.27 新任)		12,090	0	0	0
經理人 (總稽核)	廖光洲(95.4.1 新任)		15,600	0	0	0
經理人 (財務主管)	張伊真		1,560	0	0	0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李左祐		(12,000)	0	0	0
總經理	邱文安(95.6.1 卸任)		0	0	----	----

註 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 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二) 股權移轉資訊

姓名 (註 1)	股權移轉 原因(註 2)	交易日期	交易 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 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 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股)	交易價格 (元)
—	—	—	—	—	—	—

註 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 2：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三) 股權質押資訊

姓名 (註 1)	質押變動 原因(註 2)	變動日期	交易 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 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 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股)	質借(贖回) 金額(元)
—	—	—	—	—	—	—

註 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 2：係填列質押或贖回。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之關係者，其名稱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經濟部	108,135,032	38.88%	-	-	-	-	-	-	
黃政勳	3,057,824	1.10%	-	-	-	-	-	-	
國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200,000	0.79%	-	-	-	-	-	-	
林芳邦	2,023,000	0.73%	-	-	-	-	-	-	
美商花期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1,390,000	0.50%	-	-	-	-	-	-	
陳耀超	1,173,000	0.42%	1,003,000	0.36%	-	-	-	-	配偶： 林瓊美
葉義雄	1,081,500	0.39%	-	-	-	-	-	-	
甘建福	1,074,000	0.39%	-	-	-	-	-	-	
林瓊美	1,003,000	0.36%	1,173,000	0.42%	-	-	-	-	配偶： 陳耀超
林森山	860,528	0.31%	-	-	-	-	-	-	

註1：股東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合計數。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麥克勞湖鹽業公司	5,880,000	49%	0	0	5,880,000	49%
花東電力(股)公司	1,830,000	3%	0	0	1,830,000	3%

註：係公司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96年4月17日
單位：千股；新台幣千元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 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4年7月	10	4,039,198	40,391,980	4,039,198	40,391,980	—	中央政府以原台灣製鹽總廠股權淨值投資39,411,324	無
87年6月	10	4,039,289	40,392,890	4,039,289	40,392,892	—	土地轉帳增資912	註1
87年6月	10	2,948,263	29,482,626	2,948,263	29,482,628	現金減資 10,910,264	—	註2
87年6月	10	5,000,000	50,000,000	2,306,699	23,066,997	—	固定資產轉帳減資 6,415,631	註2
91年10月	10	800,000	8,000,000	2,799,620	27,996,201	—	股本溢價轉帳增資4,929,204	註3
91年10月	10	800,000	8,000,000	250,000	2,500,000	—	土地及固定資產轉帳減資 25,496,201	註3
93年7月	10	800,000	8,000,000	264,474	2,644,737	盈餘轉增資 144,737		註4
94年6月	10	800,000	8,000,000	278,096	2,780,955	盈餘轉增資 136,218		註5

註 1：奉行政院台(85)孝授二字第 10836 號函核准。

註 2：奉行政院台(86)忠授三字第 02342 號函核准。

註 3：奉行政院台經字第 0910051321 號函核准。

註 4：奉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台財証一字第 0930126344 號函核准。

註 5：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4.6.29 金管証一字第 0940126030 號函核准。

96年4月17日

單位：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278,095,500	521,904,500	800,000,000	民國 92 年 11 月上市

註：請註明該股票是否屬上市或上櫃公司股票（如為限制上市或上櫃買賣者，應予加註）。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本公司無此情形

(二) 股東結構

96年4月17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國外機構及 外 人	合 計
人 數	3	5	59	28,406	21	28,494
持有股數（股）	108,135,137	2,669,489	4,120,316	159,875,180	3,295,378	278,095,500
持股比例（%）	38.88%	0.96%	1.48%	57.50%	1.18%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96 年 4 月 17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率(%)
1 至 999	9,379	1,003,264	0.36%
1,000 至 5,000	13,172	27,559,992	9.91%
5,001 至 10,000	2,899	20,991,504	7.55%
10,001 至 15,000	1,103	12,689,998	4.56%
15,001 至 20,000	565	10,304,987	3.71%
20,001 至 30,000	526	12,682,477	4.56%
30,001 至 40,000	233	8,078,502	2.90%
40,001 至 50,000	166	7,722,881	2.78%
50,001 至 100,000	281	20,164,315	7.25%
100,001 至 200,000	101	13,560,998	4.88%
200,001 至 400,000	42	11,248,410	4.04%
400,001 至 600,000	11	5,505,288	1.98%
600,001 至 800,000	3	2,088,000	0.75%
800,001 至 1,000,000	4	3,357,528	1.21%
1,000,001 以上	9	121,137,356	43.56%
合計	28,494	278,095,500	100.00%

特別股

每股面額 10 元

96 年 4 月 17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未發行特別股	-	-	-
合計	-	-	-

(四) 主要股東名單

96 年 4 月 17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經濟部		108,135,032	38.88%
黃政勳		3,057,824	1.10%
國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200,000	0.79%
林芳邦		2,023,000	0.73%
美商花期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1,390,000	0.50%
陳耀超		1,173,000	0.42%
葉義雄		1,081,500	0.39%
甘建福		1,074,000	0.39%
林瓊美		1,003,000	0.36%
林森山		860,528	0.31%

註：主要股東為股權比例達 5% 以上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股

項目	年度		94年	95年	當年度截至96年3月31日 (註8)
	每股市價 (註1)	最高		39.50	25.60
最低			18.50	16.05	18.55
平均			28.88	19.26	19.28
每股淨值 (註2)	分配前		24.81	25.03	25.37
	分配後		23.80	25.03	--
每股盈餘 (註3)	加權平均股數		278,095,500	278,095,500	278,095,500
	每股盈餘	調整前	0.06	1.23	0.33
		調整後	0.06	1.23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註4)		1.00	1.30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5)		481.33	15.66	--
	本利比(註6)		28.88	14.82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0.03	0.07	--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4：95年度現金股利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註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度完納一切稅捐後，分派盈餘時，應先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得依業務需要或規定酌提特別盈餘公積，所餘款項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扣除酌予保留盈餘，依下列百分比分派之：

一、董事、監察人酬勞金於百分之二範圍內提撥。

二、員工紅利於下列規則擇一分派之：

(1) 年度稅後淨利五億元以下，於百分之三範圍內提撥。

(2) 年度稅後淨利介於五億元(含)以上，十億元以下於百分之四範圍內提撥。

(3) 年度稅後淨利十億元(含)以上，於百分之五範圍內提撥。

三、分配股東股利。

前項董事、監察人酬勞、員工紅利及股東股利之分派應由董事會按年提請股東會決議辦理，其中股東股利之分派，現金部份不得低於百分之五十。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95年度營業決算盈餘分派，業經第七屆第十七次董事會通過，並擬配發現金股利361,524千元。

3.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之說明
無。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項目		年度	96 年度(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			2,780,955,000 元
本年度配股配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		1.3 元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營業績效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註)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擬制性每股盈餘及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盈餘轉增資改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本公司未公開 96 年度完整版財務預測，故無須揭露 96 年度預估資訊。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詳(六) 1.股利政策。
- 2.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95年度員工分紅等資訊

(1)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員工現金紅利	\$	9,243	千元
員工股票紅利	\$	—	
董事、監察人酬勞	\$	6,162	千元
合計	\$	15,405	千元

註：95年度未發放員工股票紅利。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股數及其佔盈餘轉增資之比例：

員工股票紅利股數	—
----------	---

占盈餘轉增資之比例

—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342,335	千元
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	15,405	千元
調整後本期淨利	\$	326,930	千元
當年度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78,096	千股
設算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	1.18	元
95年度平均每股市價	\$	19.26	元
以市價設算之員工分紅配股	\$	---	元
考慮員工分紅配股（以市價計算）後 設算之每股盈餘	\$	---	元

註：95年度未發放員工股票紅利。

3. 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

董事、監察人酬勞	\$	365	千元
員工紅利	\$	2,104	千元

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與原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情形之差異：無。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本公司無此情形。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本公司無此情形。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本公司無此情形。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本公司無此情形。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本公司無此情形。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本公司無此情形。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1) 有關下列產品、副產品及其衍生品之產製、銷售及進出口買賣：

- A. 各類鹽品(礦鹽除外)。
- B. 各類海水化學產品。
- C. 沐浴鹽、沐浴鹽乳、鹽皂、藻皂及洗髮劑。
- D. 飲料及生飲水。
- E. 牙膏、漱口鹽水及眼鏡保養液。
- F. 蔬果等洗滌用鹽。
- G. 生物性殺菌劑、農業用抗生素殺蟲劑、動物用抗生素殺寄生蟲劑、魚類生長激素、生物性食物保存劑。
- H. 食品及食品添加物。
- J.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K. C802041 西藥製造業。
- L. C802100 化粧品製造業。
- M. C802080 環境用藥製造業。

(2) 有關下列各業務之經營：

- A. 停車場。
- B. 遊樂區(遊藝場業除外)。
- C. F212011 加油站業。
- D. F301020 超級市場業。
- E. F501060 餐館業。
- F. F203020 菸酒零售業。
- G.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3) 日用品及化粧品之銷售及進出口買賣。

(4) 國內外製鹽工業技術之提供、引進及其管理諮詢顧問。

(5)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主要產品及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千元；%

產 品 名 稱	營 業 比 重	
	金 額	%
鹽 產 品	\$1,252,282	47
美 容 保 養 品	379,886	14
包 裝 水	342,839	13
資 訊 產 品	286,959	11
清 潔 產 品	119,494	4
保 健 食 品	147,502	5
其 他 產 品	163,620	6
合 計	\$2,692,582	100

註：其他產品係包括膠原蛋白原料及生醫材料、微生物製劑、高級氯化鈉..等各種產品。

3.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1) 關鍵原料：其他類型膠原蛋白、藻多肽功能性關鍵原料、本土植物源功效性成分萃取、海藻關鍵成分萃取。
- (2) 建立活性評估平台：建立並進行美白、抗氧化、抗老化之美容保養品原料評估，以作為產品開發的關鍵技術之一。
- (3) 清潔及美容保養品
 - A.功能性髮類產品：
包括染髮、洗髮、潤髮、護髮及養髮等生技保養品之開發與研製。
 - B.保養品：
 - a. 開架通路系列產品：包括化妝水、精華液、面霜、美白精華液、美白霜、眼膠、眼膜等生技保養品之開發與研製。
 - b.年輕族群系列生技保養品與彩粧產品之開發與研製。
 - c.頂級系列生技保養品之開發與研製。
 - d.熟齡族群系列生技保養品之開發與研製。
 - e.無防腐劑與潛在化學危害化合物之（NU nana）系列生技保養品之開發與研製。
 - C.功能性香水系列產品。
 - D.唇粧、眼粧、底粧等彩粧系列產品開發。
- (4) 保健食品
以公司既有核心技術，持續開發各類機能性保健食品，以滿足不同消費族群之需求，主要品項包括兒童系列、含 Q10 之機能飲品與保健食品系列、體重管理食品系列、機能飲品系列、慢性病保健、女性保健、男性保健等。另外美肌抗老等美容食品，熱銷產品如膠原骨錠升級版亦為產品開發方向。

（二）產業概況

1.產業現況與發展

（1）鹽產業

鹽是人類每天生活之必需品，全世界將近 100 個國家生產鹽，生產設備從原始利用陽光蒸發到先進的蒸餾設施。2000 年全世界鹽產量約 210 百萬噸，美國是全世界最大的生產國，年產量約 45 百萬噸。在北美地區鹽產量超過世界產量的四分之一，美洲地區生產國有美國、加拿大、墨西哥及巴西；歐洲地區也是主要產鹽區，主要生產國為德國、法國、英國；其他地區為中國大陸、印度以及澳洲。

由於台灣之天候條件不適合晒鹽，本公司於 91 年全面停止晒鹽之生產作業，改以進口晒鹽來供應國內之需求。以往國內鹽業一直由政府直接經營，因此本公司也因為公營事業的身份，受到【鹽政條例】的規範，在食用鹽方面，國內市場由本公司經營。

隨著本公司於 92 年 11 月 14 日民營化，【鹽政條例】於 93 年 1 月 20 日廢止，鹽品市場正式自由化，本公司在工業用鹽或食用鹽之營運將因此受影響，為因應此一競爭趨勢，本公司將靈活調整行銷策略，以鞏固鹽品市場地位。

(2) 清潔及美容保養用品

依據衛生署化妝品分類，其按照化粧品的用途分為頭髮用化妝品類、洗髮用化妝品類、化妝水類、化妝用油類、香水類、香粉類、面霜乳液類、沐浴用化妝品類、洗臉用化妝品類、粉底類、脣膏類、覆敷用化妝品類、眼部用化妝品類、指甲用化妝品類、香皂類，可將化粧品分類如下表所示：

分 類	細 項
頭髮用化妝品類	髮油、髮表染色劑、整髮液、髮蠟、髮膏、養髮液、固髮料、髮膠、髮霜、染髮劑、燙髮用劑等
洗髮用化妝品類	洗髮粉、洗髮精、洗髮膏等
化 妝 水 類	剃鬚後用化妝水、一般化妝水、花露水、剃鬚水、黏液狀化妝水、護手液等
化 妝 用 油 類	化妝用油、嬰兒用油等
香 水 類	一般香水、固形狀香水、粉狀香水、噴霧式香水、腋臭防止劑等
香 粉 類	粉膏、粉餅、香粉、爽身粉、固形狀香粉、嬰兒用爽身粉、水粉等
面 霜 乳 液 類	剃鬚後用面霜、油質面霜（冷霜）、剃鬚膏、乳液、粉質面霜、護手霜、助晒面霜、防晒面霜、營養面霜等
沐浴用化妝品類	沐浴油（乳）、浴鹽等
洗臉用化妝品類	洗面霜（乳）、洗膚粉等
粉 底 類	粉底霜、粉底液等
脣 膏 類	脣膏、油脣膏等
覆敷用化妝品類	顯紅、胭脂等
眼部用化妝品類	眼皮膏、眼影膏、眼線膏、睫毛筆、眉筆等
指甲用化妝品類	指甲油、指甲油脫除液等
香 皂 類	香皂等

資料來源：衛生署公告(2004/04)

由以上的分類可見化粧產品涵蓋了所有可使人體清潔、美化及增加美觀感的相關產品，從最基礎的清潔用品到具有保養、美容等特殊訴求的機能性

產品都包括在內。

依 Euromonitor IMIS 對全球主要的 52 個國家（占全球 95% 之 GDP）的化粧保養品（Cosmetics & Toiletries；C&T）產業調查，2004 年全球 C&T 的銷售額約為 2,300 億美元，較 2003 年成長 4.2%，預期未來將以 3.6% 的年平均成長率，到 2009 年時，市場規模將達 2,750 億美元。全球 C&T 前三大區域，依序為西歐（31%）、亞太地區（25%）及北美（22%）；其中，亞太地區 580 億美元的市場規模，雖為第二大 C&T 市場，但其成長率卻高達 28%。日本雖名列亞洲最大 C&T 市場，惟市場已成熟，故成長率趨緩，2004 年的成長率只有 1.4%，大陸將成為亞太市場最大的成長動力。

然據海關統計，近年來我國化粧品皆為逆差，2004 年我國進口值為新臺幣 234.66 億元，較 2003 年的 202.55 億元大幅增加 32.11 億元，成長幅度達到 15.85%。我國化粧品產值不太，93 年產值為新台幣 169.4 億元，92 年為 162.5 億元，且都以銷售國內市場為主。不過，由於每年我國仍需自國外進口 2 百餘億元的化粧品，顯示我國化粧品產業仍有大幅成長的空間。尤其依照廠商統計資料，台灣化粧品有近 6 百億元的市場，光是保養品市場就有 3 百億元以上。雖然臺灣化粧品市場龐大，但因化粧品極為重視品牌價值，因此先進國家進口產品逐年升高。

在進出口國別部份，根據中華民國海關進出口統計資料顯示，2004 年我國化粧保養品之進口國以日本、美國與法國分居前三名，其進口金額為總進口值之 64.9%，另加計中國大陸與德國兩國之前五大進口國，進口金額則為總數之 76.69%，顯示台灣市場在國別上的集中程度頗高。至於出口方面，則是以美國、香港、日本、英國與俄羅斯為主，出口金額佔總金額之 59.33%，如表所示。

2002~2004 年台灣化粧保養品產業之主要進出口國家

單位：百萬台幣

排名	2002 年		2003 年		2004 年	
	國別	進口值	國別	進口值	國別	進口值
1	日本	5,995.99	日本	6,383.06	日本	7,762.27
2	美國	3,212.32	法國	3,532.11	美國	3,866.52
3	法國	2,794.14	美國	3,116.53	法國	3,411.40
4	英國	921.40	中國大陸	1,534.67	中國大陸	2,203.73
5	泰國	761.19	英國	1,001.25	德國	753.17
	小計	13,685.04	小計	15,567.62	小計	17,997.09
	總進口金額	17,923.58	總進口金額	20,254.69	總進口金額	23,466.81
排名	2002 年		2003 年		2004 年	
	國別	出口值	國別	出口值	國別	出口值
1	香港(中國)	1,523.57	美國	1,210.23	美國	1,553.79
2	美國	1,137.54	香港(中國)	1,114.97	香港(中國)	994.30
3	日本	971.57	日本	877.94	日本	883.06
4	英國	468.07	英國	379.49	英國	380.44
5	阿拉伯聯合大公國	401.84	俄羅斯	296.97	俄羅斯	376.54
	小計	4,502.61	小計	3,879.60	小計	4,188.13
	總出口金額	7,252.75	總出口金額	6,722.21	總出口金額	7,058.51

資料來源：中華民國海關進出口資料；工研院 IEK-ITIS 計畫(2006/01)

在台灣清潔沐浴產品市場方面，目前主要的供應商為寶僑、聯合利華及台灣花王，該三大廠佔有國內約七成市場，惟本公司推出含鹽之系列產品，包括「蓓舒美」（台灣）、「純鹽美學」（香港）等品牌，因具有差異化效果，因此在市場上約有 0.9~3.3% 的市佔率（依據 ICT 2002 資料，東方線上資訊調查公司調查）。另在生技產業上，目前是朝美容化粧品產品、生醫材料與保健食品等方向發展，本公司生技一廠因取得美國 BioCore 生技公司的技術轉移，投入膠原蛋白原料、生醫材料生產、美容化粧品產品生產。

(3) 生物科技

1980 年代政府即將生物科技列為八大重點科技之一，1995 年訂定「加強生物技術產業推動方案」，1996 年成立台南科學園區，1997 年開始每年召開國家生物科技策略會議並成立經濟部生技及醫藥推動小組並修訂多項生技相關之投資及醫藥驗證法規，2000 年生物技術列為十大新興工業之一，工研院亦成立生物醫學工程中心，2001 年規劃成立研發型竹南生物技術專業園區發揮聚落效應以及國家級基因體研究中心台灣地區之生物技術產業在政府及民間推動下逐漸成型。

目前台灣地區生技產業有 95% 仍屬傳統生物技術，新穎生物技術相關產品並不多，主要產品現階段研發及市場狀況如下：

1. 生技醫藥品：如膠原蛋白敷料、血液製劑、蛋白質藥物等。
2. 工業用生技產品：如酵素、氨基酸、生體高分子等。
3. 檢驗試劑。
4. 農業生技產品：生物性農藥、種苗、動物用疫苗、生物性肥料等。
5. 生技服務業：包括實驗室用產品、試驗研究、生產代工、實驗室技術服務及智慧財產權及創業投資在內的其他支援性服務產業。
6. 海洋生物科技：SPF 微細藻、餌料生物、魚蝦苗、益生菌、種魚及魚用疫苗等之開發。

膠原蛋白產品運用領域相當廣泛，在醫療領域方面，膠原蛋白材料衍生產品除了傷口敷料、人工皮膚、止血材及眼角膜(Corneal)產品市場發展較成熟外，其他如齒科組織再生填補物、人工器官、藥物傳遞系統等，目前皆處於開發階段，未來市場前景將無可限量。在化妝品及保健食品方面目前更是蓬勃發展。

台灣地區膠原蛋白相關產品市場潛力預估

用途別 \ 銷售預估	1997 年銷售額 (新台幣億元)	2000 年銷售額 (新台幣億元)	2010 年銷售額 (新台幣億元)
保健機能性食品飲料	0.05	0.4	1.0
食品添加物化粧品美容業	0.15	1.0~1.5	3.0~4.0
醫藥品	0.5	1.0~1.2	2.0~2.5
生醫材料	0.35	0.8~1.0	2.5~3.0

應用微生物的產業範圍相當廣泛，涵蓋範圍包括農業、保健食品、化學工業、環境污染控制、飼料添加、生物性清潔洗劑、工業除污劑、化妝保養品等。農業微生物製劑產品主要訴求為降低化學農藥及肥料的使用，達到病害防治及促進作物生長之作用。台灣過去長期超量使用化學肥料、農藥，已將土壤中的有機質消耗殆盡，土壤硬化，農地呈現老化現象，生產力下降；

此外台灣在加入 WTO 後，農業面臨空前危機，唯有提倡有機栽培，減少農藥使用量，生產高單價的健康有機蔬果，才能提昇台灣農產品的競爭力，以提供愛惜台灣土地的環保產品，與台灣農民共創農業生產的永續經營。另外，菌根菌（根博士）產品是一種與植物共生之有益微生物，幫助植物對抗逆境，促進生長，提早收穫期，增強抗病力。全球目前僅日本、加拿大及台灣產製相關產品，而臺鹽公司所生產之菌根菌製劑，單位菌量較日系產品高出許多，具開發潛力。

21 世紀是綠色環保的時代，垃圾減量、資源回收、污染防治、生物復育等課題更是各先進國家積極努力的目標。而利用微生物在天然或人工創造的環境中，分解人類生活和生產活動中排放的廢棄物，甚至有毒物質，已成為最為環保且有效的方法之一。微生物製劑於環保市場主要可用於廢、污水、廚餘、化糞池、除臭等處理，日本更以既有醱酵技術開發微生物製劑，來應用於污染土地之生物復育工作。本公司現已研發上市潔菌 S 等除臭分解環保產品，其特殊的除臭分解功效，可用於家庭化糞池及廚餘的處理與除臭，未來可推廣應用於高級飯店、飛機、高速鐵路等的廢棄物處理上，市場潛力大。進一步將微生物醱酵液經多重純化後，可得到高純度酵素產物，包含蛋白質分解酵素、脂質分解酵素及角質分解酵素等，由於酵素來源均採用安全菌株進行精密醱酵，可應用於沐浴乳、洗面乳、洗髮乳等洗劑產品，同時對廚房、浴室等處居家清潔用途之功效也十分良好。酵素活性及純度更高之原料更可用於化妝保養品之添加，微生物醱酵之酵素類原料整體應用面十分寬廣，市場前景十分可觀。

除上述農業、環保、洗劑及化妝保養等用途外，近年來飼料用生菌劑受到廣大的注目，主要是生菌劑與最近崇尚「天然物、自然、安全」的消費動向一致，飼料中添加生菌劑具有維持牲畜腸內菌叢平衡正常，促進生長，提升免疫能力，抑制壞菌生長等功效，被期待為抗生素的替代品或互補品，以避免抗生素濫用引發抗藥病菌突變之機會。此外益生菌與增重率、飼料效率、育成率、繁殖率皆有密切關係，值得投入開發。本公司生技二廠已取得飼料配製業工廠登記，將以提供更健康、安全、符合自然生態之生菌劑產品為目標。同時，為增加微生物應用層次，目前正積極朝保健食品、化妝保養品與人體清潔洗劑等方向開發，以期利用微生物菌種及酵素之多重功用，藉以提昇產品附加價值，增加公司營業收益。

微生物醱酵技術雖是最古老的生物技術，卻也是最務實、最有用的生物科技。自二次大戰結束後醱酵工業快速興起，結合現代生物技術，酵素的生產與應用有了很大突破，目前已形成重要生技產業之一，根據生物技術開發中心預估，2010 年時全球酵素市場將達 38 億美元。十年前台灣醱酵技術仍停留在味精工業，但由於產業界及學術研究單位不斷推陳出新，加上醱酵技術發展一日千里，以及健康意識的抬頭，近年來微生物醱酵技術運用在保健食品上有逐年增加的趨勢，根據經濟部的統計資料顯示，微生物醱酵技術應用在食品及健康保健食品上的比例約為總產值的 67%，目前台灣較具代表性醱酵產品有納豆、靈芝、牛樟芝、冬蟲夏草、黑木耳、紅麴及製成飲料的植物酵素原液等。

本公司生技二廠自民國 93 年開始，全力投入以醱酵為主之關鍵成分與

產品之開發，其中的保健產品更屢獲國家與消費者的肯定：納豆藍藻素與高濃度藍藻錠產品分別榮獲 94、95 年國家品質標章；納豆產品於 95、96 年連續兩年榮獲康健雜誌評比為納豆類產品的第一名。

綜上所述，應用微生物相關產業涵蓋範圍廣泛，產品相當多元化，部分市場仍在初期開發階段，產品穩定性與功效性是最大競爭利基，同時消費者觀念教育亦為市場推廣拓展重要一環。二十一世紀是環保科技產業的世紀，若能掌握世界趨勢潮流，生物性清潔劑、美容保養品與保健食品產業發展應具有很好之商機。

近年來陸上資源逐漸貧乏，科學家開始將焦點轉移到海洋生物科技之技術上，並逐漸成為各國亟欲探索的新領域。台灣地處亞熱帶與熱帶海域，具有不同岩層所構成的水域，是發展海洋生技產業的特色與競爭優勢。其應用範圍包括水產養殖業、醫藥產業、食品業、特用化學品等的開發，本公司在海洋科技產業具有的核心能力包含：藻類應用、美容保養品開發、海水化學技術開發與應用等，以市場需求為研發方向與品牌策略，持續進行具特色的功能性產品開發。

(4) 雷射印表機耗材產業

在印表機產業方面，雷射印表機快速與高解析度的列印品質，較能滿足對大量文件列印的需求，因市場競爭、技術進步及製造原件的價格下跌，雷射印表機在列印速度加快及品質提高的同時，價格卻也逐漸下滑。由於雷射印表機製造廠商的增加，更加強市場上的競爭態勢，原本市場佔有率七成以上的惠普(HP)公司，在面臨的市場佔有率不斷降低後，為了鞏固市場地位，不僅加快了新機型的上市來滿足不同需求的消費者，並將機器本身的價格調降至成本邊緣，轉而經營售後服務的碳粉匣耗材市場。

目前印表機以噴墨印表機的市場佔有率最大，未來雷射印表機(黑白及彩色)的製造技術提升及成本下降，市場佔有率將可大幅提升，而關鍵零組件有機光導體的市場潛力將有較大成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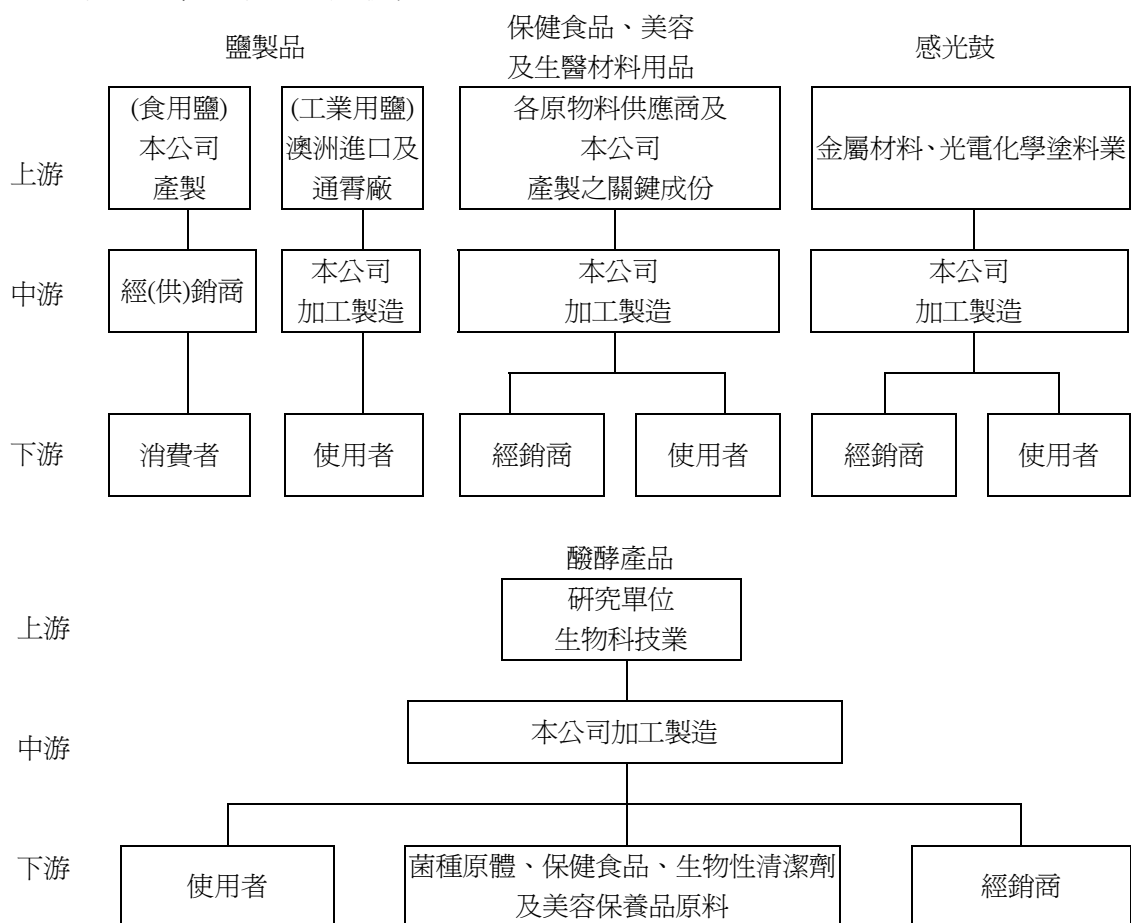
目前有機感光鼓的供應仍以日系廠商占前三名約佔 60%以上，但是以中國為主之亞洲其他地區已著實在增加產能，2009 年將會達到接近 20%。以全世界市場觀之，製造商第一名的 Canon 全球市佔率達 37.3%，第二名的 Xerox Group 佔 11.5%，Mitsubishi 10.2%居第三名，Fuji 居第四名，韓國之 Hanp 居第五名。

根據 2006 年 3 月 9 日日本化學工業日報報導，日本的 Data Supply 調查公司統整感光鼓全部市場(含影印機、印表機之 OEM 及售後市場)的需求量，2006 年的世界感光鼓生產量為 2 億 4,596 萬支，較去年 22,300 萬支增加 10.3%，預計 2009 年可達 3 億 2,735 萬支，甚至突破 4 億支。全球售後市場(aftermarket)所占約為 20~25%，則 2006 年全球售後市場(aftermarket)需求量每年約為 4,919 ~ 6,149 萬支。

市場對於單色雷射印表機的需求將維持穩定，成長幅度較大的為彩色雷射印表機。根據 Lyra Research 公司與 Recharger Magazine 的調查，消費者一年平均採購 11~20 個單色雷射碳粉匣；6~10 個彩色雷射碳粉匣。目前各 OPC 廠商均投入大量的研發於彩色雷射印表機用之感光鼓，在彩色雷射印表機的

速度可以與單色雷射印表機相同時,各大公司、企業及 SOHO 族也傾向更換採用彩色雷射印表機。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由於鹽類製品在民生需求及農、工、漁業仍屬不可或缺之原材料，因此仍有一定的需求水準，而發展趨勢將隨著生活水準提昇朝向高品質、健康及多樣化的鹽產品。此外更可以鹽產品為基礎，發展出更高價值之副產品如醫療級的高級氯化鈉、包裝飲用之純水、鹼性離子水及血液透析濃縮液(洗腎液藥品)等，以符合未來消費者對身體保健意識逐漸提升及醫療需求之趨勢。

生物科技主要趨勢為醫藥、個人清潔品、生物性清潔劑、保健食品、化工、環保污染控制菌種原體、美容保養品原料及飼料添加等方面發展。由於膠原蛋白之醫療產品應用相當多元化，其發展趨勢與應用在醫療方面，除一般最為廣泛使用的燒、燙、創傷覆蓋材外，尚可應用於人工器官（血管、心瓣膜）、手術止血產品、尿失禁治療、齒科填補物、藥物釋放劑等衍生產品，另外還有化妝保養品及食品等用途如下表所示。

膠原蛋白的應用

機能	應用
生醫材料	人工皮膚、人工食道、人工氣管、燒傷保護膜
醫藥品與醫學用途	整形外科、緩釋性藥物、膀胱失禁用藥等

化妝品	化妝保養品、護膚霜、潤髮劑等
食品工業	保健食品、飲料
研究用途	細胞培養用生物感測器、生物反應契擔體膜、血小板凝集用藥
其他	膠原蛋白與樹脂結合成香煙濾嘴與過濾劑之材料

膠原蛋白生醫材料未來的發展方向有二：1.生體分解吸收性高分子，利用修飾劑控制膠原蛋白分解速度、可應用於醫學材料產品之發展；2.混合型生醫材料，膠原蛋白與其他高分子材料組合，彼此補長短為混合型生醫材料，可以製成生體適合性最佳的生醫材料。在醫藥品用途方面，其衍生物可用以作為風濕性關節炎用藥、降血壓劑、膀胱失禁用藥以及癌症、肝病診斷用藥等此外還可用於藥物傳輸系統方面。在膠原蛋白美容產品用途上，膠原蛋白被視為天然活性成分，許多由此衍生之新成分添加至生技化妝品中，有極佳的保濕抗老化除皺等效果，這一方面以美國及日本研究最多，潛力不容忽視。在膠原蛋白健康食品用途上，以膠原蛋白為主的保健食品或飲料，其訴求提高免疫機能、身體機能及美容等是近來流行的風潮；在膠原蛋白研究用途上，主要用在細胞培養生物感測器及反應器之擔體用膜材料等，其中利用膠原蛋白之細胞培養是生物產業上一項新研發成果。

在醱酵產品方面，具有生產面積小、產物多樣性、生產量大、生產時程短、不易受天災、地變、氣候影響及生產品質容易控制等優點，一向是生技產品放大、量化的主要途徑，加上傳統保健使用的天然藥草在人類龐大的使用量下面臨採集殆盡的窘境，而人工種植又有合適土地取得困難，種植期動輒數個月(年)及農藥殘留等難題，所以產物選擇多，利用空間少，可在數天內大量生產的醱酵微生物產品，在使用生技原料甚多的保健產品及美容化妝保養品市場具有高度的競爭力，因此目前醱酵微生物以生產市場上具較高產值的保健產品及美容保養品原料為主要方向，而除了這兩個產品類別外，由於以往使用過多化學製品帶來的環境污染及環境破壞問題近幾年來已嚴重造成相當大之經濟損失，因此環保概念產品已成為未來的發展重點，故除了開發跟人美麗、健康有關的產品外，公司亦將進一步開發生物性清潔劑，讓環境也能美麗、健康。

在資訊科技(有機感光鼓)方面，因單色印表機之市場及價格均趨成熟，經銷商的利潤由單色印表機轉移至多功能機(MFPs)及彩色印表機上。在單色印表機回收再製碳粉匣這塊市場裏，除 Canon/Hp 等領導品牌之市場需求量仍偏大以外，以 Samsung 的回收再製碳粉匣居第二位，故本公司未來將加重研發及銷售 Canon, Samsung 的兼容 OPC Drum。在多功能機及彩色印表機市場裏，因售價偏高及使用壽命延長，其回收碳粉匣的數量將不若單色碳粉匣高，但感光鼓的利潤則較高，本公司未來仍將加重彩色輸出領域的技術精進。

4.競爭情形

在鹽品方面，鹽政條例於 93 年 1 月廢止，鹽品可自由化經營與競爭，因此已有部份業者進入搶佔市場。另在美容保養相關產品方面，由於台灣個人清潔美容保養產品市場屬完全競爭，大小廠商林立且產品品牌眾多，加上國際知名廠商大都已在國內銷售，以其擁有之豐富的行銷經驗與先發品牌，目前佔有國內主要之市場，因此市場競爭相當激烈。在有機感光鼓方面，主要的競爭者來自於國外大廠如日本 Canon、韓國 Samsung，由於外國主要大廠佔有率高，因此後進者切入市場的障礙較高。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95年度及截至96年3月31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95 年度	96 年度 截至 3 月 31 日止
研發費用	65,217	13,080

2.95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 度	產品研發及技術改良成果
95 年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完成美容保養產品之開發並上市：計開發台塩 NANA 基礎組-化妝水、精華露、乳霜，美白組-美白精華液、美白霜，台塩 NANA 眼部組-眼膠、眼膜、閃靈卸妝油等 8 項產品。另有 2 項係引進日本技術合作開發：台塩奇膜系列長效型眼膜、去角質凝露。 2.完成 6 項美容沙龍產品之開發：計開發臉部去角質、身體去角質、按摩霜、軟膜粉、安瓶系列、身體按摩油等產品。 3.完成 6 項保養彩粧系列產品開發上市:95 春季新色唇蜜 (4 色)、眉筆 (3 色)、眼線筆 (3 色)、CoQ10 護唇膏、台塩 NANA PuPu 蜜粉 (1 色)、台塩 NANA 眼彩筆。 4.完成 9 項保健食品之開發：計有 New 高單位納豆素、快憶元素、藻元氣、《丏、舒服、補晶山桑金盞花膠囊、CoQ10 海洋輔酶達人、大□□CoQ10 膠原青木瓜、藻安寶寶(粉劑)、Q10 月見草兒茶複合 CE 錠(素)。 5.完成海漾香頰系列：洗顏霜、沐浴霜、珊瑚鈣離子浴鹽等 3 項產品。 6.完成庫存醫材蜜迪膚轉製開發成蜜迪膚家用護膚霜、太陽媽媽及時雨療程組、淨白如雪療程組、低敏身體乳液等產品，除增加產品品項與收益外，亦有效去化庫存。 7.「昆布藻酒之釀造方法」獲得台灣發明專利第 I259848 號。 8.完成藻類抽出物之複合物應用於改善第二型糖尿病實驗動物研究計畫，成效良好，專利申請中。另，研究將納豆激酶原料活性提昇 100% 以上，可大幅降低生產成本，專利申請中。 9.開發微量元素水、台灣勁水、台灣の鹽等新產品上市。 10.完成 5 種新型雷射印表機碳粉匣用感光鼓產品之開發。 11.完成無噪音感光鼓新產品之開發。 12.「製造氮化鋁的方法與裝置」獲得美國專利第 7011804 號、台灣發明專利第 I253437 號、大陸專利第 293011 號。另，「氮化鋁粉體之表面抗溼處理的方法與攪拌裝置」獲得台灣發明專利第 I265140 號。
96 年度 截至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建立三層不互溶卸妝油基礎配方。 2.建立無防腐劑精華露與乳劑配方。 3.完成抗氧化能力及抑制酪胺酸酶能力檢測平台。 4.完成自由基清除活性檢測平台。

年度	產品研發及技術改良成果
年報刊印日止	5.完成第一階段「納豆大師」系列7項產品(New 高單位納豆素素食膠囊、納豆紅麴素食膠囊、納豆乳酸菌膠囊、兒童益菌錠、納豆柔護膠囊、納豆暢流膠囊、納豆元氣膠囊)之開發。 6.「源自於羅漢松屬物種葉的萃取物暨其製備方法，以及該萃取產物用於皮膚美白以及皮膚抗敏的應用」取得台灣專利，領證中。 7.「製造氮化鋁的方法」取得美國發明專利，領證中。 8.納豆菌添加特殊成分之醱酵專利申請中。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發展計畫

(1) 行銷策略

- A. 在鹽品部分，掌控國際鹽源，取得供應穩定之質優且價廉進口鹽，維護及善用本公司的品牌價值，加強行銷通路掌控，降低成本，以優勢競爭價格維持既有市場。
- B. 大力開發海洋科學、生物及資訊科技事業產品，積極開發國內外新市場，拓展新業務，以提升營收與獲利。
- C. 進行現有加盟、系統通路之整頓，拓展藥妝、電視通路，並與各國營企業如中華郵政、台灣菸酒公司等進行合作。

(2) 生產政策

- A. 內需曬鹽由國外鹽場供應，精製鹽部份則自產並繼續執行設備汰舊更新計畫，提高生產效率。
- B. 新產品部分進行產品多樣化、提昇品質並推動流程改造，以維持業界龍頭地位。

(3) 產品發展

- A. 開發具獨特性之鹽及衍生水產品、化妝保養品及保健食品。
- B. 持續與學術單位合作，進行各項化妝保養品及保健食品之開發。
- C. 繼續引進技術，並加強研發實力，創造品牌掌握通路。

(4) 營運規模

為因應業績持續的成長，本公司將視需求來規劃、擴充公司的營運規模。未來公司將由中央集權式的領導，逐漸改為事業部的組織型態，成為三個事業部：

- A. 生物科技事業部（含生技一、二、三廠、生技研發中心、有機感光鼓廠）
- B. 海洋科學事業部（含通霄廠、七股鹽場）
- C. 流通事業部

(5) 財務配合：

為使資金能充分供應日常營運所需，除發行短期票券外，尚視資金狀況向銀行舉借貸款或發行公司債，以取得穩定之長期資金，使各項生產及營運均能順暢運作，俾發揮財務槓桿效果，以增收益。

2.長期發展計畫

目前正規劃以事業部組織模式推動公司企業化發展，未來公司經營策略的發展主軸仍將以海洋科學及生物科技事業為重心，由原來的複合式經營，調整為聚焦經營，並將企業願景定位為「海洋生技的領航者」，期使台鹽成為美麗、健康產業的領導品牌。為因應、調整將來不同事業領域之發展，並著手進行配套措施如責任會計制度、資訊系統整合、績效獎金辦法的設計與推動，以漸次推展公司的轉型及企業化、國際化的工程。

(1) 行銷策略：

- A. 在鹽品部分，加強海外鹽場連繫，並評估未來繼續投資海外鹽場之可行性。
- B. 繼續維護及善用本公司的品牌價值，加強行銷通路之掌控。
- C. 另積極開發海洋科學、生醫材料、美容保養、生活保健、資訊科技新產品及新市場，拓展新業務，並進行全球化佈局。

(2) 生產政策：

- A. 去蕪存菁，淘汰不具競爭力之產品。
- B. 引進技術，縮短邁入高科技產業時程，擴大規模經濟，建立成本領導優勢。
- C. 生產導向轉為行銷與技術導向，提供差異化服務。

(3) 營運規模：

為因應業績持續的成長，本公司將視需求來規劃、擴充公司的營運規模，並向海外擴增營業據點。

(4) 財務配合：

利用資本市場籌措公司長期發展之資金，以擴大營運規模，並回饋股東長期投資之報酬。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本公司主要產品除感光鼓外銷世界各國外，皆為內銷，最近三年度主要產品分佈區域及內外銷比例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銷售地點 \ 年度	93 年 度		94 年 度		95 年 度	
	銷 售 額	比 率%	銷 售 額	比 率%	銷 售 額	比 率%
內銷	3,367,336	90.16	2,740,567	93.25	2,405,955	89.35
外銷	367,604	9.84	198,451	6.75	286,627	10.65
合計	3,734,940	100.00	2,939,018	100.00	2,692,582	100.00

2.市場占有率

- (1)高級精鹽：截至94年底止國內約有十五種進口品牌競爭，市場占有率約87%。
- (2)晒鹽：國內未有同業生產，國內大型鹼業業者自行進口自用(占約85%)其餘約15%由本公司、東南鹼業、志氯、寶明等公司進口供應中小企業因廠商為降低成本改購晒鹽，本公司市場占有率約78%。

- (3)洗滌鹽：截至94年底止國內有東南鹼業、寶明、貝明等公司以晒鹽粉碎當作洗滌鹽銷售競爭，本公司市場占有率約60%。
- (4)普通精鹽：截至94年底止國內有七種進口品牌競爭，市場占有率約62%。
- (5)低鈉鹽系列：國內有藥局以醫藥名義進口及味優公司自行生產競爭，估計本公司市場占有率約76%。
- (6)蓓舒美系列：清潔沐浴產品國內自製及進口品牌眾多，估計本公司市場占有率約0.9~3.3%。
- (7)美容保養品系列：國內化妝品市場規模約600億元，依本公司94年出貨值估計，市場佔有率約1.2%~1.7%。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海水化學事業

在鹽類製品方面主要有晒鹽、洗滌鹽、普通精鹽、高級精鹽，該產品係供應農、工、漁業、食用及一般食品加工所需之用。由於該鹽類產品為成熟且民生必需產品，因此其未來似較不具顯著之成長性。

(2)生技事業

由於近年來消費者對健康及生活品質重視，因此民眾對個人身體及臉部美容、保養及清潔沐浴用品也隨之增加，化妝品產業是一相對低風險但高毛利的產業。2001 年全球化妝品的銷售額為 1,239 億美元，預期 2008 年全球化妝品的銷售額可達 1,800 億美元，而 90 年度國內對化粧品的需求約為 214 億元，其中進口品佔 59.6%，日本是最大的化粧品進口國。我國已將化妝保養品產業列入行政院「挑戰 2008 國家發展重點計畫」的產業高值化發展項目內，政府自 2003 年起投入新台幣 1 億元以上來協助廠商研發，以期於 2008 年時產值規模能超過新台幣 400 億元。雖然化粧品市場前景看好，但是國內化粧品發展仍受到很大的限制，由於化粧品製造不僅涉及化工產業，更需要如美容醫學、包裝、設計、行銷及通路資源的投入，因此在國內業者若能成功的運用上述資源而開發新市場，則該行業發展應具有非常好的成長潛力。

由於生醫材料的市場，不僅取決於材料的研發與創新，也與全球人口的高度成長有關。根據全球 2000 年至 2005 年前瞻市場護理產品市場規模其中以生物合成包紮產品的成長率 14.2%最高，而英國經資中心 2002 年 5 月資料顯示預計在未來 30 年內，新興國家的老年人口會比現在增加 200 % 至 400% ，到了 2050 年時，將會有 1/5 的人口為六十歲以上的老年族群，這相對意味著未來需要更多完善的醫療照顧，有效的治療與外科植入手術等資源。根據英國貿易產業部門(The UK Department of Trade and Industry, DTI)的估計，每年全球生醫材料市場會成長 10 至 15% ，而未來驅動生醫材料與其應用產品市場的成長關鍵則是針對醫療與外科手術的過程，尋求創新的生物性解決方案以及結合已知的科學知識與醫學研究，創造商業的應用。

全球 2000 年至 2005 年前瞻市場護理產品市場規模

單位：百萬美元

年度 產品種類	2000	2005	2000-2005 平均年成長率%
傷口癒合產品	1,248.0	1,831.0	8.0
傷口包紮產品	613.4	808.5	5.7
傷口敷料產品	241.9	322.5	5.9
創新科技產品	48.0	69.3	7.6
生物合成包紮產品	16.3	31.6	14.2
合計	2,167.6	3,062.9	7.2

在進入都市化時代後，壓力、高工時、不自然的環境、顛倒的生活作息、大魚大肉的飲食習慣、缺少運動等問題使得上班族身體及心理都處於不正常的狀態，由於一般的飲食無法獲得滿足及解決，因此補充保健食品帶來的助益正好滿足了他們的需求，造就了保健食品在上班族市場的掘起，此外隨著醫療技術的進步，人類的壽命逐年延長，但在壽命延長的同時，許多老年慢性疾病卻也如影隨形而來，銀髮族補充保健產品來遠離病痛，更有其必要及迫切性。

根據食品工業發展研究所統計，台灣保健食品市場規模去年達到 412 億元，近三年擁有極高的成長率，不論是銷售或推出新產品，商機都十分龐大，預估未來三年國內保健食品整體市場成長率為 9.83 %。其中，納豆產品與酵素類產品均名列在未來三年十大當紅保健食品。另根據台灣納豆激酶協會市場調查，納豆激酶產品從無到有至今不過短短三、四年間，年產值從 2003 年 2 億元、2005 年 10 億元、竄升至 2006 年的 20 億元，預估 2006 年後數年內亦會呈現類指數曲線成長，且 2010 年有機會挑戰新台幣 100 億元年產值。時為擴展微生物應用層面，以符合市場需求，近年來已調整發展方向，朝具有高附加價值之微生物酵素領域積極開發，主要應用至保健食品、化妝保養品與人體清潔洗劑等，開展另一個高產值、高收益的新商機。

(3)感光鼓產業

OPC 的供應仍以日系廠商占前三名，第一名的 Canon 全球市佔率達 37%，Mitsubishi 月產能 180 多萬支居第三名。

估計未來雷射印表機的出貨量將以 5% 的速度成長，市場對於單色雷射印表機的需求也將維持穩定，成長幅度較大的為彩色雷射印表機，但需視碳粉是否容易取得而定。目前各 OPC 廠商均投入大量的研發於彩色雷射印表機用之感光鼓，在彩色雷射印表機的速度可以與單色雷射印表機相同時，各大公司、企業也傾向更換為彩色雷射印表機。在單色雷射印表機之感光鼓市場單價滑落之時，彩色雷射印表機之感光鼓將帶來較大之利潤。

(4)競爭利基

A.設備精良，採用先進產鹽技術，產品品質優良以及完善配銷系統

本公司目前為台灣唯一精製食鹽之產製者，所生產食用鹽係以電透析離子交換膜製造，具有可避免重金屬污染之特色，強調品質上的安全較其他鹽品具有競爭優勢。此外本公司對市場鹽產品需求情況已有深入的了解並已建立鹽產品之配銷系統，配合自有之各地倉儲以提昇產品之

配銷效率，為新進入者不易超越之優勢。

B.新產品開發能力強且具有創新能力

由於本公司已掌握膠原蛋白原料純化技術，對於產品應用的開發，具有正面助益。本公司已運用此膠原蛋白原料開發出美容保養精品與生醫傷口敷料。另在鹽品開發應用方面，本公司亦開發出含鹽之個人清潔沐浴用品，以差異化之產品進入市場並獲得消費者之青睞。此外利用醱酵的技術平台發展保健食品與美容保養品的重要活性成分也是本公司的主要核心技術。近年，更著手建立活性評估技術，篩選出具美白、抗氧化、抗老化等功效性訴求之美妝保養品關鍵原料，進一步應用於產品開發，由此可知，本公司在產品開發能力方面，擁有堅強的實力。

C.公司聲譽及品牌形象良好

本公司的企業形象為穩健、創新。本公司生產之各項產品品質深獲消費者信賴，在市場已樹立良好品牌形象及信譽。在服務顧客上，本公司秉持「以客為尊」的態度提供快速之服務，以提升客戶滿意度及忠誠度。

D.掌握市場綿密之行銷通路及具備完整之服務網

本公司在台北、台中、高雄設有營業及直營店處並擁有 1 家超市及 1 家醫學美容中心，另在通霄、七股、布袋、新營及總公司設有販售門市，提供客戶快速便捷之服務，可就近並即時解決客戶在產品使用問題；另有關美容保養品方面，則透過經銷商於全省百貨、量販精品店及加盟店鋪銷，因此本公司在客戶服務方面，除可以增強客戶長期關係外，並可提升公司之競爭力。

E.財務結構健全

由於本公司經營穩健且績效優良，在償債能力方面，95 年度流動比率約為 752.81%，速動比率約為 577.93%，顯見其財務結構之健全及穩健經營風格。如此對公司在產業的競爭上頗具優勢。

F.人力素質佳

本公司深信企業未來的成長與茁壯均須依賴優秀的人才才能達成目標，因此不斷積極地延攬各事業領域之專業人才，以因應公司經營策略與方面，並提升經營績效及產品的獲利能力。就本公司之研發人力而言，碩、博士人才即占 60%。在優秀的人力素質的努力下，本公司亦掌握各事業領域之核心能力並不斷引進及開發所需之技術，以強化公司之競爭力。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①有利因素：

A.產品線完整及多樣化，生命週期長

目前本公司之核心事業為鹽類之相關產品，產品有曬鹽，洗滌鹽、普通精鹽、高級精鹽、減鈉鹽等產品，故對鹽品特殊製造技術擁有豐富之專業能力，產品品質相當優良，市場接受度高。由於鹽品一直是民生及農、工、漁業之必需品，目前尚無替代品，產品生命週期長，對本公司之營收與獲利具有相當助益。

B.產品創新能力強，可掌握市場需求之趨勢

本公司為因應消費者對健康及生活品質之需求，不斷開發出新產

品，如健康減鈉鹽以減低消費者對多吃鹽有害健康的觀念之影響。公司亦從鹽品延伸出含鹽之個人清潔沐浴用品，以產品差異化之行銷策略打入市場，並佔有一席之地。另配合醫療生技與食品生技產品之開發，本公司將醫療產品用原料膠原蛋白與醱酵平台應用於化粧美容用品與保健食品上之創新，不僅延伸產品線之觸角，並進一步提升產品之附加價值。

C.專業技術能力強，產品品質優良

由於本公司深信以最好的技術，製造最好品質的產品來服務消費者，因此在生產設備及專業技術能力的強化上均不遺餘力的投資與發展，而其成果亦反應在產品的品質上，以鹽產品為例，本公司精鹽均採用「電透析離子交換膜製鹽法」生產，可去除對人體有害之重金屬物質，是所有產鹽方法中對人體最為安全之產品；另在膠原蛋白之化粧美容產品方面，本公司亦採用來自牛皮之醫療級膠原蛋白原料(與 BIOCORE 用來製造美國 FDA 核准醫療產品之原料相同)，以提升產品之品質。此外在其他產品如有機感光鼓或生物製劑亦均採用先進設備及延攬專業人士進行研究，開發及生產，以確保產品品質。由此觀之，本公司在產品品質及製造、研發具有相當之優勢。

②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民營化後，鹽品市場將趨於競爭

本公司民營化後，鹽政條例已於 93 年 1 月廢止，鹽品因此面臨自由化之競爭，並造成鹽品市場之衝擊。

因應對策：

- a.加強產品的多樣化，以滿足消費者的需求。
- b.高品質產品之市場區隔與定位，以因應進口低價，低品質鹽品的競爭。
- c.加強行銷通路的掌握與行銷策略之運用，使消費者能以最方便、最有效率方式購買本公司之產品，並建立消費者之忠誠度。

B.美容相關產品市場完全競爭

由於台灣個人清潔美容產品市場屬完全競爭，且國際知名廠商佔有主要部份之市場，預期本公司在此市場競爭上將較為激烈。

因應對策：

- a.加強產品差異化，突顯產品特性以吸引消費者購買。
- b.掌握消費者資訊，以提供最適切的產品進入市場，並建立起自有品牌形象。
- c.與經驗豐富的代理經銷商合作，藉由其豐富的行銷經驗與手法，提升產品市場佔有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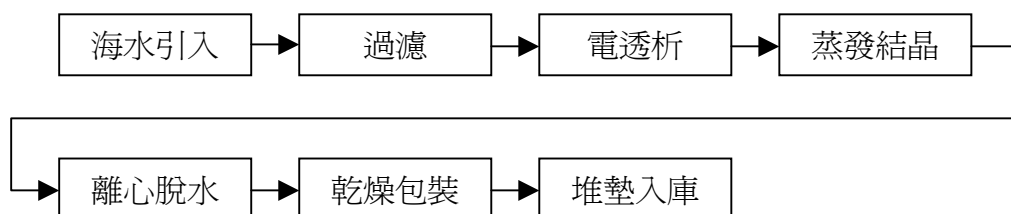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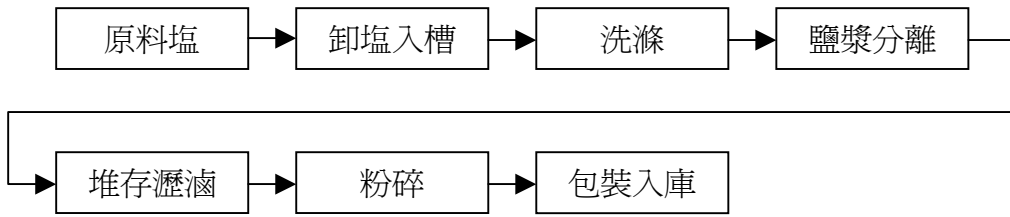
產品名稱	重要用途或功能
高級精鹽	烹調、醃漬及洗滌蔬果用
晒鹽	工業、農業及漁業用
洗滌鹽	工業、農業及食品加工用
普通精鹽	工業、農業及食品加工用
低鈉鹽	烹調及餐桌上調味用
感光鼓	雷射印表機碳粉匣主要元件
微生物製劑原體	農業、環保、畜產及水產用途，具有提高作物、禽畜之抗病力、促進生長，加速有機物質分解等功能
醱酵原料	用於保健產品、清潔用品及美容保養品之微生物醱酵產物。
膠原蛋白微纖維	創傷覆蓋材(深層傷口)促進傷口癒合，並使疤痕較為平整
膠原蛋白創傷覆蓋材	創傷覆蓋材(淺層傷口)促進傷口癒合，並使疤痕較為平整
含膠原蛋白保養系列	日常美容保養，減少細紋、減緩肌膚老化
膠原蛋白、醱酵類保健食品	日常食用保健
特殊保健食品	特定目的之日常食用保健
清潔沐浴系列	含鹽及酵素之日常清潔沐浴用品
膠原蛋白彩妝用品	含膠原蛋白之粉彩及唇彩化妝品
粗粒鹽	二氧化鈦之生產原料
包裝飲用水	一般飲用水
洗腎液	一般洗腎用
CoQ10系列	應用CoQ10之特性，發展CoQ10保養、保健系列產品

2.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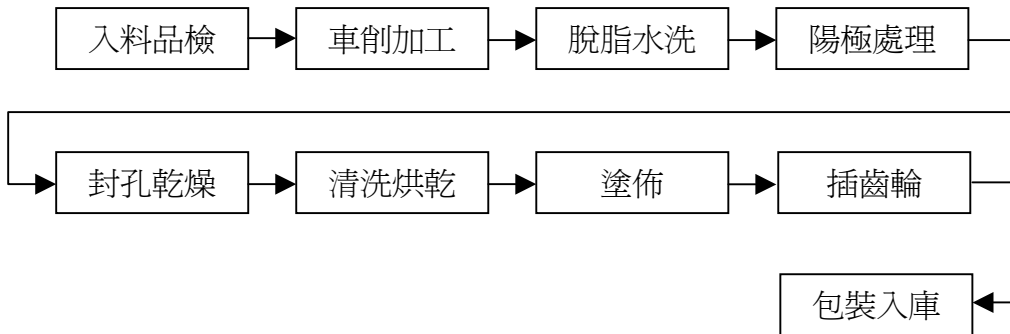
(1)精鹽：



(2)洗滌鹽產製流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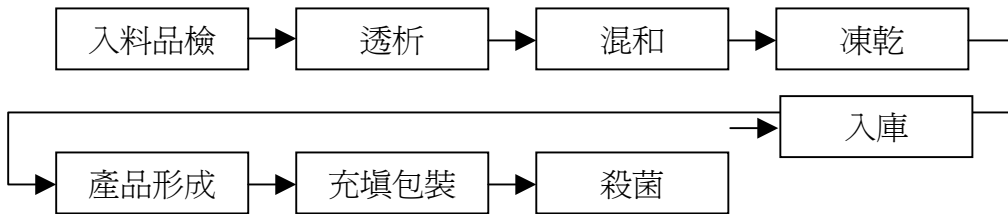


(3)感光鼓產製流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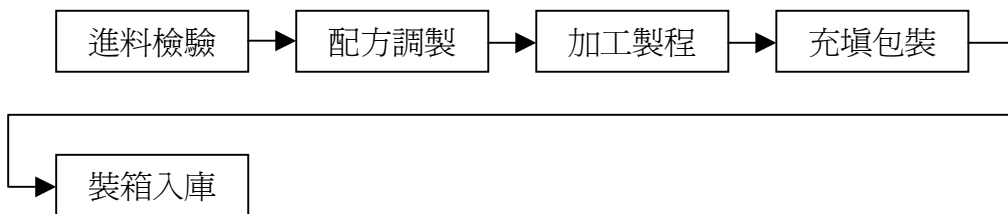


(4)膠原蛋白產品產製流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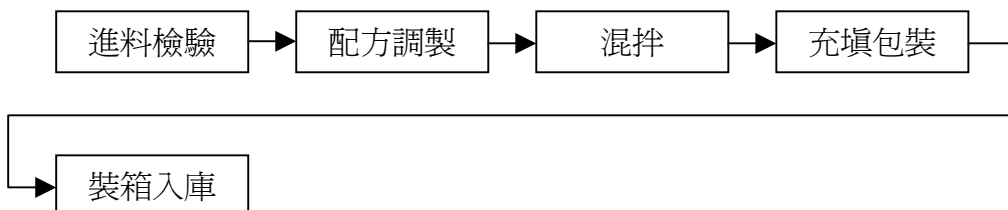
A.生物性創傷敷蓋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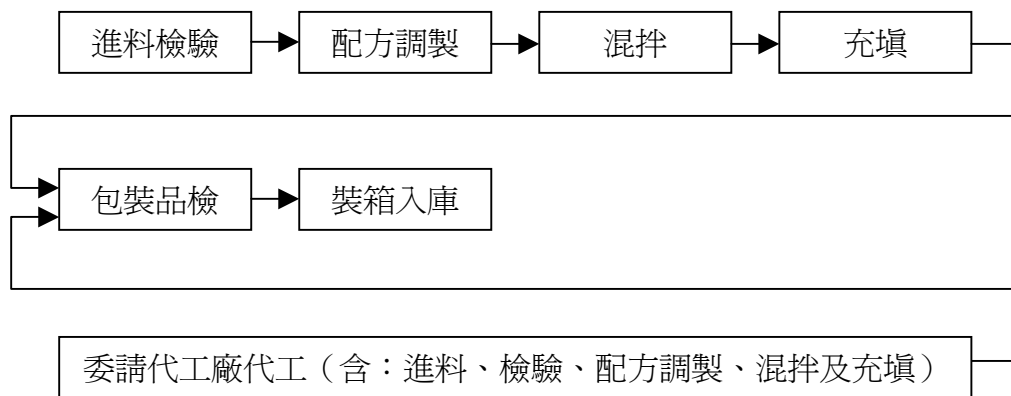
B.保養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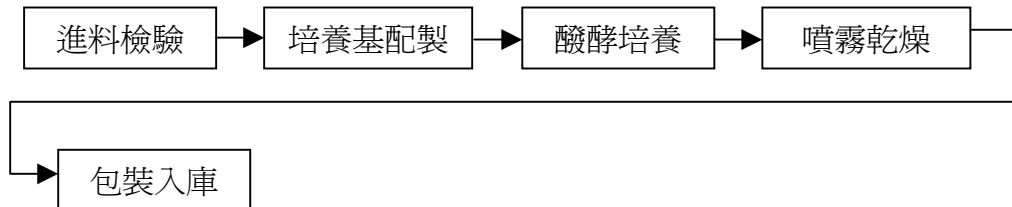
C.保健食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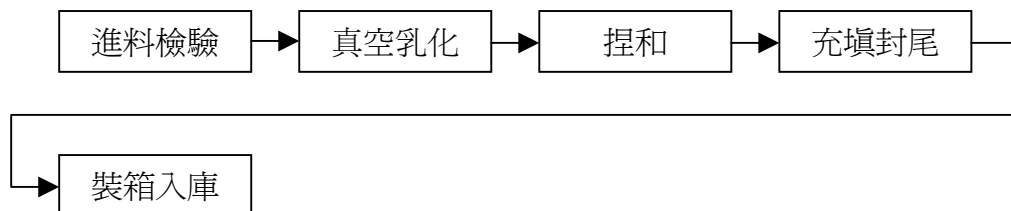
D.彩妝用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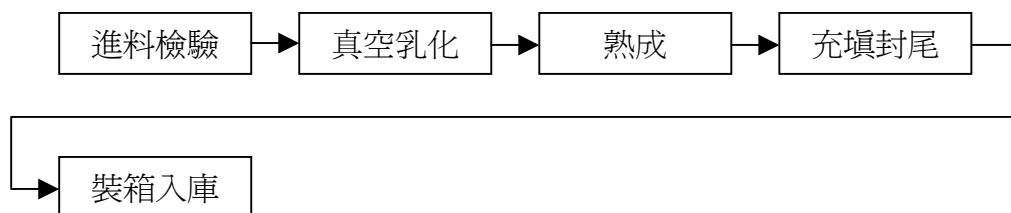
(5) 醱酵原料(納豆菌、藍藻萃取)產品產製流程圖：



(6) 牙膏產製流程圖：



(7) 洗面乳、洗髮乳、沐浴乳產製流程圖：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供應來源	供應狀況
原料鹽	澳洲SHARK BAY SALT公司	充分供應
包裝材料	永裕、冠昌	充分供應
鋁管、齒輪	萬在、上福	充分供應
膠原蛋白原料	Biocore Medical Technologies, Inc.	現有充足庫存及充分供應
食品原料	利統公司、美隆公司、南寶公司	充分供應
包裝材料	億泰玻璃、日新玻璃	充分供應
保養品原料	頂韻、香林、冠響	充分供應
包裝材料	南星、連誠、日新	充分供應

(四) 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94 年度			95 年度		
	客戶名稱 (註)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客戶名稱 (註)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1	澳洲麥克勞湖鹽業公司	104,182	11%	澳洲麥克勞湖鹽業公司	67,719	6%
2	-	-	-	-	-	-
3	-	-	-	-	-	-
	其他	866,646	89%	其他	1,033,126	94%
	進貨淨額	970,828	100%	進貨淨額	1,100,845	100%

註：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如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94 年度			95 年度		
	客戶名稱 (註)	金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客戶名稱 (註)	金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其他	2,939,018	100%	其他	2,692,582	100%
	銷貨淨額	2,939,018	100%	銷貨淨額	2,692,582	100%

註：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如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產能/產量/產值 單位：公噸/千支/新台幣千元

生產 量值 年度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94 年 度			95 年 度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鹽產品	165,325	127,209	533,271	157,870	156,611	554,709
美容保養品	2,360,200	1,670,689	193,163	1,037,262	1,312,033	168,902
資訊產品	3,710	1,252	288,335	3,888	3,636	420,429
清潔產品	261,560	365,476	95,573	4,070,888	4,054,702	79,340
保健食品	263,500	1,856,500	109,077	1,336,508	718,911	84,228
包裝水(註 3)	----	----	----	45,689,343	44,260,570	207,589
其他	121,018	74,212	191,045	816	822	8,986
合計	-	-	1,410,464	-	-	1,524,183

註1：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註2：各產品之生產具有可替代性者，得合併計算產能，並附註說明。

註3：94年度包裝水含於其他類統計。

註4：94年度清潔及保健品以(打)及(組)計量，95年度以最小單位計量。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公噸；千支/新台幣千元

銷售 量值 年度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94 年 度				95 年 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鹽產品	300,476	1,272,178	-	-	297,296	1,252,282		
美容保養品	-	612,508	-	32,609	-	376,842	-	3,044
資訊產品	33	7,825	1,176	147,296	16	3,376	3,012	283,583
清潔產品	-	169,813	-	-	-	119,494		
保健食品	-	255,088	-	-	-	147,502		
包裝水(註 2)	-	-	-	-		342,839		
其他	-	423,155	-	18,546	-	163,620		-
合計	-	2,740,567	-	198,451	297,312	2,405,955	3,012	286,627

註1：美容保養、清潔產品、保健產品系列因單位不一，故數量不予合計。

三、從業員工

年 度		94 年度	95 年度	95 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
員工人數 (人)	經理人	21	21	21
	營業人員	110	95	95
	行政人員	64	53	45
	直接人員	360	347	354
	合計	555	516	515
平均年歲(歲)		41.17	42.65	42.17
平均服務年資(年)(註)		13.91	15.39	14.67
學歷分布 比率(%)	博士	1.26	1.16	1.17
	碩士	13.87	14.15	14.17
	大專	48.11	47.67	47.96
	高中	31.35	31.98	31.65
	高中以下	5.41	5.04	5.05

註：係包含 92 年 11 月前民營化之年資。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估計之事實）：

（一）本公司各廠場污染物管制與防治措施

1.廢水方面

通霄精鹽廠已設置製程廢水處理池及生活污水處理設備，以加強放流水管制，生技三廠設置廢水處理池，目前放流水均符合環保管制標準。七股鹽場洗滌鹽廢水回收循環使用，並無廢水排放。本公司科技廠及生技一、二廠均依法設置完善污染防治設施，放流水均符合管制標準。

2.廢棄物管制與防治

本公司僅科技廠及生技一、二、三廠產生少量事業廢棄物，通霄廠及生技三廠產生少量污泥，其餘各單位只產生一般垃圾，均交由鄉鎮公所或合格清除業者清運。

3.廢氣管制與防治

通霄精鹽廠以燃燒天然氣為主要動力來源，排氣之SO_x、NO_x

均遠低於管制標準或未檢出，科技廠及生技一、二、三廠之少量廢氣均符合空氣污染管制標準；七股鹽場無廢氣排放。

4.噪音管制與防治

各廠場周界噪音，均符合管制標準。

(二) 最近二年度因環境污染所受損失

本年度環保管制良好，無污染受罰事件發生。本公司近十年來（八十六至九十五年度）均無因污染或抗爭導致之損害賠償事件。

(三) 因應對策

1.擬改善措施部份

本公司最近十年雖無污染賠償事件，為因應未來日趨嚴格之環保標準，仍將配合政府政策對相關之污染防治設備予以改善或加強操作管理。

2.改善後之影響

本公司對環境保護工作一向相當重視，對相關廢氣、廢水及廢棄物排放均積極管制且已達到政府管制標準；本公司未來環保工作，除仍將持續進行製程減廢及污染預防外，對於生技二廠及科技廠投資計畫亦投入經費設置相關污染防治設備，並嚴格進行各項管理工作，務使環境污染減至最低，善盡企業應盡之責任。

3.因應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辦理情形

本公司銷往歐盟地區之有機感光鼓產品，並無含有RoHS規範所列舉之物質。

(四) 未來三年預計環保資本支出

	<u>九十六年度</u>	<u>九十七年度</u>	<u>九十八年度</u>
擬購置之防治污染設備或支出內容	購買廢水處理設施等 繳交污水處理費 繳交各類容器回收處理費 繳交廢水、廢氣排放成份濃度檢驗費 繳交廢棄物清除費 設備維護等	同九十六年度	同九十六年度
預計改善情形	廢棄物減量及資源回收，並符合環境保護局之要求	同九十六年度	同九十六年度
支出金額	25,700 千元	22,023 千元	21,823 千元

五、勞資關係

(一)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 (1) 辦理勞健保，依公司盈餘情形按單位及個人績效給付獎金，實施員工分紅入股制度等，設置員工單身宿舍，及辦理在職進修教育訓練等。
- (2) 成立福利會，按月提撥職工福利金辦理員工福利，另辦理員工康樂旅遊、年節禮品等活動。
- (3) 定期舉辦勞資溝通協調會議，以促進勞資合作，改善勞動條件、勞工生活與工作環境，俾利勞資雙方之互助與和諧。

2. 進修及訓練制度

95 年度總計訓練 789 人次及訓練 6530 時數，台北處 5 人次及 18 時數，台中處 60 人次及 360 時數，高雄處 57 人次及 119 時數，生技事業部 294 人次及 1227 時數，科技廠 56 人次及 629 時數，海水事業部 149 人次及 2916 時數，總公司 168 人次及 1261 時數。

3. 退休制度

依勞動基準法相關規定，按每月依淨退休金成本提列數提撥員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存入中央信託局。並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辦理員工退休金支付。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者，按其每月薪資 6% 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屬勞基法適用行業，一切運作均以勞基法為遵循基準。本公司設有各級主管及董事長信箱，受理員工意見之投訴、廣徵員工各項意見，同時與鹽業工會簽訂團體協約。由於平時即重視員工各項福利及與員工之雙向溝通，因此勞資關係十分和諧，自創立以來均未發生勞資糾紛事件。

5. 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為維護工作場所之就業秩序與倫理，特訂定員工守則，作為工作人員之行為準則，並明訂本公司「專業、創新、效率」之企業文化，要求同仁「正直、奉獻、樂在工作」之工作精神。

6.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之保護措施

- (1) 消防設備檢查及演練。
- (2) 一般及特殊作業人員健康檢查。
- (3) 作業環境超過標準者規定作業人員戴耳塞或耳罩等人體防護器具。
- (4) 作業環境未達照度標準者，增加照明改善。
- (5) 訂定執行各項安全衛生工作守則及設備操作安全標準。
- (6) 運作使用之危險物或有害物裝置洩漏警報器，物質安全資料表，運作人員並辦理法定通識教育訓練。

- (7)各法定危險性機械或設備配置合格操作人員並依法辦理定期檢查。
 (8)依法辦理各項安全衛生宣導教育訓練及緊急事故處理演練。
 (9)配合作業安全需求，提供各項人體防護器具。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對於員工福利及教育訓練均十分重視，勞資關係頗為和諧，未有重大勞資糾紛發生。

六、重要契約

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 95 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之當事人、主要內容、限制條款及契約起迄日期：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備註
經銷契約	德記洋行股份有限公司	91.08.01.~96.10.31	綠迷雅膠原蛋白系列產品 總經銷	96.01.17 提前解約
經銷契約	雅馥股份有限公司	92.09.01~97.08.31	綠迷雅膠原蛋白系列產品、蓓舒美系列產品	
經銷契約	皇寶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92.06.12~97.12.11	綠迷雅膠原蛋白系列產品、蓓舒美系列產品	
經銷契約	雙葉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2.07.15~97.07.14	綠迷雅膠原蛋白系列產品、蓓舒美系列產品	
經銷契約	達康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3.03.01~95.02.28	綠迷雅膠原蛋白系列產品、蓓舒美系列產品	總經銷 到期結案
經銷契約	力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93.01.15~95.01.14	綠迷雅禮盒、銀妍系列、骨錠、千姿錠	到期結案
經銷契約	泛豐企業有限公司	94.01.01~97.06.30	膠原補液	
經銷契約	七浩企業公司	96.01.16~97.01.15	蓓舒美系列產品	
經銷契約	津醇實業有限公司	91.03.12~101.02.29	海洋生成水	總經銷
經銷契約	南聯國際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94.07.01~96.06.30	鹼性離子水	
經銷契約	莊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93.11.01~98.12.31	保健食品	96.01.01 提前解約
經銷契約	楷嘉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93.11.01~97.01.31	OEM 醫院通路	95.10.23 提前解約
經銷契約	美吾華股份有限公司	95.06.30~97.12.31	海洋輔酶達人	
經銷契約	國防部福利總處	95.07.01~96.12.31	健康低鈉鹽、美味鹽、高級精鹽	國軍副食品
經銷契約	國防部福利總處	95.10.26~96.10.25	健康低鈉鹽、美味鹽、超鮮鹽、高級精鹽、複方料理鹽、牙膏	國軍福利品
經銷契約	楊聯社(股)公司	95.11.24~96.12.05	低鈉鹽、超鮮鹽、如意精鹽	
經銷契約	楊聯社(股)公司	95.05.18~96.05.17	美味鹽、高級精鹽、牙膏	
經銷契約	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95.11.24~96.12.05	低鈉鹽、超鮮鹽、如意精鹽	
經銷契約	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95.05.18~96.05.17	美味鹽、高級精鹽、牙膏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備註
經銷契約	高級精鹽鹽品買賣契約書供銷商名慶商號等220家	96.03.01~97.02.29	食用高級精鹽	
經銷契約	極利貿易有限公司	95.07.01~96.06.30	高級氯化鈉	
經銷契約	台北市機關學校員工生消費合作社	92.11.01~95.10.31	健康低鈉鹽、美味鹽、如意精鹽、牙膏	
經銷契約	全家便利商店	95.01.01~99.12.31	高級精鹽	
經銷契約	萊爾富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96.01.01~96.12.31	高級精鹽	
經銷契約	亞洲多寶綜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91.10.01~96.09.30	美顏霜、玲瓏霜、活顏面膜、精華露經銷	多層次傳銷獨家總經銷
經銷契約	賀升股份有限公司 (Heh Sheng Inc.)	94.10.10~98.04.09	美國加州總經銷	獨家總經銷
經銷契約	Eilee Cosmetics, Inc.	94.12.01~100.05.31	美國東區總經銷	獨家總經銷
經銷契約	K&S ENTERPRISES CANADA INC.	94.04.15~99.10.14	加拿大總經銷	於 96.01.18 解除契約
經銷契約	香港衛賽特衛星通訊有限公司	94.09.01~97.08.31	沙烏地阿拉伯、科威特、巴林、阿拉伯聯合大公國總經銷	於 96.04.04 解除契約
經銷契約	春顏生技有限公司	95.04.23~98.04.22	新加坡總經銷	解約中
經銷契約	Winbond Corp.SDN BHD.	94.03.23~97.12.31	馬來西亞及汶萊總經銷	獨家總經銷
配送契約	世新行銷有限公司	96.03.01~98.02.28	福利品項配送服務(包括全聯社、北市聯社、各縣市聯合社)	
配送契約	世新行銷有限公司	96.03.01~97.02.28	便利商店、合作社等通路配送服務	
財物契約	澳洲SHARK BAY SALT公司	95年7月~100年6月	購買進口鹽	
財物契約	雷盛德奎(股)公司	93.9起分批交貨	全新綠迷雅容器	交貨後結案
財物契約	臺灣萬仕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94.04.01~95.12.31	有機光導體電荷產生層用酚甲烷聚碳酸酯	交貨後結案
財物契約	中國石油公司	95.07.01~96.06.30	通霄廠汽電共生用天然氣	
財物契約	冠昌塑膠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95.7.21-96.3.24	PET瓶系列	到期結案
財物契約	景陽製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95.7.21-96.3.24	PET瓶系列	到期結案
財物契約	美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94.10.06~95.12.15	24公斤裝牛皮紙袋	交貨後結案
財物契約	精融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3.08.27.~96.02.13	台鹽公司全球資訊網新系統建置案	竣工後結案
財物契約	大宇紗筒股份有限公司	95.08.30.~分批交貨	300g低鈉鹽系列鹽罐採購案	
財物契約	東捷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94.03.01.~95.02.28	台鹽公司ERP系統建置案	竣工後結案
財物契約	彥星傳播事業有限公司	94.04.~95.04.	廣告暨整合行銷統包專案	到期結案
財物契約	統芳公司	94.01.31~95.01.31	藻益錠、高濃度藍藻錠、高單位納豆素、納豆藍藻素	
財物契約	統芳公司	95.7.25~96.7.24	高單位納豆素、高濃度藍藻錠、藻元氣、《ㄎ、舒服	擬於 96.07 再續約
財物契約	山川立公司	95.1.3 批次交貨	快憶元素裸粒	到期結案
財物契約	優生公司	95.01.01~95.12.31	膠原骨錠.膠源補液.活泉補液	批次結案
財物契約	甲芝公司	95.06.30~95.12.31	青木瓜膠原補液	批次結案
財物契約	勤裕企業有限公司	94.11.2~95.2.2	碘酸鉀	到期結案
財物契約	昱慶特殊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94.08.01起1年	牙膏彩色單盒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備註
財物契約	永股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95.03.29起100日曆天交貨	O P C 管移載機	到期結案
財物契約	遠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95.06.20-96.06.20	850mlPET方型瓶	到期結案
財物契約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95.06.27-96.06.27	25kg裝普鹽pe袋	到期結案
財物契約	志政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95.07.12-96.07.12	PE膜捲	到期結案
財物契約	嘉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95.08.01-96.08.01	台鹽牙膏軟管及蓋	到期結案
財物契約	宏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95.07.19-96.07.19	PET瓶瓶蓋	到期結案
財物契約	榮文股份有限公司	95.11.17起90日曆天交貨	柴油堆高機	到期結案
勞務契約	青山汽車貨運行	94.10.01~95.09.30	高雄屏東台東洗滌鹽汽車運輸作業	
勞務契約	富士通公司	94.11.08~96.4.30	POS第一階段	竣工後結案
勞務契約	新竹貨運股份有限公司	95.11.01~96.10.31	生技三廠物品運輸作業	
勞務契約	泰勇企業社	94.08.26~95.08.25	包裝作業勞務	
勞務契約	信貿企業社	94.09.15~95.09.14	生產勞務操作	
勞務契約	飛凡傳播公司	95.04~95.12	台鹽企業形象	
勞務契約	光翊汽車貨運公司	95.07.01~96.06.30	高雄處散裝進口鹽運輸作業	
勞務契約	台中港倉儲裝卸公司	95.07.01~96.06.30	台中處進口鹽裝卸業務作業	
勞務契約	大邦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95.11.01~96.10.31	台中處散裝進口鹽運輸作業	
工程契約	誠泰營造公司	94.06.06起180日曆天	研發中心廠房興建工程	結算後結案
工程契約	日大工程公司	94.06.27起180日曆天	生技研發中心水電新建工程	到期結案
工程契約	榮銓營造有限公司	95.04.28起60日曆天	桃園鹽倉修繕工程	竣工後結案
工程契約	敬偉機械工程有限公司	95.11.06起120日曆天	高雄處後庄鹽倉修繕工程	竣工後結案
工程契約	卜興五金機械工程有限公司	95.07.10起60日曆天	通霄廠水儲槽內襯不銹鋼工程	竣工後結案
工程契約	安晉工程有限公司	95.07.10起60日曆天	通霄廠循環管換新工程	竣工後結案
工程契約	三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5.06.20起90日曆天	研發中心實驗室製裝工程	竣工後結案
工程契約	易進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95.06.21起40日曆天	生技三廠鹽磚工場修理	竣工後結案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96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3)
		91年	92年	93年	94年	95年	
流動資產		11,175,432	6,326,981	4,902,079	3,328,113	3,030,126	3,027,581
基金及長期投資		119,753	52,988	46,046	47,252	41,797	41,832
固定資產(註2)		5,136,205	4,985,390	4,866,570	4,054,706	3,547,354	3,515,899
無形資產		2,186	1,682	1,147	690	75	68
其他資產		20,776,609	124,443	21,529	395,109	839,597	859,449
資產總額		37,210,185	11,491,484	9,837,371	7,825,870	7,458,949	7,444,82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129,071	4,024,971	1,852,749	820,301	402,509	298,781
	分配後	5,581,571	4,538,129	2,854,053	1,197,230	402,509	--
長期負債		80,398	80,398	79,389	34,148	34,085	33,981
其他負債		21,586,585	56,795	58,814	71,342	60,506	57,38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6,796,054	4,162,164	1,990,952	925,791	497,100	390,150
	分配後	27,248,554	4,675,322	2,992,256	1,302,720	497,100	--
股本		2,500,000	2,500,000	2,644,737	2,780,955	2,780,955	2,780,955
資本公積		2,504,261	2,504,261	2,504,261	2,504,261	2,504,261	2,504,26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372,693	2,287,882	2,660,244	1,538,177	1,599,947	1,692,777
	分配後	4,920,193	1,774,724	1,658,940	1,161,248	1,599,947	--
金融商品未實現 損益							
未實現重估增值 (註6)		37,177	37,177	37,177	76,686	76,686	76,686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	--	--	--	--	--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10,414,131	7,329,320	7,846,419	6,900,079	6,961,849	7,054,679
	分配後	9,961,631	6,816,162	6,845,115	6,523,150	6,961,849	--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另財務資料是否經會計師簽證、核閱或兩者皆否，應予註明。(本公司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4：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註6：配合95年5月24日商業會計法第52條修改，將原列為資本公積-資產重估增值準備轉列本目項下。

(二)最近五年度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96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91年	92年	93年	94年	95年	
營業收入	2,882,495	3,508,532	3,734,940	2,939,018	2,692,582	585,001
營業毛利	1,142,304	1,627,154	1,956,374	1,235,282	921,378	194,795
營業損益	416,889	842,104	1,150,198	506,774	264,067	58,81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18,841	406,118	243,565	125,140	136,024	59,42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37,646	164,657	137,915	584,429	62,282	17,755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498,084	1,083,565	1,255,848	47,485	337,809	100,486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489,277	960,783	1,030,257	15,455	295,002	92,830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
非常損益	-	(734,045)	-	-	-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	-	-	47,333	-
本期損益	489,277	226,738	1,030,257	15,455	342,335	92,830
每股盈餘	0.15	0.82	3.70	0.06	1.23	0.33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另財務資料是否經會計師簽證、核閱或兩者皆否，應予註明。(本公司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3：停業部門損益、非常損益及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91年	92年	93年	94年	95年
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王信貴 黃李松	黃李松 王茂霖	王茂霖 李季珍	王茂霖 李季珍	王茂霖 李季珍
查核意見	修正式 無保留意見	修正式 無保留意見	無保留意見	修正式 無保留意見	修正式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96年3月31 日 (註2)	
		91年	92年	93年	94年	95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73.23	36.22	20.24	11.83	6.66	5.24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93.95	147.02	161.23	170.17	196.25	200.65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00.22	157.19	264.58	405.72	752.81	1013.31	
	速動比率	187.71	142.57	225.97	326.46	577.93	791.73	
	利息保障倍數	9.91	2.88	52.11	5.07	206.60	不適用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11.06	11.02	11.25	10.24	10.62	2.73	
	平均收現日數	33	33	32	36	34	33	
	存貨週轉率 (次)	2.62	2.81	2.61	2.28	2.31	0.53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26.18	12.80	10.04	25.82	21.70	3.85	
	平均銷貨日數	139	130	140	160	158	172	
	固定資產週轉率 (次)	0.56	0.70	0.76	0.72	0.76	0.17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08	0.31	0.35	0.38	0.36	0.0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32	1.10	9.83	0.22	4.50	1.25	
	股東權益報酬率 (%)	2.04	2.62	13.58	0.21	4.94	1.32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16.68	33.68	43.49	18.22	9.50	2.11
		稅前純益	19.92	4.19	47.48	1.71	12.15	3.61
	純益率 (%)	16.97	6.46	27.58	0.53	12.71	15.87	
	每股盈餘 (元)	0.15	0.82	3.70	0.06	1.23	0.3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	-	79.69	70.21	115.00	21.7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20.99	8.76	56.65	56.27	175.62	不適用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	9.94	-	1.81	不適用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5.23	3.22	1.80	2.46	3.90	3.85	
	財務槓桿度	1.15	1.07	1.02	1.02	1.01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財務結構：

■ 負債佔資產比率：

95 年度比 94 年度減少 44%，其中 95 年度流動負債較 94 年度減少 417,792 千元，係營運資金需求較少，陸續償還短期借款。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95 年度比 94 年度增加 86%，係營運資金需求較少，陸續償還短期借款所致。

■ 速動比率：

95 年度比 94 年度增加 77%，原因同流動比率說明。

■ 利息保障倍數：

95 年度比 94 年度增加 3,975%，係因 95 年度部分存貨陳舊過時呆滯損失，或予以報廢產生報廢損失較 94 年減少，且 95 年度亦未提列「資產減損」損失，致稅前純益增加，利息費用減少所致。

獲利能力：

■ 資產報酬率：

95 年度比 94 年度增加 1,945%，係因 95 年度部分存貨陳舊過時呆滯損失，或予以報廢產生報廢損失較 94 年減少，且 95 年度亦未提列「資產減損」損失，致稅後純益增加所致。

■ 股東權益報酬率：

95 年度比 94 年度增加 2,252%，原因同資產報酬率說明。

■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95 年度比 94 年度減少 48%，係因 95 年度高科技產品因受國際大廠之競爭，銷售降低，無法達到規模生產之經濟效益，加以保養品無法維持如 94 年度受消費者青睞之銷售情形，致營業利益減少所致。

■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95 年度比 94 年度增加 611%，原因同資產報酬率說明。

■ 純益率：

95 年度比 94 年度增加 2,298%，原因同資產報酬率說明。

■ 每股純益：

95 年度比 94 年度增加 1,950%，原因同資產報酬率說明。

現金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

95 年度比 94 年度增加 64%，係因償還短期借款，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 現金再投資比率：

95 年度比 94 年度增加，主要係考量獲利情況，減少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5 年度比 94 年度增加 212%，係因營運穩定，減少資本支出所致。

槓桿度：

■ 營運槓桿度：

95 年度比 94 年度增加 58%，原因同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比率之說明。

* 若有編製合併報表者，得一併揭露合併財務比率分析。

註 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 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將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之當年度財務資料併入分析。

註 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佔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註 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6)。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4：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的固定資產總額。

註 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臺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九十五年度營業報告書、盈餘分配案及經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王茂霖、李季珍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書（包括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業經本監察人等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照公司法第二一九條及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此上

本公司九十六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六 年 四 月 二 十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請參閱第 91 頁至第 131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不適用。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本公司無公司法第三六九條之一所規定之關係企業，且 95 年度及截至 96 年 4 月 30 日止並未發生財務週轉困難之情事。

七、有關財務報表之其他說明事項

(一) 國內會計原則針對國際會計原則（或美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做的調節

不適用

(二) 資產價值減損之會計處理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閒置資產及依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之折舊及攤銷後之帳面價值。已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者，其減損則先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不足數再認列損失；迴轉時，就原認列為損失之範圍內先認列利益，餘額再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

(三) 資產負債評價科目提列方式的評估依據及基礎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係依據本公司明訂之風險管理政策及投資策略共同管理之金融資產，於資產負債表日指

定以公平價值衡量。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就應收帳款帳齡及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已依據各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歷史經驗及經濟環境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存 貨

存貨包括商品、製成品、半成品、原料及物料，按成本與市價孰低評價，存貨成本之計算，原料採移動平均成本，其餘係按加權平均成本。成本與市價孰低係採總額比較法。市價基礎：原料、物料為重置成本；商品、半成品及製成品為淨變現價值，期末存貨評估可能發生之廢料及呆滯料件後，再予以提列存貨呆滯損失。

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閒置資產及依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之折舊及攤銷後之帳面價值。已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者，其減損則先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不足數再認列損失；迴轉時，就原認列為損失之範圍內先認列利益，餘額再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

(四) 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其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

部門/職稱	姓名	負責業務	取得證照名稱
會計處/處長	李左祐	會計業務	會計師執照
稽核室/管理師	陳玲菁	稽核業務	CIA 國際內部稽核師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評估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差 異	
	九 十 五 年 底	九 十 四 年 底	金 額	%
流動資產	\$ 3,030,126	\$ 3,328,113	(\$ 297,987)	(8.95)
固定資產	3,547,354	4,054,706	(507,352)	(12.51)
其他資產（含無形 資產、長期投資 及其他非流動金 融資產）	881,469	443,051	438,418	98.95
資產總額	7,458,949	7,825,870	(366,921)	(4.69)
流動負債	402,509	820,301	(417,792)	(50.93)
長期負債（含各項 準備及其他負 債）	94,591	105,490	(10,899)	(10.33)
負債總額	497,100	925,791	(428,691)	(46.31)
股 本	2,780,955	2,780,955	0	0
資本公積	2,504,261	2,504,261	0	0
保留盈餘	1,599,947	1,538,177	61,770	4.02
股東權益總額	6,961,849	6,900,079	61,770	0.90
說 明：				
1. 其他資產較九十四年底增加 438,418 千元，係因九十五年度政府區段徵收土地 473,753 千元，尚未辦理抵價地分配作業，故自固定資產轉列其他資產所致。				
2. 流動負債較九十四年底減少 417,792 千元，係營運資金需求較少，陸續償還短期借款 450,000 千元所致。				
3. 負債總額較九十四年底減少 428,691 千元，係因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二、經營結果

(一)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台幣千元

	九 十 五 年 度		九 十 四 年 度		增 (減) 金額	變 動 比例 (%)
	小 計	合 計	小 計	合 計		
營業收入淨額		\$ 2,692,582		\$ 2,939,018	(\$ 246,436)	(8.38)
營業成本		1,771,204		1,703,736	67,468	3.96
營業毛利		921,378		1,235,282	(313,904)	(25.41)
營業費用		657,311		728,508	(71,197)	(9.77)
營業利益		264,067		506,774	(242,707)	(47.8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36,024		125,140	10,884	8.70
利息收入	\$ 716		\$ 639		77	12.05
處分固定資產 利益	3,154		241		2,913	1,208.71
金融資產評價 利益淨額	93,409		71,121		22,288	31.34
存貨盤盈	1,209		6,768		(5,559)	82.14
什項收入	37,536		46,371		(8,835)	(19.05)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62,282		584,429	(522,147)	(89.34)
利息費用	1,643		11,658		(10,015)	(85.91)
處分固定資產 損失	5,779		2,557		3,222	126.01
存貨損失	-		133,700		(133,700)	-
資產減損損失	-		389,156		(389,156)	-
財務費用	5,336		5,724		(388)	(6.78)
什項支出	49,524		41,634		7,890	18.95
稅前利益		337,809		47,485	290,324	611.40
所得稅		42,807		32,030	10,777	33.65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 累積影響數前之純 益		295,002		15,455	279,547	1,808.78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 影響數		47,333		-	47,333	-
純 益		<u>\$ 342,335</u>		<u>\$ 15,455</u>	326,880	2,115.04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變動達 20%以上項目)

- (1) 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減少主要係因保養產品無法維持如九十四年度受消費者青睞之銷售情形，致營業收入減少，且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皆亦顯著減少。
- (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減少主要係因九十四年度部分產品之銷售不佳部分存貨陳舊過時，而提列存貨呆滯損失，或予以報廢產生報廢損失，且因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而針對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提列資產減損損失所致，而九十五年度則無此事項。
- (4) 所得稅費用增加主要係因九十五年度未發生存貨呆滯、報廢損失及資產減損損失，利益增加所致。
- (5) 稅前利益及純益增加係上開因素綜合影響所致。

(二)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本公司依據經營策略及各單位營運目標與預算，並參酌整體產業前景發展趨勢及歷年之經營實績等合理假設，以擬訂 96 年度預期銷售數量。預計銷售數量如下：

項目 \ 年度	96 年度預期銷售數量	單位
鹽產品	331,242	公噸
美容保養品	615,496	罐/盒/組
資訊產品	3,200,000	支
清潔產品	2,247,699	罐/盒/組
保健食品	1,584,390	罐/盒/組

(三) 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隨營業規模持續成長外，亦致力於調整財務結構，各項財務分析指標多呈現穩定狀態，其中如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由 94 年度的 406% 及 326% 改善為 95 年度的 753% 及 578%，資產報酬率及股東權益報酬率分別由 94 年度的 0.22% 及 0.21% 增加為 95 年度的 4.50% 及 4.94%，在財務結構穩定健全下，應足以因應未來業務成長所需。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二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項 目 \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九 十 四 年 度	增 (減) 比 例
現金流量比率 (%)	115.00	70.21	6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75.62	56.27	212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81	-	-

變動達 20% 以上者，分析如下：

1. 現金流量比率增加 64 係因償還短期借款，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 212%，係因最近五年度營業持續獲利及資本支出減少所致。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預計九十六年來 自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 (2)	預計九十六年 現金流出量(3)	預計現金剩 餘(不足)數 額(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140,287	402,461	433,919	108,829	----	----

註：1.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 營業活動：主要係預計九十六年度純益產生現金流入，致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 402,461 千元。
- (2) 投資活動：主要係預計購置固定資產等，致投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

(3)融資活動：主要係發放現金股利致融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
2. 預計現金不流動金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之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91年度	92年度	93年度	94年度	95年度	96年度	97年度
研發中心大樓	營運資金	96.05	\$91,836	\$-	\$-	\$-	\$8,744	\$61,532	\$21,560	\$-

(二) 預期可能產生效益

研發中心大樓

本計畫之目的在配合公司發展生技產業策略需要，並解決安平研發中心硬體發展受限制之問題，建立符合高附加價值之生物技術研發所需之環境與設施，整合生技廠與研發中心之技術資源，以提高研發能量，加速研發成果商業化，同時提供優質而安全的研發環境供研發人員充分發揮所長，創造經營績效。本計畫建立了符合現代生物技術發展需要的生技研發大樓及實驗工廠，包括美妝保養品、保健食品及關鍵性原料的開發與評估，結合研發、試量產及功能性測試為一體之生技研發基地。

本計畫的投資目的有以下幾點：

- 一、建立生物技術相關產品製程開發、關鍵原料之開發、核心技術建立與應用、新產品製程最適化。
 - (一) 關鍵原料之開發
 - 1.有效成分原料
 - 2.新品種藻類篩選並建立標準養殖流程及萃取活性物質技術。
 - (二) 關鍵性原料篩選平台之建立
 - 1.抗氧化能力評估平台
 - 2.抗老化能力評估平台
 - 3.美白能力評估平台
 - (三) 保養品有效性評估建立與運用
 - (四) 新產品製程最適化
- 二、委託檢驗分析

受理本公司各單位委託檢驗如鹽品、化妝品保養品之重金屬與微生物檢測等。
- 三、運用多功能之實驗工廠有效利用並延伸技術資源及核心能力，強化生技科技事業部未來發展。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項目	說明 金額（千元）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 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 投資計畫
麥克勞湖鹽業公司（註1）	新台幣 34,441 千元	以損益兩平方式運作，轉投資效益反映在購鹽優惠上。	以損益兩平方式運作故無獲利或虧損情形。	撤資	（註2）
花東電力（股）公司	新台幣 18,300 千元	多角化經營	無法取得發電許可權以致虧損。	撤資	無

註1：麥克勞湖鹽業公司係與澳洲丹皮爾公司合資成立，在西澳洲生產曬鹽回銷台灣。

註2：本轉投資計畫已於95年6月30日契約期滿終止，並與澳洲某鹽業公司簽訂購鹽合約取代。

六、風險事項

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為有效降低匯率變動對營收及獲利之影響，本公司除隨時收集匯率變化相關資料外，亦執行下列措施，以求降低匯率變動風險：

1. 外商銀行外匯避險策略諮商之進行。
2. 業務單位於採購及報價時考慮匯率走勢。

本公司亦隨時注意利率變化及通貨膨脹等相關資訊。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目前並無從事且未來並未計劃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交易。
2. 本公司未來仍將隨時掌握匯市變動資訊，以適時採取因應措施，將匯率變動之影響降至最低。

（三）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目前研發投資計劃及其進度

計畫名稱	進度
美容保養新素材之活性篩選評估與應用	關鍵原料功能性評估與美白、抗氧化、抗老化之活性評估技術建立中
海洋生物活性物質萃取及改質製程開發	海洋生物培養與活性物質萃取中
美容保養品及保健品關鍵原料與成品分析技術開發	成品分析技術建立中
機能性健髮系列產品之開發	配方開發中。
乳化系統之研究與建立(一)	油脂特性建立中
防曬產品開發與研製(一)	配方開發中。

應用微脂粒技術開發化妝保養品之研究(二)	包覆美白成分，並在不同配方中，找出最佳之包覆技術、有效應用於化妝保養產品。
----------------------	---------------------------------------

2.未來研發計畫

- (1) 機能性保健食品開發及安全有效性評估
- (2) 美容保養新素材之活性篩選評估與應用
- (3) 海洋生物活性物質萃取製程開發
- (4) 美容保養品及保健品關鍵原料與成品分析技術開發
- (5) 機能性健髮系列產品之開發
- (6) 新系列清潔用品之開發
- (7) 防曬產品開發與研製(一)
- (8) 抗痘產品開發與研究(一)
- (9) 功能性香水與手工精油皂之開發與研究
- (10) 功能性濕膚巾系列產品之開發
- (11) 功能性覆蓋膜基材之開發與研究(一)
- (12) 應用微脂粒技術開發保養品之研究(二)
- (13) 乳化系統之研究與建立(一)

3.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96 年度研發費用預估為 46,971 千元。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鹽政條例】於民國 93 年 1 月 20 日總統華總一義字第 09300010091 號令公布廢止，鹽品市場自由開放，本公司不論在工業用鹽或食用鹽之營運方面，都將受影響。本公司為因應此一競爭趨勢，將靈活調整行銷策略，以鞏固鹽品市場地位。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多年來致力維護公司形象並遵守法令相關規定，如有造成企業危機等情事，將立即組成危機應變小組，以擬訂因應對策，務將負面影響降至最低。

(七) 進行購併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不適用。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不適用。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95 年度未有進貨客戶超過進貨淨額之 10%，故無進、銷貨過度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問題。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

不適用。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
不適用。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1) 志品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南科分公司建廠之承包商志品科技工程(股)公司(志品公司)，因其工程驗收逾期本公司予以扣款約 21,669 千元引起爭議，志品公司遂於九十三年八月向台南地方法院提出請求本公司賠償 59,332 千元(除工程扣款 21,669 千元外，尚包含追加工程款 20,589 千元及延長工期之管銷費用 17,074 千元)之訟案。依本公司委任律師之意見，依據契約及發包過程，本公司之抗辯尚屬有據，有勝訴之可能性，惟本案如敗訴，必須支付 59,332 千元及自九十二年八月一日起算至清償日按年息 5% 計算之利息。本案目前尚在法院審理中。

(2) 百盈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微生物製劑試驗農場建廠之承包商—百盈系統科技(股)公司(百盈公司)，因其工程驗收逾期予以扣款及申請追加工程款計約 3,562 千元，有所爭議，百盈公司遂於九十三年十月向台南地方法院請求賠償。依本公司委任律師之意見，本公司答辯之逾期完工扣款 2,660 千元及減價收受扣款 902 千元，均有契約上之依據，並有證據足資證明對方違約之事實，故本公司勝訴可能性大，惟本案如敗訴，必須支付 3,562 千元及自九十三年十月二十七日起算至清償日按年息 5% 計算之利息。本案目前尚在法院審理中。

(3) 皇賓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經銷商皇賓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皇賓公司)對於商品之進價有所爭議，皇賓公司遂於九十四年八月向台南地方法院請求損害賠償約 1,154 千元，本案法院一審判決本公司勝訴，惟皇賓公司提起上訴，嗣後復經法院第二審判決本公司勝訴確定，皇賓公司不得提起第三審上訴，故本公司無任何損失。

(4) 德記洋行

本公司與德記洋行訂定綠迷雅膠原蛋白化粧品及蓓舒美清潔保養系列產品獨家行銷暨總經銷契約，雙方約定本公司營業處及自營門市在未獲德記洋行同意時，不得對德記洋行已開發之通路販售。如有違背，該公司得向本公司請求利潤(毛利)賠償。惟上述經銷契約業於九十六年一經雙方合意終止。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1) DRAM 買賣交易案

台南地檢署檢察官於九十三年九月以本公司從事 DRAM 買賣

交易計入九十一年度財務報表，認定本公司前董事長鄭寶清違反商業會計法而將其起訴。依本公司委任律師之意見，DRAM買賣有完整交易記錄及會計憑證，本公司依法得將DRAM買賣之損益予以計入財務報表並未違反商業會計法。本案已於九十五年四月二十五日經台灣台南地方法院一審宣判，前董事長鄭寶清獲判無罪。然台南地檢署檢察官上訴至台灣高等法院台南分院後，於九十五年十二月十九日改判前董事長鄭寶清、鄭元豐、曾士能等違反商業會計法第71條第1項第5款部分，均處有期徒刑6月，得易科罰金。

(2) 亞洲多寶案

台南地檢署檢察官於九十三年九月以本公司與亞洲多寶公司訂立膠原蛋白產品買賣契約，未依政府採購法辦理公開招標認定本公司前董事長與承辦人員有圖利他人之嫌，遂依違反貪污治罪條例予以起訴。依本公司委任律師之意見，此案於訂約前曾請示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經函覆如經銷商買斷本公司之產品，自行依其管道銷售，該經銷商之選定，不適用政府採購法，再者本公司亦無支付任何勞務委託費用，準此，本公司應無圖利他人之行為，而且該經銷商之所得係屬正當商業利潤，而非不法利益。本案已於九十五年四月二十五日經台灣台南地方法院一審宣判，全部被告均獲判無罪。然台南地檢署檢察官上訴至台灣高等法院台南分院後，於九十五年十二月十九日宣判，被告前董事長鄭寶清、邱文安、蔡國禎、吳文雄、吳金祥、王志漢等，被控違反貪污治罪條例第6條第1項第4款部分，則維持原無罪判決。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

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本公司無公司法第三六九條之一所規定之關係企業。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應揭露股東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及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及自股款或價款收足後迄資金運用計畫完成，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及計劃執行進度。）

本公司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本公司無此情形。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應逐項載明

無

會計師查核報告

臺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臺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五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臺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五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臺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以及其他相關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

臺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亦經本會計師執行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王 茂 霖

會計師 李 季 珍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六 年 二 月 八 日

臺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元)

代 碼	資 產	九 十 五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四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 十 五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四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 金 (附註四)	\$ 140,287	2	\$ 107,962	2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二)	\$ -	-	\$ 450,000	6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二、三及五)	1,881,726	25	2,207,069	28	2120	應付票據	63,356	1	4,781	-
1120	應收票據 (附註二)	27,961	1	85,140	1	2140	應付帳款	44,749	1	50,331	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二及六)	208,408	3	178,138	2	2160	應付所得稅 (附註二及十六)	17,769	-	59,090	1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二十)	19,742	-	2,000	-	2170	應付費用	238,996	3	210,067	3
120X	存貨 (附註二及七)	694,663	9	637,526	8	2260	預收貨款	25,226	-	18,252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附註二及十六)	36,856	1	86,142	1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12,413	-	27,780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二及十三)	20,483	-	24,136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402,509	5	820,301	1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030,126	41	3,328,113	42		各項準備				
	基金及投資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 (附註十)	34,085	1	34,148	-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二、三及八)	1,665	-	1,665	-		其他負債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附註二及九)	34,441	1	34,441	1	2820	存入保證金	60,506	1	66,696	1
14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二十)	5,691	-	11,146	-	2888	其 他	-	-	4,646	-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41,797	1	47,252	1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60,506	1	71,342	1
	固定資產 (附註二及十)					2XXX	負債合計	497,100	7	925,791	12
	成 本						股本 (附註十四)				
1501	土 地	1,892,898	25	2,366,651	30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 800,000 千股；發行 278,096 千股	2,780,955	37	2,780,955	35
1511	土地改良物	109,859	2	108,937	1		資本公積 (附註十四)				
1521	房屋及建築	1,059,657	14	1,031,373	13	3210	股票發行溢價	2,495,486	34	2,495,486	32
1531	機器設備	2,459,723	33	2,411,705	31	3250	受贈資產	8,775	-	8,775	-
1551	運輸設備	32,208	-	34,177	1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2,504,261	34	2,504,261	32
1681	其他設備	73,371	1	71,436	1		保留盈餘 (附註十四)				
15X1	成本合計	5,627,716	75	6,024,279	77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87,521	13	985,976	13
15X8	重估增值—土地	168,141	2	168,141	2	3350	未分配盈餘	612,426	8	552,201	7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5,795,857	77	6,192,420	79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1,599,947	21	1,538,177	20
15X9	減：累積折舊	2,090,370	28	1,932,813	25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附註三、十及十四)				
1599	減：累計減損	240,866	3	240,866	3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	76,686	1	76,686	1
		3,464,621	46	4,018,741	51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6,961,849	93	6,900,079	88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82,733	1	35,965	1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7,458,949	100	\$ 7,825,870	100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3,547,354	47	4,054,706	52						
17XX	無形資產 (附註二)	75	-	690	-						
	其他資產										
1810	閒置資產 (附註二及十)	255,982	4	272,953	4						
1830	遞延費用	16,259	-	27,569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附註二及十六)	93,595	1	94,184	1						
1888	其他 (附註二及十一)	473,761	6	403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839,597	11	395,109	5						
1XXX	資產總計	\$ 7,458,949	100	\$ 7,825,87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六年二月八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林 靖

經理人：劉中行

會計主管：李左祐

臺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五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基本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碼	九 十 五 年 度			九 十 四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					
4110	銷貨收入	\$ 2,749,393	102	\$ 3,032,846	103	
4190	銷貨退回及折讓	<u>56,811</u>	<u>2</u>	<u>93,828</u>	<u>3</u>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2,692,582	100	2,939,01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五及十九)	<u>1,771,204</u>	<u>66</u>	<u>1,703,736</u>	<u>58</u>	
5910	營業毛利	<u>921,378</u>	<u>34</u>	<u>1,235,282</u>	<u>42</u>	
	營業費用(附註十五)					
6100	推銷費用	444,671	17	509,217	17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47,423	5	138,011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65,217</u>	<u>2</u>	<u>81,280</u>	<u>3</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657,311</u>	<u>24</u>	<u>728,508</u>	<u>25</u>	
6900	營業利益	<u>264,067</u>	<u>10</u>	<u>506,774</u>	<u>17</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十八)	716	-	639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附註二)	3,154	-	241	-	
7150	存貨盤盈淨額	1,209	-	6,768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淨額(附註二、三及五)	93,409	4	71,121	3	
7480	什項收入	<u>37,536</u>	<u>1</u>	<u>46,371</u>	<u>2</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136,024</u>	<u>5</u>	<u>125,140</u>	<u>5</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十八)	1,643	-	11,658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附註二)	5,779	-	2,557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 十 五 年 度		九 十 四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7570	存貨損失(附註二)	\$ -	-	\$ 133,700	5
7580	財務費用	5,336	-	5,724	-
7630	減損損失(附註二及十)	-	-	389,156	13
7880	什項支出(附註十五)	<u>49,524</u>	<u>2</u>	<u>41,634</u>	<u>2</u>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合計	<u>62,282</u>	<u>2</u>	<u>584,429</u>	<u>20</u>
7900	稅前利益	337,809	13	47,485	2
8110	所得稅(附註二及十六)	<u>42,807</u>	<u>2</u>	<u>32,030</u>	<u>1</u>
8900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 數前之純益	295,002	11	15,455	1
9300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附註三)	<u>47,333</u>	<u>2</u>	<u>-</u>	<u>-</u>
9600	純 益	<u>\$ 342,335</u>	<u>13</u>	<u>\$ 15,455</u>	<u>1</u>

代碼		九 十 五 年 度		九 十 四 年 度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十七)				
9710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累積 影響數前之純益	\$ 1.21	\$ 1.06	\$ 0.17	\$ 0.06
9740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 數	<u>0.17</u>	<u>0.17</u>	<u>-</u>	<u>-</u>
	純 益	<u>\$ 1.38</u>	<u>\$ 1.23</u>	<u>\$ 0.17</u>	<u>\$ 0.06</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六年二月八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林 靖

經理人：劉中行

會計主管：李左祐

臺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五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每股股利為新台幣元)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股 東 權 益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其 他 項 目 未 實 現 重 估 增 值	
九十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 2,644,737	\$ 2,504,261	\$ 882,950	\$ 1,777,294	\$ 37,177	\$ 7,846,419
九十三年度盈餘分配(附註十四)						
法定盈餘公積	-	-	103,026	(103,026)	-	-
現金股利-3.7元	-	-	-	(978,553)	-	(978,553)
股票股利-0.3元	79,342	-	-	(79,342)	-	-
員工紅利-股票	56,876	-	-	(56,876)	-	-
董監事酬勞	-	-	-	(22,751)	-	(22,751)
土地增值稅率降低調增未實現重估增值(附註十)	-	-	-	-	45,223	45,223
資產減損沖銷未實現重估增值(附註十)	-	-	-	-	(5,714)	(5,714)
九十四年度純益	-	-	-	15,455	-	15,455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780,955	2,504,261	985,976	552,201	76,686	6,900,079
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附註十四)						
法定盈餘公積	-	-	1,545	(1,545)	-	-
現金股利-1元	-	-	-	(278,096)	-	(278,096)
員工紅利-現金	-	-	-	(2,104)	-	(2,104)
董監事酬勞	-	-	-	(365)	-	(365)
九十五年度純益	-	-	-	342,335	-	342,335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2,780,955</u>	<u>\$ 2,504,261</u>	<u>\$ 987,521</u>	<u>\$ 612,426</u>	<u>\$ 76,686</u>	<u>\$ 6,961,849</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六年二月八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林 靖

經理人：劉中行

會計主管：李左祐

臺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五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九十五年	九十四年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純益	\$ 342,335	\$ 15,455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47,333)	-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前之純益	295,002	15,455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	187,478	258,869
減損損失	-	389,156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淨額	(93,409)	(71,121)
呆帳損失	3,697	-
存貨損失（回升利益）	(91)	133,700
存貨盤盈淨額	(1,209)	(6,768)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淨額	2,625	2,316
淨退休金成本未（溢）提撥數	1,297	(3,817)
遞延所得稅	49,875	(26,391)
其他	-	(344)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57,179	(5,182)
應收帳款	(33,967)	44,692
存貨	(55,837)	(54,288)
其他流動資產	10,213	(11,686)
應付票據	58,575	(7,480)
應付帳款	(5,582)	(14,281)
應付所得稅	(41,321)	35,961
應付費用	25,129	(86,417)
預收款項	6,974	5,039
其他流動負債	(3,751)	(22,51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62,877</u>	<u>574,900</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543,125)	(4,503,696)
處分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009,210	5,901,179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2,287)	(192)
購置固定資產	(148,453)	(129,187)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5,501	7,935
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u>3</u>	<u>(22,164)</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10,849</u>	<u>1,253,875</u>

（接次頁）

(承前頁)

	<u>九十五年</u> 度	<u>九十四年</u> 度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償還短期借款	(\$ 450,000)	(\$ 725,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200,908)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6,190)	13,712
其他負債減少	(4,646)	(1,184)
發放現金股利	(278,096)	(978,553)
發放員工紅利	(2,104)	-
發放董監事酬勞	(365)	(22,751)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41,401)	(1,914,684)
現金增加(減少)金額	32,325	(85,909)
年初現金餘額	<u>107,962</u>	<u>193,871</u>
年底現金餘額	<u>\$ 140,287</u>	<u>\$ 107,962</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 1,741	\$ 12,375
支付所得稅	34,253	23,190
僅有部份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	\$ 136,837	\$ 112,338
其他流動負債—應付設備款減少金額	<u>11,616</u>	<u>16,849</u>
支付現金	<u>\$ 148,453</u>	<u>\$ 129,187</u>
不影響現金流量資訊		
土地增值稅準備轉列未實現重估增值	\$ -	\$ 45,223
資產累計減損沖銷未實現重估增值	-	5,714
盈餘暨員工紅利轉增資	-	136,218
土地區段徵收成本轉列其他資產	473,753	-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六年二月八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林 靖

經理人：劉中行

會計主管：李左祐

臺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之前身為中國鹽業公司，於四十年四月十六日退還民股，改為國營之臺灣製鹽廠，隸屬於經濟部資源委員會。四十一年三月一日臺灣製鹽廠改為臺灣製鹽總廠，隸屬經濟部。八十四年七月奉准改制為臺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票經核准自九十二年十一月十八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截至九十五年底止，經濟部在本公司之持股為39.17%。

截至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底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516人及555人。

目前主要營業項目：

(一) 有關下列產品、副產品及其衍生品之產製、銷售及進出口買賣：

1. 各類鹽品（礦鹽除外）。
2. 各類海水化學產品。
3. 沐浴鹽、沐浴鹽乳、鹽皂、藻皂及洗髮劑。
4. 飲料及生飲水。
5. 牙膏、漱口鹽水及眼鏡保養液。
6. 蔬果等洗滌用鹽。
7. 生物性殺菌劑、農業用抗生素殺蟲劑、動物用抗生素殺寄生蟲劑、魚類生長激素、生物性食物保存劑。
8. 食品及食品添加物。
9.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10. 西藥製造業。
11. 化妝品製造業。
12. 環境用藥製造業。

(二) 有關下列各業務之經營

1. 停車場。
2. 遊樂區（遊藝場業務除外）。
3. 加油站業。
4. 超級市場業。
5. 電子材料批發業。

(三) 日用品及化妝品之銷售及進出口買賣。

(四) 國內外製鹽工業技術之提供、引進及其管理諮詢顧問。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損失、固定資產折舊、資產減損損失、退休金精算假設、訴訟損失及所得稅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以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係依據本公司明訂之風險管理政策及投資策略共同管理之金融資產，於資產負債表日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

收入認列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通常內銷係於運出時移轉，外銷則於裝船完畢時移轉）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客戶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備抵呆帳係就應收款項帳齡及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已依據各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歷史經驗及經濟環境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存 貨

存貨包括商品、製成品、半成品、原料及物料，按成本與市價孰低評價，存貨成本之計算，原料採移動平均成本，其餘係按加權平均成本。成本與市價孰低係採總額比較法。市價基礎：原料、物料為重置成本；商品、半成品及製成品為淨變現價值。期末存貨評估可能發生之廢料及呆滯料件後再予以提列存貨呆滯損失。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係未上市（櫃）股票，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

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減損跡象，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業已減損，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其個別投資帳面價值為基礎，予以評估。

固定資產、閒置資產及其他資產

土地以成本加重估增值計價。其他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積折舊及累計減損計價。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年度費用。

固定資產之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土地改良物，三至四十年；房屋及建築，五至六十五年；機器設備，二至五十年；運輸設備，三至二十年；其他設備，二至三十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直至折足為止。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與累積折舊及累計減損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年度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同種類固定資產之交換，如無另收現金者，應按換出資產之帳面價值或公平價值較低者作為換入資產之成本入帳。

非供營業使用之閒置資產予以轉列其他資產且續提折舊，並按其淨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孰低計價，其折舊採用直線法按上述年數計提。所計提之折舊費用及閒置資產減損損失列於營業外損失項下。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閒置資產及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之折舊及攤銷後之帳面價值。已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者，其減損則先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不足數再認列損失；迴轉時，就原認列為損失之範圍內先認列利益，餘額再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包括取得專利權之支出，分五年平均攤銷。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凡支出之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且在一定金額以上者列為資產，其餘列為費用或損失。

退 休 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成本係按精算結果認列，提撥退休金（附註十三）大於精算報告認列之淨退休金成本，則認列為其他流動資產－預付退休金。未認列過渡性給付義務及退休金損益按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支付退休金時，先自退休準備金撥付，倘有不足則先沖轉應計退休金負債，再不足時，以撥付當年度費用列帳。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任職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所 得 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之分攤。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投資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外幣為準之交易事項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

權益之調整項目。

前述即期匯率係以第一銀行之中價為評價基礎。

科目重分類

九十四年度財務報表若干科目業經重分類，以配合九十五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以及其他相關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

(一) 首次適用新發布及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影響數

首次適用前述新公報及相關公報修訂條文時，本公司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含衍生性商品）予以適當分類，原始帳列金額之調整，屬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者，列為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首次適用上述公報因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基金）產生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金額為 47,333 千元，列計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前之純益增加 37,965 千元，使九十五年度純益淨增加 85,298 千元，稅後每股盈餘增加 0.31 元。

(二) 適用新發布及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科目重分類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九四）基秘字第〇一六號函之規定，於九十五年度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所編製之比較財務報表中，九十四年度財務報表應依九十五年度所使用之會計科目進行重分類，但無須重編；惟同類科目之評價方法可能有所不同，應於附註敘明。

本公司對於金融商品之評價方法，九十四與九十五年度採用不同之會計政策者，說明如下：

1. 短期投資

短期投資為投資於開放型基金之受益憑證。以加權平均成本與市價孰低評價，跌價損失列入當年度損益計算。成本與市價比較時，按總成本與總市價比較，並設置備抵投資跌價損失之評價科目

處理之；市價回升時在備抵跌價損失餘額內沖減評價科目。市價為年底基金淨資產價值。

2.長期股權投資

採用成本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如有證據顯示被投資公司之價值發生持久性之大幅下跌，且回復之希望甚小時，則當年度認列跌價損失，並以承認損失後之該帳面價值作為新成本。

3.遠期外匯合約

避險性質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若為規避外幣債權債務者，於訂約日以該日之即期匯率衡量入帳。訂約日即期匯率與約定遠期匯率間之差額於合約期間攤銷認列為當年度損益，資產負債表日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以及合約結清日產生之兌換差額，亦列為當年度損益。

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所產生之應收及應付款項餘額互為抵減，其差額列為資產或負債。

配合本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採用新發布及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九十四年度財務報表予以重分類如下：

	<u>重 分 類 前</u>	<u>重 分 類 後</u>
<u>資產負債表</u>		
短期投資	\$ 2,207,069	\$ -
採成本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665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2,207,06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665
<u>損益表</u>		
處分投資利益	71,121	-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71,121

本公司配合九十五年五月二十四日商業會計法第五十二條修改，九十四年度財務報表予以重分類如下：

	<u>重 分 類 前</u>	<u>重 分 類 後</u>
<u>資產負債表</u>		
資本公積—資產重估增值準備	\$ 76,686	\$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未實現重估增值	-	76,686

本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一號「財務會計觀念架構及財務報表之編製」、第五號「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前述公報之修訂，主要包括商譽不再攤銷，以及長期股權投資之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應予以分析處理，屬商譽者，續後進行減損測試而不得攤銷該商譽等。是項變動對本公司九十五年度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四、現金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零用金及週轉金	\$ 1,364	\$ 1,437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38,923	104,325
銀行定期存款：年利率 2.15%	-	2,200
	<u>\$ 140,287</u>	<u>\$ 107,962</u>

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底國外存款如下：

荷蘭－VENLO（九十五年底包括 60 千美元及 27 千歐元，九十 四年底包括 127 千美元及 145 千歐元）	<u>\$ 3,073</u>	<u>\$ 10,055</u>
---	-----------------	------------------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一）本公司九十四年度從事遠期外匯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且截至九十四年底止，本公司並無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金額。九十四年度衍生性金融商品之揭露，請參閱附註十八。

（二）本公司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相關資訊如下：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受益憑證－基金	\$ 1,881,726	\$ 2,207,069

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分別產生淨利益 93,409 千元及 71,121 千元。

六、應收帳款淨額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 212,263	\$ 181,750
減：備抵呆帳（附註二）	<u>3,855</u>	<u>3,612</u>
	<u>\$ 208,408</u>	<u>\$ 178,138</u>

七、存 貨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商 品	\$ 155,606	\$ 4,835
製 成 品	437,765	450,782
在 製 品	44,657	72,341
原 料	61,487	125,166
物 料	<u>86,743</u>	<u>96,636</u>
	786,258	749,760
減：備抵存貨損失（附註二）	<u>91,595</u>	<u>112,234</u>
	<u>\$ 694,663</u>	<u>\$ 637,526</u>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本公司投資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花東電力（股）公司股份，原始投資成本為18,300千元（持股1,830千股，持股3%），因該公司營運持續虧損，已於九十一年底就投資額認列持久性跌價損失16,635千元。

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八十五年八月本公司經由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澳商麥克勞湖鹽業公司（持股49%），而該公司之營運政策係以零基為基準，其稅後純益為0元，是以並未認列投資損益，本公司之投資效益將反映在購鹽價格之節省。

十、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固定資產－累積折舊		
土地改良物	\$ 63,611	\$ 57,147
房屋及建築	389,245	364,016
機器設備	1,571,040	1,451,192
運輸設備	20,775	21,252
其他設備	45,699	39,206
	<u>\$ 2,090,370</u>	<u>\$ 1,932,813</u>
閒置資產		
土 地	\$ 175,965	\$ 175,965
房屋及建築	74,218	75,965
機器設備	277,020	308,412
運輸設備	2,722	2,749
其他設備	5,678	8,810
成本合計	<u>535,603</u>	<u>571,901</u>
減：累積折舊		
房屋及建築	10,708	12,510
機器設備	111,211	127,143
運輸設備	1,767	1,548
其他設備	2,989	3,743
	<u>126,675</u>	<u>144,944</u>
減：累計減損	<u>152,946</u>	<u>154,004</u>
	<u>\$ 255,982</u>	<u>\$ 272,953</u>

(一) 本公司以八十六年五月一日為基準日辦理土地重估，重估增值總額4,643,132千元，扣除提列土地增值稅準備1,899,692千元，以其餘額2,743,440千元列為未實現重估增值，其中2,706,263千元已於九十一年度辦理固定資產解庫減資沖轉。

(二) 土地重估增值及土地增值稅變動如下：

	重 估 增 值	增 值 稅 準 備
土地重估	\$ 4,643,132	\$ 1,899,692
減：政府徵收土地沖銷（八十七至九十五年度）	40,642	13,358
固定資產解庫減資沖銷（九十一年度）	4,434,349	1,807,026
九十四年度土地增值稅稅率調降轉列金額	-	45,223
九十五年底餘額	<u>\$ 168,141</u>	<u>\$ 34,085</u>

土地稅法於九十四年一月三十日修正，本公司前開土地重估提列之土地增值稅準備經依修正後土地稅法之規定重新計算後，調整減少45,223千元轉列未實現重估增值。

(三)截至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底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之減損損失及累計減損分別列示如下：

九十五年度

現金產生單位	資產減損項目	當 年 度 減 損		累 計 減 損
		認 列 於 損 益 表 部 分	認 列 於 股 東 權 益 部 分	
<u>屬固定資產</u>				
科 技 廠	機器設備、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	\$ -	\$ -	\$ 240,866
<u>屬閒置資產</u>				
生 技 廠	土 地	\$ -	\$ -	\$ 5,356
	房屋及建築	-	-	6,340
	機器設備、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	-	-	76,447
通 霄 廠	房屋及建築	-	-	1,854
	機器設備	-	-	54,907
科 技 廠	房屋及建築	-	-	699
	機器設備	-	-	1,629
總 公 司	土地(原高雄鹽場)	-	-	5,714
		<u>\$ -</u>	<u>\$ -</u>	<u>\$ 152,946</u>

九十四年度

現金產生單位	資產減損項目	當 年 度 減 損		累 計 減 損
		認 列 於 損 益 表 部 分	認 列 於 股 東 權 益 部 分	
<u>屬固定資產</u>				
科 技 廠	機器設備、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	\$ 240,866	\$ -	\$ 240,866
<u>屬閒置資產</u>				
生 技 廠	土 地	\$ 5,356	\$ -	\$ 5,356
	房屋及建築	6,340	-	6,340
	機器設備、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	76,576	-	76,576
通 霄 廠	房屋及建築	1,854	-	1,854
	機器設備	54,907	-	54,907

(接次頁)

(承前頁)

現金產生單位	資產減損項目	當 年 度 減 損		累 計 減 損
		認 列 於 損 益 表 部 分	認 列 於 股 東 權 益 部 分	
七股鹽場	機器設備	\$ 929	\$ -	\$ 929
科技廠	房屋及建築	699	-	699
	機器設備	1,629	-	1,629
總公司	土地(原高雄鹽場)	-	5,714	5,714
		<u>148,290</u>	<u>5,714</u>	<u>\$ 154,004</u>
		<u>\$ 389,156</u>	<u>\$ 5,714</u>	

九十四年度固定資產所發生之累計減損240,866千元，係因產品於市場上銷售情況欠佳，用於生產該產品之機器設備預期未來現金流入減少，使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價值所致。本公司係採用使用價值作為此機器設備等減損測試之可回收金額，用於估計使用價值之折現率為6.40%。

九十四年度閒置資產所發生之累計減損154,004千元，係採用淨公平價值法作為衡量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十一、其他資產－其他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土地區段徵收成本	\$ 473,753	\$ -
待處分資產	8	8
催收款項	12,923	10,864
備抵壞帳	(<u>12,923</u>)	(<u>10,469</u>)
	<u>\$ 473,761</u>	<u>\$ 403</u>

本公司原生技研發中心使用之土地業經台南市政府完成區段徵收，並發給抵價地補償，惟因台南市政府尚未完成土地開發整理，是以尚未辦理抵價地分配作業。本公司業已委託不動產鑑價師鑑定被區段徵收之土地市價，並依被區段徵收土地之公平價值（市價）與帳面價值孰低自固定資產轉列其他資產項下。

十二、短期借款－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日

此係銀行信用借款，年利率為1.3%；到期日為九十五年二月二十二日。

十三、員工退休金

「勞工退休金條例」（新制）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本公司在職員工於六月三十日以前受聘雇者，已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舊制，員工得於九十九年七月前變更選擇新制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選擇適用新制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前之年資適用舊制退休金制度。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後新進之員工僅適用新制之退休金制度。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存入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依該條例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927千元及2,662千元。

本公司以九十二年十一月十三日民營化基準日就全體員工辦理年資結算支付年資結算金。本公司於支付年資補償金後，全體員工服務年資自九十二年十一月十三日重新起算，並成立「退休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負責審議、查核、監督員工退休準備金之提撥、存儲及支用。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基數）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十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中央信託局之專戶。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退休準備金之變動情形

	<u>九十五年度</u>	<u>九十四年度</u>
年初餘額	\$ 81,765	\$ 47,105
本年提撥	27,281	33,746
孳息	<u>2,172</u>	<u>914</u>
年底餘額	<u>\$ 111,218</u>	<u>\$ 81,765</u>

(二) 預付退休金(列入其他流動資產項下)之變動情形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年初餘額	(\$ 4,930)	(\$ 1,113)
本年提列	29,761	29,930
本年支付	(28,464)	(33,747)
年底餘額	<u>(\$ 3,633)</u>	<u>(\$ 4,930)</u>

(三)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服務成本	\$ 29,982	\$ 31,043
利息成本	2,544	1,570
退休基金資產預計報酬	(2,765)	(2,683)
淨退休金成本	<u>\$ 29,761</u>	<u>\$ 29,930</u>

(四)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1,326	\$ 2,555
非既得給付義務	<u>80,344</u>	<u>61,488</u>
累積給付義務	81,670	64,043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15,347</u>	<u>14,221</u>
預計給付義務	97,017	78,264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111,218)	(81,765)
提撥狀況	(14,201)	(3,501)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u>10,568</u>	(1,429)
預付退休金	<u>(\$ 3,633)</u>	<u>(\$ 4,930)</u>

(五) 依職工退休辦法之既得給付 \$ 1,587 \$ 3,017

(六) 退休金給付義務之假設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折現率	2.75%	3.25%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75%	3.2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50%	2.50%

十四、股東權益

股本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九十四年六月十七日決議辦理盈餘轉增資136,218千元（含員工紅利56,876千元），該盈餘暨員工紅利轉增資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函准自九十四年六月二十九日申報生效，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增資基準日為九十四年八月八日，並於九十四年九月完成變更登記。

截至九十五年底實收股本計2,780,955千元。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或彌補虧損；其撥充股本，每年以一定比例為限。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以股東權益項下之重估增值彌補累積虧損者，以後年度如有盈餘，除依公司法之規定分配外，應先將該項盈餘轉回股東權益項下之重估增值，在原撥補數額未全部轉回前，盈餘不得分派股利或作其他用途。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一）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盈餘，應先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得依業務需要或規定酌提特別盈餘公積，所餘款項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扣除酌予保留盈餘，依下列百分比分派之：

1.董事、監察人酬勞金於百分之二範圍內提撥。

2.員工紅利依下列規則擇一分派之：

（1）年度稅後純益5億元以下，於百分之三範圍內提撥。

（2）年度稅後純益介於5億元（含）以上，10億元以下，於百分之四範圍內提撥。

（3）年度稅後純益10億元（含）以上，於百分之五範圍內提撥。

3.分派股東股利

前項董事、監察人酬勞、員工紅利及股東紅利之分派應由董事會

擬議提請股東會決議，其中股東股利之分派，現金部分不得低於百分之五十。

(二)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實收資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在公司無盈餘時，得以其超過部份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在公司無虧損時，得保留法定盈餘公積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之半數，其餘部分得以撥充資本。

(三) 本公司股東會分別於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九十四年六月十七日決議通過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實際配發數與原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數同），其有關資訊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545	\$ 103,026		
普通股現金股利	278,096	978,553	\$ 1.0	\$ 3.7
普通股股票股利	-	79,342	-	0.3
董監事酬勞	365	22,751		
員工紅利－股票	-	56,876		
員工紅利－現金	2,104	-		
	<u>\$ 282,110</u>	<u>\$ 1,240,548</u>	<u>\$ 1.0</u>	<u>\$ 4.0</u>

九十三年度配發員工股票紅利之股數為5,688千股，佔本公司九十三年底之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為2.15%。

倘上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於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以費用列帳（員工股票紅利按面額計算），依追溯調整盈餘轉增資後股數計算，將使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分別由0.06元減少為0.05元及3.70元減少為3.42元。

本公司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出具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分配情形，本公司將於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

(四) 兩稅合一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外國股東僅能就未分配盈餘課徵10%部分依扣抵比例抵減股

利扣繳稅額。

九十五年度預計及九十四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比率分別為13.71%及33.33%。截至九十五年底股東可扣抵稅額餘額為29,169千元。

截至九十五年底止，未分配盈餘中屬八十六年（含）以前部分為270,091千元，此部分盈餘之分配不適用兩稅合一規定。

十五、用人費用、折舊及攤銷之歸屬

	九 十 五 年 度			九 十 四 年 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 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 資	\$ 211,881	\$ 203,301	\$ 415,182	\$ 200,713	\$ 195,634	\$ 396,347
勞 健 保	15,261	13,036	28,297	15,051	13,446	28,497
退 休 金	19,248	14,990	34,238	17,533	14,495	32,028
其 他	<u>2,836</u>	<u>2,270</u>	<u>5,106</u>	<u>3,069</u>	<u>2,275</u>	<u>5,344</u>
	<u>\$ 249,226</u>	<u>\$ 233,597</u>	<u>\$ 482,823</u>	<u>\$ 236,366</u>	<u>\$ 225,850</u>	<u>\$ 462,216</u>
折 舊	\$ 142,936	\$ 28,941	\$ 171,877	\$ 205,306	\$ 36,986	\$ 242,292
攤 銷	4,548	3,648	8,196	7,728	6,507	14,235

(一)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折舊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什項支出項下分別為7,405千元及2,342千元。

(二)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退休金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什項支出項下分別為450千元及564千元。

十六、所 得 稅

「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施行，其計算基礎係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課稅所得額，再加計所得稅法及其他法律所享有之租稅減免，按行政院訂定之稅率（百分之十）計算基本稅額，該基本稅額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稅額相較，擇其高者，繳納當年度之所得稅，本公司已將其影響考量於當年度所得稅中。

(一) 所得稅之估算

	<u>九 十 五 年 度</u>	<u>九 十 四 年 度</u>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 (25%)		
計算之稅額	\$ 84,442	\$ 11,861
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23,352)	(17,780)
其 他	250	(3)
	<u>(23,102)</u>	<u>(17,783)</u>
暫時性差異		
減損損失	-	97,289
存貨跌價損失 (回升 利益)	(5,160)	19,398
未 (已) 實現銷貨折 讓	1,474	(11,439)
已實現閒置資產跌 價損失	-	(4,165)
減損損失財稅差異	(15,598)	-
其 他	(1,514)	(3,570)
	<u>(20,798)</u>	<u>97,513</u>
依課稅所得計算之稅額	40,542	91,591
未分配盈餘課徵10%稅額	-	26,689
投資抵減稅額	(20,271)	(59,140)
當年度應納所得稅	20,271	59,140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27,339)	(719)
遞延所得稅費用 (利益)	49,875	(26,391)
所 得 稅	<u>\$ 42,807</u>	<u>\$ 32,030</u>

(二) 應付所得稅之變動

	<u>九 十 五 年 度</u>	<u>九 十 四 年 度</u>
年初餘額	\$ 59,090	\$ 23,129
當年度應納所得稅	20,271	59,140
本年度支付金額	(34,253)	(23,190)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27,339)	(719)
應收退稅款淨變動	-	730
年底餘額	<u>\$ 17,769</u>	<u>\$ 59,090</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構成項目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損失	\$ 22,899	\$ 28,059
備抵呆帳超限數	3,708	3,524
未實現銷貨折讓	6,241	4,767
投資抵減	21,837	66,152
其 他	350	157
	<u>55,035</u>	<u>102,659</u>
備抵評價	(11,449)	(14,029)
	<u>43,586</u>	<u>88,63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銷貨毛損	(6,730)	(2,488)
	<u>36,856</u>	<u>86,142</u>
非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長期投資未實現跌 價損失	4,159	4,159
減損損失	78,586	94,184
投資抵減	14,558	-
其 他	451	-
	<u>97,754</u>	<u>98,343</u>
備抵評價	(4,159)	(4,159)
	<u>93,595</u>	<u>94,184</u>
遞延所得稅資產合計	<u>\$ 130,451</u>	<u>\$ 180,326</u>

截至九十五年底止，本公司依據產業升級條例經核准得用以扣抵以後年度所得稅額之投資抵減內容如下：

產 生 年 度	受 獎 勵 之 支 出	可 抵 減 總 額	尚 未 抵 減 餘 額
九十二年度	機器設備	\$ 83	\$ 83
九十三年度	機器設備	6,222	6,222
	研究與發展支出	12,438	1,258
	人才培訓支出	702	702
		<u>19,362</u>	<u>8,182</u>
九十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13,572	13,572
	人才培訓支出	1,304	1,304
		<u>14,876</u>	<u>14,876</u>

(接次頁)

(承前頁)

產生年度	受獎勵之支出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九十五年度	機器設備	\$ 916	\$ 916
	研究與發展支出	11,789	11,789
	人才培訓支出	549	549
		<u>13,254</u>	<u>13,254</u>
		<u>\$ 47,575</u>	<u>\$ 36,395</u>

上開投資抵減金額各得在發生年度及以後四年內抵減應納稅額，其每一年度得抵減總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稅額百分之五十，但最後年度抵減金額不在此限。

本公司截至九十二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七、基本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一) 分子－純益

	九 十 五 年 度		九 十 四 年 度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累積 影響數前之純益	\$ 337,809	\$ 295,002	\$ 47,485	\$ 15,455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 數	<u>47,333</u>	<u>47,333</u>	<u>-</u>	<u>-</u>
	<u>\$ 385,142</u>	<u>\$ 342,335</u>	<u>\$ 47,485</u>	<u>\$ 15,455</u>

(二) 分母－股數（千股）

普通股已發行加權平均股數均為278,096千股。

十八、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資 產</u>				
現 金	\$ 140,287	\$ 140,287	\$ 107,962	\$ 107,96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881,726	1,881,726	2,207,069	2,254,402
應收票據	27,961	27,961	85,140	85,140
應收帳款淨額	208,408	208,408	178,138	178,13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9,742	19,742	2,000	2,0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65	-	1,665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5,691	5,691	11,146	11,146
<u>負 債</u>				
短期借款	-	-	450,000	450,000
應付票據	63,356	63,356	4,781	4,781
應付帳款	44,749	44,749	50,331	50,331
應付所得稅	17,769	17,769	59,090	59,090
應付費用	238,996	238,996	210,067	210,067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應付款項	7,241	7,241	27,681	27,681
其他金融負債－非流動	60,506	60,506	71,342	71,342

(二) 本公司決定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其他金融資產－流動、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款項、應付所得稅、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其他應付款項。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係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平價值。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4.存出保證金（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及存入保證金（其他金融負債－非流動）因以現金方式存出或存入，以其帳面價值為其公平市價。

5.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正數）或必須支付（負數）之金額。

（三）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遠期外匯買賣合約

截至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底止，本公司並無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九十四年度從事遠期外匯買賣交易而產生之已實現兌換損失為1,124千元。

（四）本公司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底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21,742 千元及 11,227 千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95,261 千元及 87,075 千元。九十四年底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為 450,000 千元。

（五）本公司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716 千元及 639 千元，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1,643 千元及 11,658 千元。

（六）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本公司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投資之受益憑證金融資產，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為公平價值，市場價格變動將使其公平價值變動；市場價格每下降 1%，將使其公平價值分別減少 18,817 千元及 22,071 千元。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即在規避以外幣計價之淨資產或淨負債因匯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因是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2.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本公司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底持有具信用風險金融資產金額分別為 243,257 千元及 278,877 千元(主要包括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是項金融資產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與其帳面價值相同。

本公司交易對象皆為信用良好之銀行，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受益憑證具有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本公司投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即在規避以外幣計價之淨資產或淨負債之匯率變動風險，因到期時有相對之流入或流出，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無籌資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

截至九十五年底止，本公司並無短期借款，是以並無市場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十九、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澳商麥克勞湖鹽業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持股49% (附註九)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進 貨

關 係 人	九 十 五 年 度		九 十 四 年 度	
	金 額	佔進貨淨額百分比 (%)	金 額	佔進貨淨額百分比 (%)
澳商麥克勞湖鹽業公司	\$ 67,719	6	\$104,182	11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價格係依議定價格，考量澳洲丹皮爾公司銷售至台灣之國際市場行情減7.5%購進。因該項原料僅向該公司進貨，尚無法比較進貨條件之差異。本公司按次預付貨款予澳商麥克勞湖鹽業公司。

二十、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已提供作為追分加油站購料及開立信用狀委託銀行保證之擔保品：

項 目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質押定存)	\$ 19,742	\$ 2,00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質押定存)	2,000	7,027
	<u>\$ 21,742</u>	<u>\$ 9,027</u>

二一、截至九十五年底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 本公司因向中國石油(股)公司購料而委請交通銀行保證付款之金額為8,200千元。
- (二) 本公司簽訂興建生技研發中心廠房及相關工程契約金額合計79,265千元，截至九十五年底業已支付69,027千元。
- (三) 本公司於九十四年十二月十九日與澳州某鹽業公司及某海運公司分別簽訂採購進口工業用晒鹽合約及相關運輸協定，合約期間五年，自九十五年七月一日至一〇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止，以取代原與澳商麥克勞湖鹽業公司簽訂之購鹽合約。根據此合約，本公司每年得依約定價款取得固定數量之工業用晒鹽，每年採購金額(含運輸費用)約3億元，期滿後本公司得經雙方協議更新採購數量及採購價格並延展合約。

- (四) 本公司於九十三年十二月與經濟部工業局台南科技工業區服務中心簽訂生技一廠及研發中心租賃土地契約書，租賃土地終止期間分別為一百零九年七月及一百一十一年十二月，租賃標的每年租金為981千元，第二年起比照行政院主計處公布之消費者物價指數調整幅度比率調整之，承租第一年及第二年免租金，第三年及第四年按應繳租金六成計算，第五年至第六年按應繳租金八成計算。本公司得於租賃期間依台南科技工業區土地出租要點之規定提出申請，按原核准承租並簽訂租賃契約時之售價承購租賃之土地，若經審查核准承購時，其承租期間已繳納之租金及擔保金得無息抵充應繳承購土地價款。
- (五) 本公司南科分公司建廠之承包商志品科技工程(股)公司(志品公司)，因其工程驗收逾期本公司予以扣款約21,669千元引起爭議，志品公司遂於九十三年八月向台南地方法院提出請求本公司賠償59,332千元(除工程扣款21,669千元外，尚包含追加工程款20,589千元及延長工期之管銷費用17,074千元)之訟案。依本公司委任律師之意見，依據契約及發包過程，本公司之抗辯尚屬有據，有勝訴之可能性，惟本案如敗訴，必須支付59,332千元及自九十二年八月一日起算至清償日按年息5%計算之利息。本案目前尚在法院審理中。
- (六) 本公司微生物製劑試驗農場建廠之承包商一百盈系統科技(股)公司(百盈公司)，因其工程驗收逾期予以扣款及申請追加工程款計約3,562千元，有所爭議，百盈公司遂於九十三年十月向台南地方法院請求賠償。依本公司委任律師之意見，本公司答辯之逾期完工扣款2,660千元及減價收受扣款902千元，均有契約上之依據，並有證據足資證明對方違約之事實，故本公司勝訴可能性大，惟本案如敗訴，必須支付3,562千元及自九十三年十月二十七日起算至清償日按年息5%計算之利息。本案目前尚在法院審理中。
- (七) 本公司經銷商－皇賓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皇賓公司)，以本公司新產品不在原經銷合約之範圍，要求不得按舊產品之價格計價，應以雙方議定之新產品提貨價格計算，且已出貨者無依約退款之義務，因而有所爭議，皇賓公司遂於九十四年八月向台南地方法院請求損害賠償約1,154千元。依本公司委任律師之意見，雙方爭點在於本公司有無允諾辦理退款，惟既經本公司否認，及證人到庭證稱並無答應退二折之情事，僅稱應與本公司業務處人員協商，故皇賓公司即應就此項有利於己之事實負舉證責任，另一爭點在於系爭貨品是否為不同系列之新產品，經分析本公司之製造

資料，系爭貨品與舊產品尚有若干區隔，故本公司有勝訴之可能性，惟本案如敗訴，必須支付1,154千元及自九十四年八月十二日起算至清償日按年息5%計算之利息。本案法院一審判決本公司勝訴，惟皇賓公司提起上訴，目前由台灣高等法院審理中。

(八)本公司與德記洋行訂定綠迷雅膠原蛋白化粧品及蓓舒美清潔保養系列產品獨家行銷暨總經銷契約，雙方約定本公司營業處及自營門市在未獲德記洋行同意時，不得對德記洋行已開發之通路販售。如有違背，該公司得向本公司請求利潤（毛利）賠償。惟上述經銷契約業於九十六年一月經雙方合意終止。

二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參閱附表一。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參閱附表二。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參閱附表三。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 9.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參閱附表四。
- 10.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參閱附註五及十八。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二三、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 產業別資訊

本公司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有關產業別財務資訊列示如下：

九十五年度

	鹽 產 品 部 門	南科感光 鼓 部 門	生 技 清 潔 及 保 養 品 部 門	其 他 部 門	合 計
來自母公司及 合併子公司 以外客戶收 入	\$ 1,252,281	\$ 286,960	\$ 649,360	\$ 503,981	\$ 2,692,582
來自母公司及 合併子公司	-	-	-	-	-
收入合計	<u>\$ 1,252,281</u>	<u>\$ 286,960</u>	<u>\$ 649,360</u>	<u>\$ 503,981</u>	<u>\$ 2,692,582</u>
部門損益					\$ 912,725
金融資產評價 利益					93,409
公司一般收入					42,615
公司一般費用					(717,950)
利息費用					(1,643)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利益					<u>\$ 329,156</u>
可辨認資產	<u>\$ 784,846</u>	<u>\$ 761,396</u>	<u>\$ 763,182</u>	<u>\$ 3,233,358</u>	\$ 5,542,782
公平價值變動 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流動					1,881,726
採權益法之長 期股權投資					34,441
資產合計					<u>\$ 7,458,949</u>
折舊費用	<u>\$ 59,429</u>	<u>\$ 61,174</u>	<u>\$ 41,077</u>	<u>\$ 17,602</u>	
資本支出金額	<u>\$ 25,973</u>	<u>\$ 13,351</u>	<u>\$ 83,764</u>	<u>\$ 13,749</u>	

九十四年度

	鹽 產 品 部 門	南科感光 鼓 部 門	生技清潔 及保養品 部 門	其他部門	合 計
來自母公司及 合併子公司 以外客戶收 入	\$ 1,272,178	\$ 150,940	\$ 1,076,498	\$ 439,402	\$ 2,939,018
來自母公司及 合併子公司	-	-	-	-	-
收入合計	<u>\$ 1,272,178</u>	<u>\$ 150,940</u>	<u>\$ 1,076,498</u>	<u>\$ 439,402</u>	<u>\$ 2,939,018</u>
部門損益					\$ 1,235,282
金融資產評價 利益					71,121
公司一般收入					54,019
公司一般費用					(1,301,279)
利息費用					(11,658)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利益					<u>\$ 47,485</u>
可辨認資產	<u>\$ 972,607</u>	<u>\$ 982,354</u>	<u>\$ 1,008,580</u>	<u>\$ 2,620,819</u>	\$ 5,584,360
公平價值變動 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流動					2,207,069
採權益法之長 期股權投資					34,441
資產合計					<u>\$ 7,825,870</u>
折舊費用	<u>\$ 81,591</u>	<u>\$ 85,322</u>	<u>\$ 56,991</u>	<u>\$ 20,730</u>	
資本支出金額	<u>\$ 32,859</u>	<u>\$ 21,006</u>	<u>\$ 41,432</u>	<u>\$ 17,041</u>	
減損損失－損 益表部份	<u>\$ 57,690</u>	<u>\$ 243,194</u>	<u>\$ 88,272</u>	<u>\$ -</u>	<u>\$ 389,156</u>
未實現重估增 值減損損失 －業主權益 部份	<u>\$ -</u>	<u>\$ -</u>	<u>\$ -</u>	<u>\$ 5,714</u>	<u>\$ 5,714</u>

(二) 地區別財務資訊：本公司無國外營運部門。

(三) 外銷銷貨財務資訊

本公司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之外銷收入明細如下：

	<u>九 十 五 年 度</u>	<u>九 十 四 年 度</u>
亞 洲	\$ 37,932	\$ 30,386
美 洲	154,457	113,735
歐 洲	92,388	53,467
其他地區	<u>1,850</u>	<u>863</u>
	<u>\$ 286,627</u>	<u>\$ 198,451</u>

(四) 重要客戶資訊：本公司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並無收入占損益表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故無需揭露。

臺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
 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或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或股權淨值	
臺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平衡型基金							
	復華神盾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4,097,926	\$ 46,913	-	\$ 46,913	
	大華趨勢	-	"	908,540	16,399	-	16,399	
	台陽平衡	-	"	2,072,975	20,419	-	20,419	
	日盛富利	-	"	484,785	4,900	-	4,900	
	新光多重套利五號	-	"	1,000,000	10,137	-	10,137	
	新光策略平衡	-	"	886,949	10,066	-	10,066	
	德信長春藤	-	"	504,763	8,005	-	8,005	
	JF 平衡	-	"	606,185	10,790	-	10,790	
	JF 亞太高息平衡	-	"	2,893,922	30,942	-	30,942	
	ING 鑫平衡組合	-	"	3,807,161	50,521	-	50,521	
	ING 鑫全球安穩	-	"	1,000,000	10,478	-	10,478	
	大眾全球增長	-	"	3,090,714	37,738	-	37,738	
	寶來全球 ETF 成長組合	-	"	2,057,906	21,752	-	21,752	
	元大全球組合	-	"	3,586,639	41,781	-	41,781	
	元大平衡	-	"	1,644,265	23,971	-	23,971	
	保誠質量精選	-	"	3,047,982	35,581	-	35,581	
	建弘全球組合	-	"	3,946,326	40,520	-	40,520	
					420,913		420,913	
	受益憑證－債券型基金							
	群益安利	-	"	6,616,115	90,344	-	90,344	
	群益利滾利 1 號	-	"	4,472,799	46,651	-	46,651	
	群益恆利 3 號	-	"	3,805,899	40,609	-	40,609	
	群益恆利 7 號	-	"	2,500,000	24,900	-	24,900	
	復華有利	-	"	1,758,635	21,822	-	21,822	
	復華完全收益	-	"	9,421,792	100,154	-	100,154	
	復華全球債券組合	-	"	1,049,032	10,795	-	10,795	
	鼎益債券	-	"	11,000,000	136,589	-	136,589	
	元大亞洲相對價值五	-	"	7,813,967	81,332	-	81,332	
	元大亞洲相對價值六	-	"	2,800,000	28,209	-	28,209	
	元大亞洲相對價值七	-	"	2,800,000	28,165	-	28,165	
	元大全球債	-	"	7,250,173	75,621	-	75,621	
	德勝債券大壩	-	"	2,142,178	24,822	-	24,822	
永昌全球亨利	-	"	3,432,911	36,845	-	36,845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或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或股權淨值		
臺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保誠獨特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024,203	\$ 15,693	-	\$ 15,693		
	保誠債券精選組合	-	"	5,028,215	50,870	-	50,870		
	日盛債券	-	"	2,275,178	31,042	-	31,042		
	日盛領航一號	-	"	4,948,912	53,498	-	53,498		
	大華全球債組合	-	"	1,275,833	12,921	-	12,921		
	JF 台灣債券	-	"	696,246	10,623	-	10,623		
	統一全球債券組合	-	"	1,594,326	16,082	-	16,082		
	凱基凱旋	-	"	1,958,219	21,046	-	21,046		
	奔華 S&P 強選全球	-	"	3,795,017	41,141	-	41,141		
	建弘台灣債券	-	"	4,493,670	63,311	-	63,311		
	新光台灣吉利	-	"	768,358	12,775	-	12,775		
	台壽保幸福 99 債券	-	"	1,617,131	16,438	-	16,438		
	富邦吉祥	-	"	1,275,044	18,557	-	18,557		
	華頓美國浮動利率金融資產證券化	-	"	2,500,000	24,956	-	24,956		
	匯豐五福全球債	-	"	1,948,387	20,364	-	20,364		
	國泰全球保守組合	-	"	1,912,796	20,295	-	20,295		
	富鼎全球固定收益	-	"	1,943,219	20,018	-	20,018		
					<u>1,196,488</u>			<u>1,196,488</u>	
	受益憑證—股票型基金								
	保誠高科技	-	"	"	420,831	18,016	-	18,016	
	保誠電通網	-	"	"	1,908,397	21,698	-	21,698	
	統一奔騰	-	"	"	715,432	17,342	-	17,342	
	日盛上選	-	"	"	1,283,256	35,328	-	35,328	
	元大經貿	-	"	"	2,110,043	45,978	-	45,978	
	元大全球成長	-	"	"	1,166,110	20,803	-	20,803	
	新光大三通	-	"	"	1,105,035	22,388	-	22,388	
	國泰科技生化	-	"	"	1,309,890	27,665	-	27,665	
	凱基創星	-	"	"	1,725,826	32,739	-	32,739	
	建弘小型	-	"	"	818,743	22,368	-	22,368	
						<u>264,325</u>		<u>264,325</u>	
						<u>\$ 1,881,726</u>		<u>\$ 1,881,726</u>	
	澳商麥克勞湖鹽業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880,000	\$ 34,441	49	\$ 34,441	
花東電力(股)公司		採成本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30,000	1,665	3	3,038		

註：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臺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五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 對象	關係	期 初		會計原則變動 累積影響數	買 入 賣 出				金 融 資 產 評 價 利 益	期 末		
					股 數 或 單 位 數	金 額		股 數 或 單 位 數	金 額	股 數 或 單 位 數	售 價		帳 面 成 本	股 數 或 單 位 數	金 額
臺 鹽 實 業 (股)公司	復華傳家二號	公平價值變動 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流動	—	—	3,577,758	\$ 44,596	\$ 3,699	4,885,252	\$ 66,665	8,463,010	\$ 119,202	\$ 119,202	\$ 4,242	-	\$ -
	群益安穩	"	—	—	9,000,000	131,942	6	-	-	9,000,000	132,813	132,813	865	-	-
	群益安利	"	—	—	19,816,115	266,327	-	12,400,000	168,700	25,600,000	348,312	348,312	3,629	6,616,115	90,344
	復華有利	"	—	—	7,800,000	95,413	3	3,645,059	45,025	9,686,424	119,307	119,307	688	1,758,635	21,822
	鼎益債券	"	—	—	23,149,885	280,013	2,957	9,500,000	117,789	21,649,885	268,127	268,127	3,957	11,000,000	136,589
	元大多利	"	—	—	-	-	-	7,173,014	118,230	7,173,014	118,352	118,352	122	-	-
	元大多利二號	"	—	—	8,190,338	118,069	90	3,149,957	45,507	11,340,295	163,799	163,799	133	-	-
	日盛債券	"	—	—	10,892,529	146,690	5	1,823,014	24,736	10,440,365	141,128	141,128	739	2,275,178	31,042

註：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計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臺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五年度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處分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價值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臺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	95.9.26	92.11.17	\$ 473,753	\$ 473,753 (註)	發給抵價地補償	-	台南市政府	無	依內政部95.3.30內授中辦地字第0950723659號辦理安平水景公園區段徵收	依不動產鑑價師鑑定被區段徵收之土地市價為\$514,998	待台南市政府完成土地開發處理，再辦理抵價地分配作業

註：交易金額係依被區段徵收土地之公平價值（市價）與帳面價值孰低列計。

臺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期末持股情形、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等相關資訊

民國九十五年度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 (損)益	本年度 認列之投資 (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				帳面金額
臺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LAKE MACLEOD SALT COMPANY PTE. LTD. (澳商麥克勞湖鹽業公司)	Level 24, Central Park, 152-158, st George's Terrace, Perth, Australia	曬鹽產銷	A.U.D. 1,620,060	A.U.D. 1,620,060	5,880,000	49	\$ 34,441	-	-	註

註：澳商麥克勞湖鹽業公司之營運政策係以零基為準，其稅後純益為 0 元。本公司轉投資效益將完全反映在購鹽價格之下降。

臺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林 靖